



熱烈推薦

鄧紹光

香港浸信會神學院基督教思想教授

楊寧亞

台北真理堂主任牧師




潘霍華／著 王瑜玲／譯

熾熱的話語

潘霍華 談 讀經

雖然這個世界充滿冷言冷語，
但神大有能力的熱烈話語，
將融化你我生活的冰天雪地，
使我們的生命愈煉愈精！





讓神的話提升你的生命溫度， 成為勇敢燃燒的熾熱門徒！

這個世界充滿各樣形態的冷言冷語：政客彼此暗放冷箭、經濟景氣低迷不振、人際互動冷冷清清、職場未來心灰意冷……。這些冷酷的情勢有如嚴冬，滲透我們的思維、情感，甚至危及信仰生命，使我們成為四肢冰冷的「冰棒信徒」，失去對福音的信心、對神話語的渴慕，以及祝福世界的熱烈呼召。

但是，比起二戰時期的納粹屠殺、動盪不安，今日世界簡直是小巫見大巫。那麼，是什麼原因，讓德國思想家潘霍華在冰凍三尺之下仍能持守堅定熱烈、為主燃燒的生命？

在本書中，你會看見一個「被經文占領」的生命。作者潘霍華雖然身體被囚，卻仍終日默想聖經，操練對神的渴慕、投靠、呼求，將紙上冰冷的聖經文字轉化成熾熱的話語，在胸臆間燃燒。全書最後，他更以詩篇——九篇的默想作為示範。

倘若冰冷的牢籠囚不住潘霍華熾熱的心，那麼處在今日世界中的你我也不要讓冷漠塑造我們的體質，寧可讓熾熱的話語占領我們的生命，成為勇敢燃燒的熱血門徒！！

NT\$250

設計 / 小雨

ISBN 978-986198416-2



00250

9 789861 984162



校園書房出版社

A1503

讓潘霍華的默想七要訣，
徹底調節你信仰體質的新陳代謝，
更深經歷被神挑旺的熱烈生命！

1 默想的先決條件：我的心默默無聲

為神預留空間，讓祂完整述說關於我們的話。

2 渴想神：讓祂的話語堅固你

帶著至深的期盼，享受神成為你生命的泉源。

3 仰望神：記念祂的審判和慈愛

定睛注目在神身上，思想祂榮耀的旨意。

4 投靠神：順從祂的旨意

讓神成為你的避難所，將一切交在祂的手中。

5 呼求神：盼望祂的公義與饒恕

作出公義和愛的禱告，效法基督的捨己與憐憫。

6 等候神：信靠祂的救贖與祝福

因著神的緣故愛祂，並以祝福來回應苦難的世界。

7 喜愛神的話語：將眼目轉離自己

全心領受神榮耀的誠命，在祂裡面得著滿足的祝福。



潘霍華 (Dietrich Bonhoeffer, 1906-1945)

潘霍華是追尋真理的神學家，熱愛教會的牧者領袖，也是揮灑生命的革命勇士。二次大戰時期，當德國政治與信仰接連陷入黑暗，他訓練門徒、扶持教會，最終也實際參與激進行動，來見證所傳講的道。在其短暫的三十九年歲月，這位剛強勇敢的福音鬥士，不僅引導教會堅持神的公義與慈愛，更以生命來體現為主捨己的熾熱信息。

縱然英年早逝，潘霍華的思想、書信與著作，卻如同他熱切的生命見證，持續在信徒心中點燃為主而活的呼召。潘霍華已出版中譯著作有《耶穌的祈禱書：潘霍華談詩篇》、《牧養是場冒險》、《潘霍華獄中情書》（校園）、《獄中書簡》、《團契生活》（基督教文藝）、《倫理學》（漢語基督教文化）等。



翻開聖經，我們就進入了另外一個世界。

比起我們眼前的世界，
那是個更大的世界，因為我們會看見超越時空上帝的行動；
那是個更深的世界，因為裡面記載的事情，都發生在比靈魂還要深遠的地方；
那同樣是個更生動的世界，因為遇見上帝的人，沒有人不熱情澎湃；
那還是個更危險的世界，有法老的追兵，以及非利士的巨人；
那也是個更安全的世界，我們找到的是亙古的磐石，永恆的寶藏。

正因如此，讀經和生活總是息息相關。

每一回從聖經的世界出來，
我們眼界都會變得更寬廣、
靈性變得更深刻、
生命變得更熱情、
勇氣變得更十足、
行動變得更踏實，
種種的一切，都將影響我們的日常生活，改變我們的待人處世，
不管是婚姻也好、人際也好、工作也好，
均會大為不同。

「讀經生活化」書系，邀請讀者一同進入這樣的世界，
我們會翱翔、我們會盤旋、我們會闖入生命幽谷、我們也會攀上靈性的高峰，
更重要的是，我們將帶著一對強壯的翅膀，從聖經的世界轉身，
在屬於我們的世界裡，繼續飛翔。

讀經生活化，生命力量大。

讀經生活化，生命力量大。



已出版書目

讀經生活化系列

《舊約會說話》

程亦君 著

《全民讀經法》

Living by the Book

韓君時 (H. G. Hendricks)、
韓立克 (W. D. Hendricks) 著

《聖經教我的靈修學》

Living the Story: Biblical Spirituality for Everyday

Christians

保羅·史蒂文斯、
邁可·格林 (R. Paul Stevens、Michael Green) 著

《讀經力量大》

Life with God: Reading the Bible for Spiritual

Transformation

傅士德 (Richard Foster) 著

《新舊約文學讀經法》

A Complete Literary Guide To The Bible

萊肯 (Leland Ryken)、

朗文 (Temper Longman III) 編

《認識聖經的八堂課》

Understanding the Bible

斯托得 (John R. W. Stott) 著

《約櫃流浪記：讓布魯格曼教你劇場讀經法》

Ichabod Toward Home: The Journey of God's Glory

布魯格曼 (Walter Brueggemann) 著

《熾熱的話語：潘霍華談讀經》

Meditating on the Word

潘霍華 (Dietrich Bonhoeffer) 著

畢德生聖經靈修學系列

《聖經好好吃》

Eat This Book

《耶穌的道路》

The Jesus Way

《翱翔的基督》

Christ Plays in Ten Thousand Places

《復活的操練》

Practice Resurrection

《天國的語言》

Tell it Slan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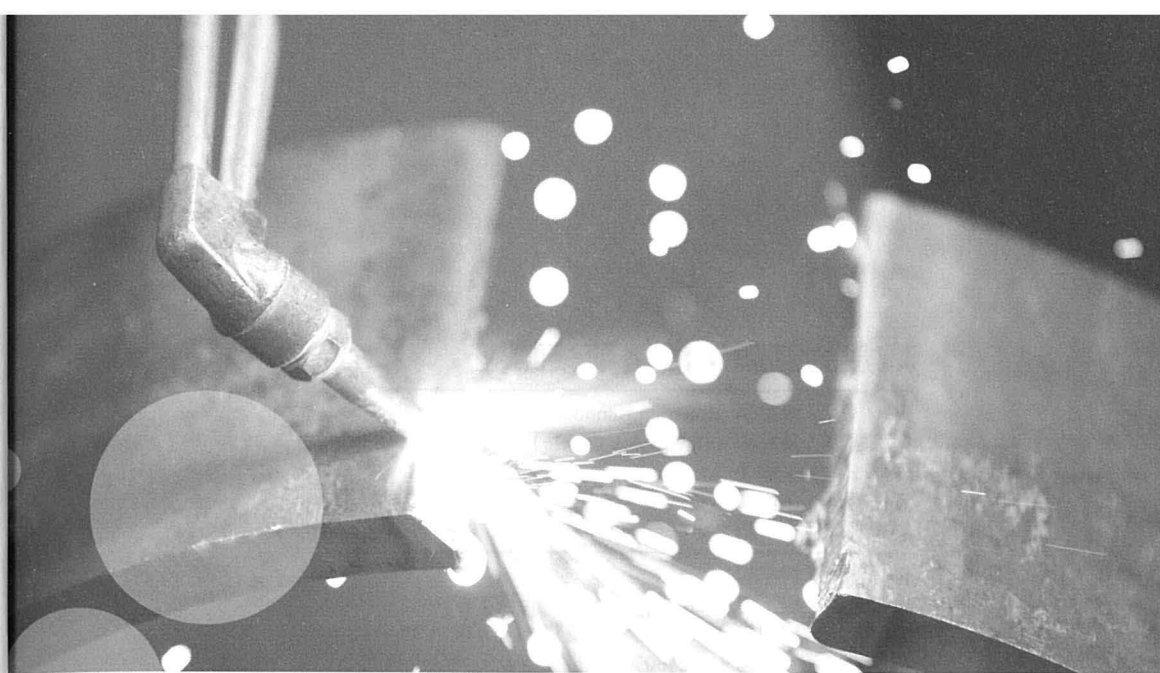
預計出版書目

讀經生活化系列

《聖經看天下》(暫譯)

The Word That Redescribes the World: The Bible and Discipleshi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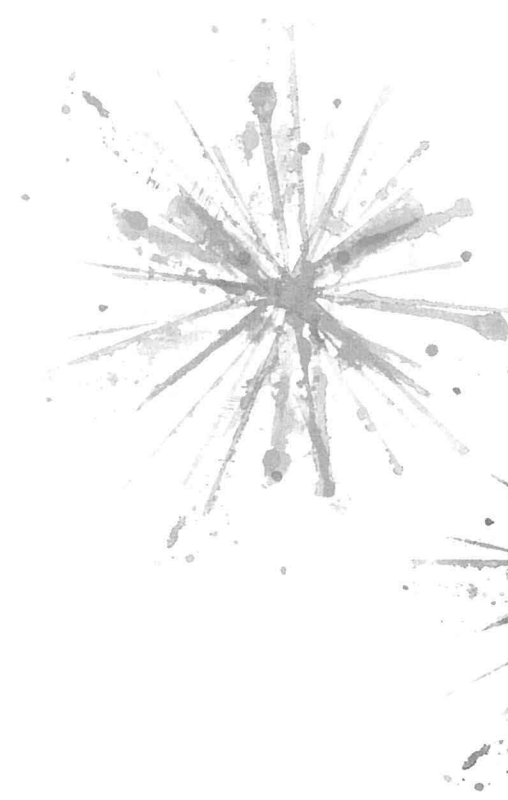
布魯格曼 (Walter Brueggemann) 著



潘霍華 談 讀經

熾熱的話語

潘霍華 / 著
王瑜玲 / 譯



熾熱的話語：潘霍華談讀經

作者 / 潘霍華 (Dietrich Bonhoeffer)
英文版編譯者 / 葛萊西 (David McL. Gracie)
譯者 / 王瑜玲
責任編輯 / 朱悅晴
美術設計 / 小雨

發行人 / 饒孝楫
出版者 / 校園書房出版社
發行所 / 23141 新北市新店區民權路 50 號 6 樓
電話 / 886-2-2918-2460
傳真 / 886-2-2918-2462
網址 / <http://www.campus.org.tw>
郵政信箱 / 10699 台北郵政 13-144 號信箱
劃撥帳號 / 19922014，校園書房出版社
網路書房 / <http://shop.campus.org.tw>
訂購電話 / 886-2-2918-2460 分機 241、240
訂購傳真 / 886-2-2918-2248

2015 年 1 月初版

Meditating on the Word

Originally Published by Cowley Publications
© 2000 by David McL. Gracie
Translated and printed by permission of Cowley Publications
4 Brattle Street, Cambridge Massachusetts 02138, U.K.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15 by Campus Evangelical Fellowship Press
P.O. Box 13-144, Taipei 10699, Taiwan
All Rights Reserved

First Edition: Jan., 2015
Printed in Taiwan

ISBN: 978-986-198-416-2 (平裝)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15 16 17 18 19 20 21 年度 | 刷次 10 9 8 7 6 5 4 3 2 1



謹以本書譯文，

向美國聖公會
(Episcopal Church)

和美國信義會
(Evangelical Lutheran Church)

雙方深厚的情誼

致上感謝。



目錄 contents

導讀 被經文占領：潘霍華的默想觀 / 001

編序 我們需要神的話語 / 015

Part I

論默想 / 033

- 第1章 每日默想指導..... 035
- 第2章 早晨..... 043
- 第3章 惟獨聖經..... 049
給施來舍的一封信
一九三六年四月八日
- 第4章 默想的意義..... 057
戰時的一封信
一九四二年三月一日

Part 2

對詩篇的宣講與默想 / 063

- 第5章 默想的先決條件：我的心默默無聲..... 065
聖三一主日後第六週的講道
一九二八年七月十五日
- 第6章 渴想神：讓祂的話語堅固你..... 073
復活節後第六週講道
一九三五年六月二日
- 第7章 仰望神：記念祂的審判和慈愛..... 083
基督降臨節講道大綱
- 第8章 投靠神：順從祂的旨意..... 089
芙若·茉莉·潘霍華追思禮拜講道
一九三六年一月十五日
- 第9章 呼求神：盼望祂的公義與饒恕..... 097
復仇詩的講章
一九三七年七月十一日

第10章 等候神：信靠祂的救贖與祝福 111
 義人受苦難的講道
 一九四四年六月八日

Part 3

默想詩篇第一百一十九篇 / 117

第11章 喜愛神的話語：將眼目轉離自己 119
 默想詩篇第一百一十九篇
 一九三九 / 四〇年

附註 163

導讀

被經文占領：潘霍華的默想觀

一、

當代德國神學家潘霍華（Dietrich Bonhoeffer, 1906–1945）沒有寫過一本書叫作《熾熱的話語》，但是一九八六年英國的高立出版社（Cowley Publications）卻編輯了這本著作，如今又翻譯成中文，擺在讀者眼前。這本書除了編序與附註之外，都是潘霍華的作品，寫於一九二八至四二年間，其中又以一九三五至三七年間的最多，在十一篇文章之中占六篇。現在這些書信、教導、講章、默想，全都可以在潘霍華英語校勘版全集（*Dietrich Bonhoeffer Work English*，簡稱為DBWE）中找到。

這本文集收錄的潘霍華作品可分為兩類，一類是「論默想」，另一類是「對詩篇的宣講與默想」，另將〈默想詩篇第一百一十九篇〉分別出來，想是因為這篇默想十分長，以致從「對詩篇的宣講與默想」獨立成類，方便讀者。由此可見，這本文集是雙主題的，一方面涉及的是就默想聖經的思考，另一方面是對詩篇的宣講與默想。有怎樣的思想，就有怎樣的踐行與成果。

由於潘霍華校勘版全集十六卷已於二〇一三年全部出版，所以我在這裡把英語全集與這本文集相應的著作列明出來，讓讀者可以循此追查，繼續深入思考潘霍華這些閃耀光芒的文字。

〈每日默想指導〉 = “Guide to Spiritual Meditation, Finkenwalde, May 22, 1936” (DBWE 14, 931-936)

〈早晨〉 = “Biblical Reflection: Morning, Finkenwalde, Summer 1935” (DBWE 14, 864-867)

〈惟獨聖經〉 = “To Ridiger Schleieher, Friedrichsbrunn, April 8, 1936” (DBWE 14, 166-170)

〈默想的意義〉 = “Finkenwalde Circular Letter, Berlin [?], March 1, 1942” (DBWE 16, 253-255)

〈默想的先決條件：我的心默默無聲〉 = “Sermon on Psalm 62:2, Barcelona, Sixth Sunday of the Trinity, July 15, 1928” (DBWE 10, 500-505)

〈渴想神：讓祂的話語堅固你〉 = “Sermon on Psalm 42, Zingst, Exaudi, (Sunday after Ascension), June 2, 1935” (DBWE 14, 845-854)

〈仰望神：記念祂的審判和慈愛〉 = “On Psalm 50:1-5” (DBWE 14, 595-597)

〈投靠神：順從祂的旨意〉 = “Sermon on Psalm 90, Berlin, January 15, 1936” (DBWE 14, 907-912)

〈呼求神：盼望祂的公義與饒恕〉 = “Sermon on

Psalm 58, Finkenwalde, Eighth Sunday after the Trinity, July 11, 1937” (DBWE 14, 963-970)

〈等候神：信靠祂的救贖與祝福〉 = “Daily Text Meditation for Pentecost 1944” (DBWE 16, 627-628)

〈喜愛神的話語：將眼目轉離自己〉 = “Meditation on Psalm 119, 1939-1940” (DBWE 15, 496-528)

二、

從以上列出教導、書信、講章、默想的寫作時間，可以知道主要集中在一九三五至三七年間，只有一篇是一九二八年，三篇分別是一九三九至四〇、一九四二、一九四四年。一般來說，一九三五至三七年間是潘霍華在芬根瓦（Finkenwalde）的神學教育時期，而一九三八至四〇年則屬於地下神學教育時期。因此，收錄在這本文集中的十篇文章，就有七篇是寫於神學教育時期。要了解這本文集的意義，必須注意這些文章的寫作時間，特別是一九三五至三七年間，與一九三八至四〇年間，基本上屬於德國教會歷史上的「教會爭鬥」（Church Struggle）時期。這是一段教會要為自己成為真教會（True Church）而爭鬥的時期。這是一個教會之為教會的問題，一個教會之所是的問題，也是一個教會之存有、本性的問題。那麼，對於潘霍華來說，是

什麼讓教會成爲教會？或者，在「教會爭鬥」時期，是什麼讓教會成爲真教會？

面對「德國基督徒」（German Christians）這個爲希特勒政權所利用的民族主義、反閃族主義的教會內的群體，潘霍華和一群認信的基督徒預見教會前面的危機，這個危機就是要與希特勒和納粹國家妥協。「德國基督徒」的目的是要把基督教與民族社會主義（National Socialism）結合，成爲徹底純粹的「人民的教會」（People's Church），這不單直接挑戰地方牧區教會的自主權，更直接挑戰信義宗與改革宗的教義原則。¹一九三四年，認信教會（Confessing Church）在五月及十月的兩次全國性大會之中正式成立，並於第一次大會之中通過，並發表《巴門宣言》（Barmen Declaration），拒絕「德國基督徒」這異端。²

這場爭鬥遠非只是政治的，更是神學的。《巴門宣言》認爲教會「並不站在兩條支柱上面——一部分站在上帝的話語之上，部分站在另一些『實在』之上〔指德國人民及其歷史、威權形式的國家、其領袖，以及日耳曼民族〕，而是只站在一塊石頭上面，

就是上帝的話語。」³潘霍華這個時期的神學主軸，就落在教會要成爲真教會，從異端與虛假之中分別出來。潘霍華認爲教會爭鬥乃是神學的爭鬥，因爲納粹的意識形態威嚇教會的認信，他看出納粹對「血緣、種族，以及大地」的認信，威嚇教會真正的生命。⁴潘霍華早在一九三二年的文章〈關於基督教：上帝的觀念〉（Concerning the Christian Idea）指出，人嘗試認識上帝的努力都是徒然。那麼，人如何認識上帝？潘霍華認爲只有透過上帝自己的自我啓示：「在我的信之中，上帝在我之中透過基督啓示祂自己。」⁵真神學只基於上帝的自我啓示。希特勒上台成爲總理之前四個月，也就是一九三二年十一月六日的宗教改革主日，潘霍華在宣講之中呼籲教會改革：「宗教改革的教會，乃是把自己向這『呼籲悔改的』呼召敞開的教會。……我們的教會只站在上帝的話語之上，只有上帝的話語使那些站穩的人可以面向正確的方向。教會在悔改中站立，教會讓上帝成爲上帝，才是使徒和路德的教會。」⁶在這篇講章之中，我們可以清楚看見，對於潘霍華來說，教會只建基在上帝的话語之上，否則就只是假教會，甚

¹ H. Gaylon Baker, "Editor's Introduction to the English Edition," in *Theological Education at Finkenwalde: 1935-1937*, by Dietrich Bonhoeffer, Trans. Douglas W. Stott (Minneapolis, Fortress Press, 2013), 6.

² 同上，頁8。

³ 同上，頁9。

⁴ 同上，頁10。

⁵ 同上，頁13。

⁶ *DBWE* 12, 頁444。

至不是教會。由此，我們才可以明白默想之道的重要性，乃在於只有主道才是教會的根基。

三、

那麼，默想之道究竟是什麼意思？基本上這是一個研讀聖經的問題。對於這個問題，我們需要解讀潘霍華在一九三五年五月二十五日給認信教會牧者的講課：〈當下實現新約文本〉(Contemporizing New Testament)。在第一節，⁷潘霍華開宗明義指名，基本上「當下實現新約信息」可以從兩個方向來闡釋。其一是：聖經的信息必須對當前 (the present) 證立 (justify) 其自己，因而顯明它能被當下實現。另一是：當前必須對聖經的信息證立其自己，因而它可以變得當下。⁸對於前者，潘霍華進一步舉出不同時代的例子，但本質上一無兩樣：聖經的信息在十八世紀的論壇上，要對「理性」證立其自己，在十九世紀則是對「文化」證立其自己，在二十世紀或是一九三三年，則是對「民族與文化傳統」(Volkstum) 證立其自己。這些不同情況其實都是同

⁷ 此文沒有標明第一節從哪裡開始，因此筆者把第二節之前的全部視為第一節。對於潘霍華的閱讀聖經，以及對這篇講課的討論，可參考韋伯斯特 (John Webster) 著作《聖經：一個教義式的勾畫》(鄧紹光譯，香港：基道出版社，2010) 第三章〈在恩典的經世活動中閱讀〉。

⁸ DBWE 14，頁413。

一項問題：基督教能否對現在的我們，是當下實現的？⁹潘霍華直言這種把基督教信息當下實現的舉動，直接引致異教主義 (paganism)。¹⁰

潘霍華認為「當下實現」並非指基督教向當前證立其自己，而是反過來，當前向基督教的信息證立其自己 (justifying the present to the Christian message)。¹¹意思是，「當下實現意即把當前置於基督教信息的論壇之前；換句話說，要問的是實質 (substance) 的問題、『什麼』的問題。而當下實現的虛假概念所問的是當前的『什麼』。真正的當下實現是在實質的問題之中找到的。……不再需要任何當下實現的特別舉動，當下實現就在實質本身之中發生的。……因為這裡的實質是基督與基督的話語。當基督在新約話語之中被表達出來，我們就有了當下實現。當前不是對基督作出自己的宣稱，而是當前自己站在基督的宣稱面前；因為當前的概念不是時間的決定，而是透過基督的話語作為上帝的話語而被決定」。¹²

上面長長的一段引文，要帶出下面的問題，就是誰才是主：當前是主，還是聖經所見證的基督才

⁹ 同上，頁414。

¹⁰ 同上，頁415。

¹¹ 同上，頁416。

¹² 同上，頁416~417。

是主？誰要證立自己為當前？還是所見證的基督？當然，在潘霍華來說，聖經所見證的基督才是主，當前才需要在基督面前證立自己。因此，真正的當下實現，是一個關乎實質的問題，而聖經所見證的實質就是基督，所以聖經所見證的基督決定了當前。但是，基督是透過聖經來置定當前。潘霍華這樣寫道：「當前的主體是聖靈，不是我們自己。……基督教信息的具體性與文本闡釋並非人的當下實現的行動，反而總是上帝、聖靈的行動。因為新約的『實質』乃是基督透過基督的聖靈跟我們說話，並且因為這樣的事情不是外在的或伴隨的，而只是全然透過聖經自己的話語來發生的，我們只能說：朝向那實質，即是宣講自身的聖經朝向，就是對當下實現的構成，……這同時是方法論……以及對聖靈的實質的順服與信靠。」¹³潘霍華這段話也不好理解，但他隨即的講述就很清楚了：

當前是外在地被決定的，而非內在地。它不能被我們決定，而是由那外在地接近我們地、由那接近的東西、由將來。當前首先不是由過去決定，而是由將來決定，而這將來是基督又是基督。「當下地」

¹³同上，頁417。

因而意即朝向這將來、朝向這外在……本質的當前其判斷處於當前本身之外、處於將來、處於聖經與其所見證的基督的話語之中。¹⁴

因此，這會使得我們對聖經的解讀截然不同：「……對聖經中上帝話語的規範，乃是上帝話語自身，而我們的情況、理性、良知，以及種族—民族性經驗，都只是這規範要應用到的東西。」¹⁵「……只有上帝以當下實現的方式發出其話語，而聖靈是這當下實現的原則。」¹⁶只有聖靈才可以使得上帝的話語在當下實現。那麼，在釋經上，「這就意謂著不能以聖經為一本書籍，在其中可以發現普遍真理、普遍倫理規範，或神話的書籍。因為恰當的釋經，聖經整體來講乃是上帝在基督裡的見證，而每一信息重點乃在使得這話語作為見證的性格，可以被聽到。」¹⁷是以，「當下實現的出現，不是透過選取某些經文，而是使得整本聖經可以作為見證上帝的話語而被聽到。當下實現的惟一方法因而是（對聖經）實質地把文本闡釋為基督的見證，而這樣的釋經具

¹⁴同上，頁418。

¹⁵同上，頁421。

¹⁶同上。

¹⁷同上。

有基督臨在的應許。」¹⁸

無疑，有怎樣的聖經觀，就有怎樣的聖經閱讀。

四、

這本文集的名稱叫《熾熱的話語：潘霍華談聖經》（*Meditating on the Word*，直譯為「默想神的話」），當中涉及了一個動作，就是「默想」，也涉及了一個對象，就是「神的話語」。我們從這個書名，也可以嘗試解釋上文第三節潘霍華所主張閱讀聖經的方法：「當前必須對聖經的信息證立其自己，因而它可以變得當下。」對於潘霍華來說，神的話語並不是現代哲學中的一個被認識的客體，而是一個主體。聖經作為對基督的見證，因著基督的緣故，就不能只是把它當作被認知的客體來處理。因此，無論神的話語是指基督，還是見證基督的聖經，都不能以現代哲學中認知主體對待被認之客體的態度來對其作出認識。簡單來說，聖經鑑別學對聖經的研究，對潘霍華來說是要跨越過去，否則聖經以及聖經指向、見證的基督，就落在人的主體底下來扣問、審查，因此出現聖經，甚至基督與我的理性、良知、文化、經驗有何關係這樣的問題。

如果聖經與基督並非被扣問的客體，如果基督

透過聖經，並且在聖經中向我們說話，那麼事情就倒過來了。聖經的實質是基督，基督在聖經中向當前的我們說話，聖靈使基督在聖經中向當前的我們所說的話當下化，而要求我們的當下證立其自己，這就是審判了。這就是潘霍華一直強調上帝的話語是具體，而非抽象的意思。因此，問題不再是：上帝與我有何相干呢？而是：我與上帝有何相干呢？前者以人為準則，後者以上帝為準則。前者要求上帝順從人，後者要求人順從上帝。前者要求上帝符合人，後者要求人符合上帝。這就是潘霍華提出「默想」神的話，而不是「研究」神的話的讀經方法的原因。

「默想」神的話並非一種主體研究客體的動作，更不是一種主體隨意閱讀、想像聖經的作為。「默想」神的話是一種實踐的行動。除了這本文集中第一部分的教導、書信之外，我們也可以在潘霍華於一九三九年寫成及出版的《團契生活》（*Life Together*）第三章〈獨處的日子〉中的一節「默想」了解他的看法。他這樣寫道：「默想的時間，不是讓我們陷入獨處和空虛和深淵中，而是叫我們獨自和道相處。」¹⁹「在默想中，我們是根據上帝的應許，讀

¹⁸ 同上，頁421~422。

¹⁹ *DBWE 5*，頁86~87；中譯《團契生活》，鄧肇明譯，新譯修訂本（香港，基督教文藝，1999），頁84。全集沒有這樣的分節。

所選的經文，相信這段經文無論對我們今天的生活，還是我們作為信徒群體，都有特別體己的意義。……既然是這樣，我們就置身於個別的字句中，直至這些字句向我們單獨說話為止。」²⁰「當然，我們首先必須弄清楚經文的內容，但我們在這個時候不是釋經，不是預備講章，不是作任何形式的聖經研究，而只是等候上帝對我們說話。這不是空空等待，而是根據清楚的應許而作的等待。」²¹所以默想「要從禱告開始，祈求上帝藉著祂的道，差遣聖靈來到我們當中，向我們啓示祂的聖道，使我們得著光照。」²²

「默想」是基於上帝的應許：祂的道必然來臨，²³因而要在禱告中等候聖道來臨。而「在默想中，我們沒有必要一下子就看完整段經文。我們往往要在一個句子，甚至在某一個字眼上停下來，因為它已經將我們抓住，使我們不能逃避了。」²⁴因此，默想不在於找尋新觀念、²⁵碰到異常的經驗，²⁶而

²⁰ DBWE 5, 頁 87; 《團契生活》, 頁 85。

²¹ 同上。

²² DBWE 5, 頁 87; 《團契生活》, 頁 86。

²³ DBWE 5, 頁 87; 《團契生活》, 頁 85。

²⁴ DBWE 5, 頁 87; 《團契生活》, 頁 86。

²⁵ DBWE 5, 頁 88; 《團契生活》, 頁 86。

²⁶ DBWE 5, 頁 88; 《團契生活》, 頁 87。

在於「道能夠進入我們裡面，住在我們心中。」²⁷「……上帝的道要在默想中進入我們裡面，與我們同住，催促我們，在我們裡面作工，有所行動，叫我們整天不能脫身，然後往往在我們不知道的情況下，在我們裡面留下工作的果效。」²⁸因此，默想神的話，是在默想之中讓道臨在抓住我們，而道的臨在不是我們可以操控的，我們只能是主動地被動，在確信上帝的應許底下閱讀聖經，等候聖道的臨到，讓祂住在我們心裡。

五、

最後，收錄在這本文集的第二部分「對詩篇的宣講與默想」，是潘霍華自己踐行的結果。潘霍華十分鐘愛詩篇，在《團契生活》第二章〈共同的日子〉就有一節「詩篇的祕密」。為什麼他默想詩篇？對他來說，詩篇是耶穌基督的禱告書：「祂在詩篇禱告，而詩篇也因此成為祂的禱告。」²⁹所以，潘霍華寫了《耶穌的祈禱書：潘霍華談詩篇》（*The Prayer Book of the Bible*）。³⁰那麼，默想詩篇，就是在默想耶穌基督自己的禱告，讓耶穌基督的禱告住在我們心裡，讓

²⁷ DBWE 5, 頁 88; 《團契生活》, 頁 86。

²⁸ DBWE 5, 頁 88; 《團契生活》, 頁 86~87。

²⁹ DBWE 5, 頁 54~55; 《團契生活》, 頁 39。

³⁰ 英譯版收於 DBWE 5; 中譯本由歐力仁譯，臺灣校園書房於二〇一四年出版。

耶穌基督的禱告成爲我們的禱告。從這個角度來看眼前這本文集，默想神的話，與禱告是分不開的。

正如上文曾經提及：默想要從禱告開始，而當默想的是詩篇——耶穌的祈禱書，最終就是讓耶穌的禱告住在我們心裡。這樣的默想，不單使我們住在聖道之中，更使我們住在耶穌的禱告之中，而能夠以耶穌的心爲心。由此，我們成了一個默想的人，以及一個祈禱的人。

鄧紹光

香港浸信會神學院

基督教思想教授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一日

編序

我們需要神的話語

詩篇詩人寫道：「祢的話是我腳前的燈，是我路上的光。」（一一九105）但是，對許多人來說，聖經只不過是擺在書架上的一本書，或是出於對文學和歷史的好奇，才想要翻開來的一本書。然而，在基督教這個「道成了肉身」的信仰裡，聖經的話語之所以會又鮮又活，是因爲那些聆聽、又行出話語的人所作的見證，而潘霍華（Dietrich Bonhoeffer）牧師絕對是其中一位見證人。我們能從他默想經文時寫下的文字得到莫大幫助，容讓神話語的光照亮我們的道路。

數百年以來，關於聖經的「默示」（inspiration）的辯論層出不窮，像是默示到底有多神聖，又是從誰而來的。我最欣賞一位猶太哲人的格言：「衡量默示，在於其所激發出來的信息。」這位哲人是列維納斯（Emmanuel Levinas），一位教導神話語的老師。他認爲神誠命的宗旨，是要引導人爲他人而活；潘霍華，這位路德宗牧師也懷抱相同的認知，他所傳的基督，也是一位「捨己爲人的人」。

一九四五年四月九日，潘霍華由於涉及謀殺希

特勒（Adolf Hitler）而被判處死刑。服刑前夕，潘霍華為身旁的囚犯主領一場禱告聚會。他在那天的主日信息傳講以賽亞書五十三章5節：「因祂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潘霍華以自己的死來教導這句經文的含意，同時也在後代基督徒嘗試接受教會在迫害、屠殺歐洲猶太人的事上所扮演的角色時，成為醫治的源頭。

「他為神的話語獻上生命，並以死亡教導神的話語。」這句出自潘霍華獄中創作小說的墓誌銘，非常適用於描述他本人。他在這本小說裡寫到，有位婦人在主日崇拜後離開教會，對剛才聽到的講道感到十分不滿。她認為神的話在德國的傳講和教導，似乎快要消失殆盡：

會眾、整個地區和她自己的家庭，都全然失去了神的話語；這表示眾人的生命遲早將完全失去方向……難道神的旨意是要以撤除祂話語的方式，來審判這個世代？但是，即便如此……神仍要百姓對抗這等審判，要他們倚靠祂的話語來緊緊抓著祂不放，直到祂祝福他們為止。¹

潘霍華倚靠神的話語，緊抓著神不放，因此他很早就公開表示對抗納粹主義，並為猶太人發聲：

「教會對於任何社會體制下的受害者，都責無旁貸。」一九三九年，他離開紐約協和神學院（Union Theological Seminary）暫時提供的安身之地，回到德國帶領認信教會的地下神學院，這個團體與跟從希特勒的國家教會劃清界線。後來，潘霍華在軍事情報單位服役時，加入積極對抗希特勒的陣營。這段故事眾所皆知，無須再談。值得我們注意的是，他的故事和聖經的故事如何合而為一，而他又是如何——正如他的頭號仰慕者斯特林費羅（William Stringfellow）所言——「持續活在聖經情境中」。

一九三八年十一月七、八日晚間（譯註：經查證應當為九、十日），也就是所謂的「碎玻璃之夜」（*Kristallnacht*），德國各地的猶太人受到攻擊與殺害，會堂和商店也遭洗劫一空、焚燒殆盡。希特勒的宣傳部長戈培爾（Joseph Goebbels）在日記裡寫道：「在開車回旅館的途中，我聽見商店櫥窗被砸毀的聲音。好極了！好極了！燒起來的猶太會堂，像是又大又舊的木屋。」

潘霍華的朋友兼傳記作家貝特格（Eberhard Bethge）告訴我們，潘霍華如何記錄「碎玻璃之夜」。他在每日默想使用的聖經裡，詩篇七十四篇8節的頁緣寫著當天日期9-11-38，「他們心裡說：我們要盡行毀滅；他們就在遍地把神的會所都燒毀了。」他在接續的經節劃上底線，並在頁緣標示驚嘆號：

「我們看不到我們的標誌，不再有先知；我們內中也沒有人知道這災禍要到幾時呢！」²

我很驚訝的是，竟然有人能以詩篇解讀眼前景況，還能更進一步將眼前景況化為禱告。我們一開始就必須明白一項重要的概念，那就是潘霍華的教導：詩篇是用來禱告的，是用來與基督一同禱告的。就眼前的例子來說，他相信這些禱告，會真實地與那些遭受逼迫，也就是基督「最軟弱、最無依無靠的弟兄」（意指德國猶太人）同在。

幾天後，潘霍華在一封給認信教會牧者傳閱的信件裡寫道：「我一直在思想詩篇第七十四篇、撒迦利亞書二章8節、羅馬書九章4、5節，還有十一章11~15節。這些經文可以帶領我們作出非常誠摯的禱告。」他要他們查找這幾段經文，還要特別注意撒迦利亞書二章8節，神對祂以色列百姓所說的那句話：「摸你們的就是摸祂眼中的瞳人。」

因此，我認為從潘霍華的默想文學習的第一門功課，就是天天閱讀聖經，能影響我們對社會和政治現實的體認。換言之，神的話語會將我們的個人經驗納入救贖的歷史。受到潘霍華的激勵，我在與拉丁美洲教會接觸的經驗中，特別明顯感受到如此景況。薩爾瓦多的戰爭難民從宏都拉斯的梅薩葛藍（Mesa Grande）難民營返回家鄉時，我有幸與他們同行，捕捉到他們聆聽經文的方式。在他們的崇拜聚

會中，所有關於被擄歸回的經文，對他們而言都是活生生的話語。在難民營的聖餐中，來自聖薩爾瓦多的聖公會牧師薩勒諾（Padre Serrano）傳講了馬太福音中約瑟、馬利亞從埃及歸回的故事。他說，這個貧窮的神聖家庭與難民惟一不同之處在於，難民的希律王仍然在位。

在我與那群飽受戰火摧殘的薩爾瓦多百姓團契、相交的旅程裡，有一段在難民營戶外聖餐禮拜朗讀的經文，使我印象非常深刻：

這奧祕在以前的世代沒有叫人知道，像如今藉著聖靈啓示他的聖使徒和先知一樣。這奧祕就是外邦人在基督耶穌裡，藉著福音，得以同為後嗣，同為一體，同蒙應許。我作了這福音的執事，是照神的恩賜。這恩賜是照祂運行的大能賜給我的（弗三5~7）。

這段經文的西班牙文翻譯是這樣的：“*que los gentiles son coherederos y miembros del mismo cuerpo, y coparticipes de la promesa in Cristo Jesus.*”我在心裡將 *los gentiles*（外邦人）替換成 *los pobres*（貧窮人），然後問自己，如果這些難民和其他中美洲的貧窮農民（*campesinos*）與我們同為後嗣（*cohereder-*

os)，這節經文對我們來說有何意義。

倘若我們注意到潘霍華所教導的「對神話語的主觀回應」，我們就不敢把這種「回應」與「在特定社會政治情境下，聽從並順服神話語」這件事切割開來；否則，我們就像是把雅各書中所教導的「栽種的道」，與書信裡為窮人和受壓制工人發出先知性呼喊當作兩回事，也會將「福音」與「律法」各自劃分開來。然而，我們曉得潘霍華身為神學家的極大恩賜，在於他能從「律法」中找到「福音」，從「順服」中找到「自由」。

誠如潘霍華所言：「惟有為猶太人呼求的人，才能詠唱葛利果聖歌（Gregorian chants）。」³換作今天，他可能會說，惟有為貧窮人發聲的人，才能明白神話語的安慰。至於那些不這麼作的人，我們可以慎重地思想先知阿摩司所說的話：「他們必飄流，從這海到那海，從北邊到東邊，往來奔跑，尋求耶和華的話，卻尋不著」（摩八12）。

* * *

將神的話語藏在心裡

潘霍華在給朋友的信中寫道：「神的心意，在祂的話語裡向我們敞開。」他相信，神的話語應當在人的心裡找到歸宿。他與經文的關係極為親密，除

了每日讀經、用經文禱告，他還聽見耶穌透過經文，好比「熾熱的話語」親自向他說話。他讀聖經，就像是在讀一封「神所寫的情書」。⁵

在〈默想詩篇第一百一十九篇〉一章章末，也就是本書結尾，潘霍華在默想第11節經文時寫道：

我不用我的理解珍藏神的應許，而是用我的心珍藏。不是用我的理智分析，而是在我心裡反覆思量。……所以，單單閱讀神的話語是不夠的；神的話語要深深扎根在我們裡面，住在我們裡面，一如聖殿中聖潔之最，以致於我們的思想、言語、舉止不致犯罪。

《耶穌的祈禱書：潘霍華談詩篇》是希特勒政權容許潘霍華出版的最後一本書。雖然這本小書教導的是如何閱讀詩篇第一百一十九篇，但我認為這個方法也適用於閱讀其他經文。

詩篇第一百一十九篇讓我們感到特別困難，可能因為它的長度和單調。既然這樣，逐字逐句緩慢地、平靜地、耐心地推敲是有幫助的。我們會因而發現，表面上看起來重複的地方其實都是同一主題（喜

愛上帝的話)的更新變化。因為這樣的愛是永無止境的，所以用來描述它的話語也是也是無止境的。這些詩句一生都要伴隨著我們，且因著簡單明瞭而成爲孩童、大人和年長者的禱告。⁶

從潘霍華成爲基督徒開始，到後來成爲年輕的神學家，他都規律地操練以默想的方式閱讀聖經。事實上，他似乎是到了發現聖經是神向人表達愛意的私人信函，才「成爲」基督徒的。根據他的傳記，以及上述列舉的關鍵引文看來，以雅各書來描述他的靈性似乎最爲恰當。他溫柔謙卑地領受那份「栽種的道」，好使他的靈魂得贖。

潘霍華天天這樣領受神的話語，幾乎到了分秒不斷的地步——他將經文的字字句句存記在心，反覆思索。對他來說，以這個方式閱讀和默想神的話語，是一種領受恩典的途徑；雖然這個方法與在聚會中聆聽講道不同，卻也十分相似。

此外，潘霍華也藉由這項操練來確認神對他生命的旨意，一如他在〈默想詩篇第一百一十九篇〉所闡述。在這篇詩篇中，聖經是指妥拉（Torah，譯註：摩西五經），是神爲跟隨祂的人賜下引導和方向。按照雅各的說法，人不是只有聆聽，而是要行出神的話語。

這種默想式的讀經法最終帶領他直接進入禱告。聖經是潘霍華的禱告學校。我們在這所學校學習神的語言，並且「跟著神重複祂自己的話語，我們就會開始向祂禱告。」因此，潘霍華一再強調各個字詞和段落，以及一個字、一個字慢慢閱讀的價值，正如他所言：「從神而來的話語，會成爲我們通往神道路的階梯」。⁷

我想與其多作評論，或把他默想式閱讀的方式重述一遍，都不如邀請你在接下來的內容裡，讓潘霍華用他自己的話語來教導。我相信這對任何希望學習讀經、禱告，甚至傳講聖經的人，都很有價值。

本書部分內容有些零碎，相較於潘霍華其他的著作來說，算是未經潤飾。〈默想詩篇第一百一十九篇〉只寫到第21節。關於詩篇第五十篇的默想，則只有講道大綱。本書集結的講道、書信和默想指導原不是爲了傳諸後代，而是爲了某些特定場合而寫成的。但我有預感，正因爲零碎、日常的特質，使得這些文章對我們更有幫助。

在《團契生活》一書裡，潘霍華把默想和禱告的指導寫得更完整。這本好書當然值得閱讀。然而，這樣一本教導群體生活的著作，對我們來說可能太過完整，也太面面俱到。畢竟潘霍華當年描述的那些德國認信教會裡等待上任的牧者，早已不復存在；而那段關於德國教會與路德派敬虔主義的歐

洲歷史，也已經十分遙遠。那個時代的全套作品，難免會讓人有讀完想放回歷史類藏書櫃的衝動。

換個角度來看，檢視這些未完成的作品，會讓我們更自在地擷取當中的線索和啓發，好能呼應個人生命和敬拜的破碎景況。畢竟，重要的不是爲了讀潘霍華而讀他的著作，而是在我們這個時代把神的話語「拿起來讀」，如同他當年一樣。神當初給奧古斯丁（St. Augustine）的命令——「拿起來讀」（*tolle et lege*）——也是給各個世代基督徒的命令。只要我們曉得潘霍華如何在他的一生當中，在擔任牧師、教師和政治活動家時天天順服這項命令，我們也能得著激勵，照樣去行。

* * *

詩篇第一百一十九篇

我發現，潘霍華根據詩篇所寫的文章，幾乎每一篇都有助於使人理解他與神話語特別親密的關係。那樣的關係，他不但自己已經達到，而且還能傳遞給人。一九三八年，潘霍華在葛斯史區瓦（Gross Schlönwitz）神學院教書。他的學生詹森（Hans-Werner Jensen）在回憶錄裡提到詩篇的重要性，也把上述內容作了摘要：

大家都知道，潘霍華將每日默想視爲神學家最重要的任務之一。詩篇是默想時絕對不可或缺的閱讀經文。我在葛斯史區瓦就讀時學到，詩篇是神百姓，也就是教會在曠野中作的禱告。我很高興在神學院裡學到了這一點，好讓我日後得以在蓋世太保監獄（Gestapo prison）裡操練。我的聖經裡還存留一些葛斯史區瓦就讀時所作的記號，尤其是一九三八年十一月十日的「碎玻璃之夜」：「他們用火焚燒祢的聖所，褻瀆祢名的居所，拆毀到地」（詩七十四7）⁸。

但在所有詩篇中，得到潘霍華特別關注的是詩篇第一百一十九篇。貝特格寫道，在一九三八年某段時期，潘霍華有空閒能夠「極度專注於他的神學工作。如今，他終於能在詩篇第一百一十九篇的默想上有些進展。在就讀大學時期，他覺得這是最無聊的詩篇；現在他卻認爲，闡釋詩篇第一百一十九篇是他神學生涯的最高峰。他花了好多年，嘗試要參透這些經文的奧秘」。⁹

〈默想詩篇第一百一十九篇〉一文與他的一生有極大關聯。貝特格寫道：

直到後來，朋友才發現他在解經時已經語帶玄機。例如在默想詩篇的文章裡，他就暗示了將要發生的事。他們事後回想，一九三九年二月四日，在潘霍華三十三歲生日時的一段對話……他說，就算是牧師，爲了政治上的自由，冒生命危險都值得。¹⁰

相關論述是根據他對第1節的註解：「行爲完全，遵行耶和華律法的，這人便爲有福！」

但是，也許神會將基督的苦杯分給屬祂的人……如果神這樣要求一個人，祂必定事先預備他們的心，讓他們成爲靠著堅定信心的人，帶著權柄，再次作見證說「行爲完全，遵行耶和華律法的，這人便爲有福！」

我前面談到讀《耶穌的祈禱書：潘霍華談詩篇》這本書時要注意的事。我先簡單介紹一下該書處理詩篇的手法，好讓大家在閱讀本書的默想內容時，能夠有整體的輪廓。正如書名所言，潘霍華將詩篇視爲教會的禱告書。但是，這樣的認知引發一些問題。有罪的人該如何用純正的詩篇來禱告（詩五，

七，九）？基督徒怎能以復仇的詩篇來禱告（詩五十四，五十五，五十八）？沒吃過什麼苦的人，可以用飽受折磨之人的詩篇來禱告嗎（詩十三，三十一，三十五）？潘霍華解決這些問題的辦法，就是將詩篇視爲基督的禱告來作解釋。基督的禱告是無罪之人的禱告，因爲祂爲我們受苦。我們也這樣禱告，而且「不是奉自己的名禱告，是奉耶穌基督的名禱告。」¹¹

詩篇第五十八篇的講章也闡述了相同的概念，雖然不是那麼容易理解：詩人求神向敵人報仇，結果卻變成神爲人的罪報仇，由基督在十字架上來承擔，以致祂能作出饒恕敵人的禱告。然而，即使我們無法明白這樣複雜的神學論述，在讀到潘霍華寫的「我們，也能藉著耶穌基督來用這些詩篇禱告，從耶穌基督的心來禱告」¹²這些話時，也會發現他與聖經之間的親密關係，已經突破到了新的層次。

奠定這個觀念之後，潘霍華接著扼要解釋詩篇裡不同的主題。其中一個是律法，詩篇第一、十九和一百一十九篇特別凸顯這個主題。潘霍華對神律法的喜愛總是叫人感到驚奇——因爲路德的 *sola gratia*（「惟獨恩典」），似乎讓人很難這樣全心接納神的律法。但是，潘霍華總是能在律法中找到恩典。「恩典使人認識神的誠命，讓人從自我籌算和衝突中得著釋放；讓我們的腳步確立，道路歡暢。」¹³

一九四四年，潘霍華在提格監獄（Tegel Prison）寫了一篇默想十誡的文章。他強調十誡頭幾個字的重要：「我是耶和華——你的神，曾將你從埃及地為奴之家領出來。」（出二十二）：

神頒布十誡的第一個字是「我」。是這個「我」和人有關，而不是什麼律法條文。與人有關的不是「應當作這、作那」，而是這位永活的神。十誡的每一個字，其實都是神在述說關乎祂自己的事，這才是十誡最重要的事。因此，十誡是神的啓示。我們不是順服十誡裡的某一條律法，我們是順服神。當我們干犯了十誡，我們不是因為某一條律法而滅亡，而是因為神祂自己……因此，新約稱十誡是「活潑的聖言」。

事實上，開頭那些字是最重要的，它們是十誡的關鍵。這些字讓我們看到，神的誠命跟人的律法永遠不同。神在十誡裡表達祂的恩典，也同樣表達祂的誠命。二者不可分，如同我們不能將神的旨意和神稍微分開那樣；相反地，這位完全、永活之神，在恩典與誠命中啓示了祂自己。這一點很重要。¹⁴

潘霍華對律法的這番理解，在〈默想詩篇第一百一十九篇〉一文中表露無遺。他所有的著作也將經文視為永生神的活潑聖言。

潘霍華之所以會專注於這篇詩篇，並且讚揚神的律法，多少與他受聖公會的靈性薰陶有關。一九三三至三五年間，潘霍華在倫敦牧養一所德國人聚會的教會。他在定居倫敦末期，快要接任認信教會神學院之前，決定造訪英國幾所不同的神學院及修道會，其中一個是位於米菲爾德（Mirfield）的復活修道會（Community of the Resurrection）。貝特格寫道：「他前往米菲爾德參加持續為期一週，每天一小時的禱告，每天禱告時都背誦詩篇第一百一十九篇。後來，這篇詩篇就成為潘霍華最常引用的經文。」到了一九三八年，潘霍華潛心專注於詩篇第一百一十九篇。他曾寫信向一位密友求助，請他幫忙取得班森（Richard Meux Benson）的著作《聖潔之道》（*The Way of Holiness*）。班森是使徒約翰修道會（Society of St. John the Evangelist）的創立者。十九世紀時，此會設立於英國牛津市的考利區（Cowley）。「我需要用它來闡述詩篇第一百一十九篇。」潘霍華寫道。

我不知道潘霍華對班森神父的作品認識多少，但這些作品肯定包含許多叫他印象深刻的洞見，使他確認自己思想經文的方式。班森提倡藉由禱告和

默想，讓自己活躍、切身地融入詩篇，而潘霍華正是如此操練。班森為詩篇所寫的靈修註釋書《和平之君的戰歌》（*The War Songs of the Prince of Peace*），於一九〇一年出版。他寫道：「我們必須明白，詩篇不僅是過往歲月的珍貴傳統，而是在永活、神聖、悅樂的團契中存留的寶藏。恩典之子能夠藉著它，與成了肉身的道合而為一。」班森在別處也提到，我們必須培養習慣，「實實在在地把詩篇讀熟，將它帶入日常生活，滿足當中的需要；也要在日常生活的需要中找到機會，好讓我們與主耶穌基督有著同樣真實的感受。」¹⁶

此外，班森在闡述詩篇第一百一十九篇的作品中，也寫了關於基督擁有詩篇的序言。這些話或許是直接引自潘霍華：

有時候，這些話語似乎是我們的，而耶穌將這些話放入我們的嘴，讓我們能如同蒙祂教導般地開口。有時候，這些話語似乎大部分、或者全是祂的，以至於我們只能以作為祂肢體的角色來開口。¹⁷

如同本書的書信和指南所呈現的，常常有人請潘霍華把他默想聖經的方法寫下來。這方法如此簡單，真叫人耳目一新：「如同馬利亞一樣，領受經文

話語，存在心裡，反覆思想。就是這樣，這就是默想。」

* * *

關於翻譯

我的目標是讓教會的弟兄姊妹讀得懂這些文稿，以便他們在研讀聖經時有所幫助，把德文聖經翻譯成英文看來沒什麼必要。因此，除了少數潘霍華引用的德文經文之外（它們顯明出不同的涵義），詩篇統一引用《公禱書》（*The Book of Common Prayer*），其他經節引用《標準修訂本》（*Revised Standard Version*）。我會在編註中指明哪些部分是按照德文聖經。當然，這樣作表示在翻譯潘霍華的某些註釋時，我必須以更自由的方式翻譯，才能達到他一個字、一個字解釋的方法所期待的結果。我認為這種不逐字照翻的作法，與他在〈每日默想指南〉所提出的概念一致。他要神學生使用他們最熟悉的聖經文本，也就是《路德文本》（*Luther text*）。

在一些默想的文章中，我運用了另一種自在的形式來翻譯：陽性代名詞與陰性代名詞的替換。我會在編註中說明，哪些經由翻譯的代名詞不同於原文。我之所以這樣作，是因為有一些默想文對於現代靈修有著極高的價值，好比詩篇第四十二篇、三十四篇 19 節，以及第一百一十九篇的默想文。雖然

其餘默想文不屬於此類，卻有一些文章也符合這類例外的情況：像是潘霍華在他祖母追思禮拜上的講道，以及在〈早晨〉一文中提到上帝被稱為我們的母親。

詩作和默想式文稿的譯者，多半被賦予較大的空間，好讓翻譯出來的文字也能琅琅上口。奉基督的名，我是比其他譯者多享受了一點自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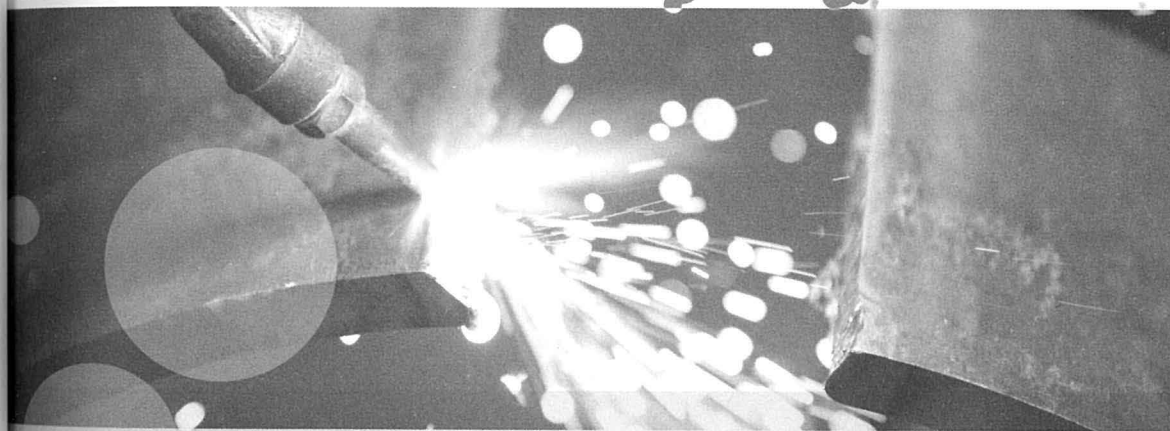
倘若我在揣摩潘霍華的字句或精神上犯了任何錯誤，仍不能以此為藉口。一如所有譯者之請求，倘有任何誤謬，尚祈見諒。

大衛·葛萊西 (David McL. Gracie)

費城，賓州

Part I

論默想



第1章

每日默想指導



寫作背景

一九三四年，認信教會於巴門會議（Barmen Synod）中成立。來自德國各地區教會的代表，在此表明了退出國家教會的立場。當時國家教會屈從於希特勒的野心。代表們發表著名的巴門宣言，說明他們對福音的認知。

一九三五年，認信教會呼召當時身在倫敦的潘霍華回國，負責培訓波羅的海芬根瓦附近一所神學院的神學生。本章起源於此，由神學生貝特格紀錄。貝特格日後為潘霍華作傳，並集結其作品加以編輯。一九三六年五月二十二日，貝特格將這些作品一併從芬根瓦寄出，給認信教會牧師傳閱。信裡也提到一些同事已受納粹拘禁的消息。

貝特格在傳記中告訴我們，潘霍華要求神學生每天以半小時安靜默想經文，這讓他們倍感困難。學生們不知道如何運用這段時間，有人睡著了，有人作白日夢，還有人準備講章。這些指南的目的，就是要讓神學生明白獨自默想的重要性，以及了解默想的方法。

神學院每週也操練一次交通默想。就算是獨自默想，潘霍華也嘗試鼓勵學生使用共同的經文，好建立群體意識。神學生離開芬根瓦之後，還會從傳閱的信件中收到建議默想的共同經文。

一九三六年，潘霍華在一封給巴特（Karl Barth）的信中寫道：「認真向學的年輕神學家會向我們提出這樣的問題：我該如何學禱告？我該如何學讀經？要麼我們能幫上忙；要麼我們什麼也幫不了。但是，絕不能以為他們自然而然就能學會讀經、禱告。」¹⁸



1. 我為何默想？

因為我是基督徒。所以，如果有一天我沒有更深刻地了解神在聖經中的話語，對我而言，那一天就白過了。只有扎根在神話語的基礎上，我才能堅定前行。而且，身為基督徒，我知道只有透過聽道和以禱告的方式默想神的話，才能認識聖經。除此之外，別無他途。

因為我是傳講神話語的人。如果我不讓神的話每天對我說話，我就無法向別人詳細述說神的話。如果我無法持續以禱告來默想神的話，我就會在傳道人的職責上誤用神的話。如果在我的每日處事



如果有一天我沒有更深刻地了解神在聖經中的話語，對我而言，那一天就白過了。

中，神的話已然空洞，如果我不再能經歷神的話，那就證明我已許久未讓祂的話親自對我說話。如果我沒有每日在禱告中尋求神當天要對我說的話，我就干犯了祂對我的呼召。傳講神話語的人特別領受了呼召，要行出禱告的職責。「但我們要專心以祈禱、傳道為事。」（徒六4）牧師應當比一般人更常禱告，也有更多事可以禱告。

因為我需要扎實的禱告紀律。我們喜歡隨著心情禱告——簡短、長篇大論，或根本不禱告。但那是恣意放肆。禱告不是隨意給神的奉獻，而是應盡的服事，是祂命令我們要作的服事。我們沒有根據自己的渴望來禱告的自由。禱告是每天頭一件要作的神聖服事，神命令我們花時間在這項服事上。「我趁天未亮呼求，我仰望了祢的言語。我趁夜更未換將眼睜開，為要思想祢的話語。」（詩一一九147～148）「我因祢公義的典章，一天七次讚美祢。」（詩一一九164）。在基督向我們施行救贖之前，神需要時間。神進入我心施予救贖之前，祂需要時間。

因為我是牧師，不敬虔的匆忙和動盪會威脅我的工作，我需要協助來與之對抗。惟有從神話語所帶出的平安，能夠每天湧流出正確、委身的服事。



禱告不是隨意給神的奉獻，而是應盡的服事，是祂命令我們要作的服事。我們沒有根據自己的渴望來禱告的自由。

2. 我想從默想中得到什麼？

在任何景況下，當我們從默想中起身時，我們都希望與之前坐著的狀態有所不同。我們要在基督的話語裡與祂相遇。我們翻開一段經文，渴慕聽見神透過祂話語今天要教導我們的東西。一天當中，在你去見任何人之前，先去見神。每日早晨，在你把新的重擔壓上肩頭之前，先將所有盤據心頭、使你感到沉重的事交託給祂。在你遇見新的阻礙之前，先問自己，還有哪些事阻擋你完全跟隨祂，並且全權交給祂處理。

透過祂的話語為我預備這一天：祂的團契、祂的幫助和祂的引導——這就是默想的目標。藉此，你可以在信仰中重新得力，展開新的一天。



祂的團契、祂的幫助和祂的引導——這就是默想的目標。

3. 我應當如何默想？

有一種是自由默想，另一種是以經文來默想。我們建議採用後者，好讓禱告更為確實，也能訓練思維。再者，知道那些與我們默想相同經文的人，也在與我們團契，會讓我們更喜愛這樣的默想。

正如我所親愛之人所說的話，會整天縈繞我心，同樣地，經文也會不停地在我心裡迴響作工。愛人所說的話，你不會拿來拆解分析，你只是接

受；同樣地，你也應該接受經文，放在心裡晝思夜想，好比馬利亞一樣。就是那樣。那就是默想。不要像準備講章那樣，想在經文裡尋找新思維和新連結！不要問自己如何將這段話講給別人聽，只要問這些話告訴你什麼！接著，在心裡充分地思索這段話，直到它完全在你裡面，完全占有你。

每天選定的經文，不需要全部都默想。我們經常整天只默想一個字。不了解的段落就直接跳過，不需要落入語言學，也不需要拿出希臘文新約聖經，只要讀熟悉的路德文本。

默想時，如果我們的思緒轉向身邊的某個人，或某個我們關心的人，就讓它們繼續存留在那裡。那是為他們禱告的好時機。不要只作一般性的禱告，要針對你心裡的那個人禱告。讓經文告訴你應當如何為他們禱告。我們可以每天寫下想要記念的人的姓名，作為輔助。而且，如果我們想要真誠地為他們代禱，也需要知道他們指定禱告的時間。然而務要留意，別讓代禱分散我們的注意力，以致忽略了最重要的事：為我們自己的靈魂得贖禱告。

開始默想時，先向聖靈禱告。懇求聖靈幫助自己能專注，也幫助那些我們知道也在默想的人能專注。接下來，翻開經文。默想結束時，我們想要從滿足的心裡真實地說出感謝的禱告。

要選擇哪些經文？內容又應該多長？最有效的


方式是：一週默想大約十到十五節經文。每天默想不同的經文不是好方法，因為我們的吸收力不會都那麼好，而且經文通常太長，不適合這樣作。不論你怎麼作，不要拿著下週要講道的經文來默想。講道要在「默想講道」的時間默想。如果信仰群體知道大家整週要一起默想相同的經文，那會很有幫助。


默想時間要在早晨，在我們開始工作以前。恰當的默想時間至少是半小時。當然，要完全安靜，不讓任何事轉移我們的注意力，再重要的事都不行。

在基督徒信仰群體中，偶爾與兩個人或更多人一起默想，其實相當可行。然而不幸的是，少有人這樣操練。這樣的默想好比在窄路上行走，一不小心就容易落入虛假的敬虔談論，或是無益的神學討論之中。

4. 我們如何克服默想的難題？

不論是誰，只要認真操練每日默想，很快就會發現困難重重。默想和禱告必須長時間、真誠地操練。所以，第一項規則是，不要對自己失去耐心。不要因為心受干擾而困惑、沮喪。只要每天重新坐下來，非常有耐性地等待。如果思緒繼續遊蕩，不必強制奪回，讓思緒隨意漫遊並沒有錯；但是，接著也要為思緒所停留的地方或人來禱告。這麼一

務要留意，別讓代禱分散我們的注意力，以致忽略了最重要的事：為我們自己的靈魂得贖禱告。

不論是誰，只要認真操練每日默想，很快就會發現困難重重。默想和禱告必須長時間、真誠地操練。



找到重回經文的路，那些思緒轉移的時間就不是浪費，也不會造成困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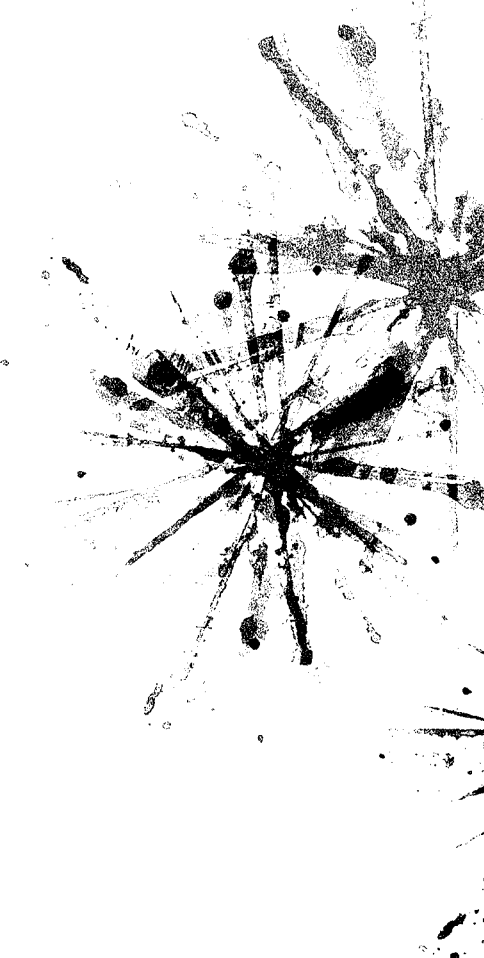
來，你將會找到重回經文的路，而那些思緒轉移的時間就不是浪費，也不會造成困擾。

解決特殊困難的方法有很多種，所有人都可以採用。反覆閱讀同一段經文，寫下你的想法，將經文牢記在心（實際上，所有你徹底默想過的經文，都會存記在心）。但是，在這個情況下，我們很快會發現自己從默想潛逃至研讀聖經，或是諸如此類的危險。這些游移和需求的背後，說明了我們需要禱告；我們一直以來都明白這件事，卻找不到任何協助或出路。惟一的方法是，誠心且耐心地重新展開最初的禱告和默想操練。知道其他弟兄也在默想，知道整個天上、地上的聖教會，也時時刻刻與我們一起禱告，也可以成為進一步的幫助。這些在我們禱告軟弱時，都是我們的安慰。而且如果我們真的不知道應該禱告些什麼，或者完全失去禱告的心，我們還是知道聖靈用「說不出來的嘆息」為我們禱告（羅八26）。

我們決不容讓自己在每日經文默想這件事上歇息。如果我們現在沒有操練，就應當立即開始。因為這樣作，就能得著永生。

第2章

早晨



我們的心向世界開啓之前，神要它為祂開啓；在我們的耳朵聽進當天無數的聲音之前，應當在清晨時分，先傾聽那位造物與救贖之神的聲音。神為自己預備了第一個早晨的寧靜，這寧靜應當仍屬於祂。

神的話語應當擺在每日飲食之前；惟有如此，我們才會為每日的飲食獻上感恩。晨禱應當擺在每日工作之前；惟有如此，這些工作才會在神的命令中成就。早晨應當挪出一個小時安靜的時間，用來禱告及共同靈修。這絕不是浪費時間——不然，還有其他方式可以預備自己面對事工、關懷和當天的試探嗎？再說，雖然我們經常「沒有心情」這樣作，但對於那位渴望我們讚美和禱告的獨一神而言，這樣的獻上是理所當然的服事。除非藉著祂的話語和我們的禱告，神不會以別的方式祝福我們的一天。

我們在乎基督徒的生活次序，也忠於讀經禱告的要求；但若將這些說成「律法主義」，那就錯了。因為次序紊亂不但有害信心，也會摧毀信心：任何將「福音所帶來的自由」跟「缺乏紀律」混為一談的神學家，都該學著明白這一點。任何想要切實、完全執行屬靈職分的人，任何不想拚命作事、卻讓自己和事工毀於一旦的人，都必須儘早學習耶穌基督作為僕人的屬靈紀律。年輕的神學家會發現，在固定的時間安靜禱告、靈修，在耐心和毅力中持

守，會帶來極大的助益。

每個基督徒都需要安靜禱告的時間。神學家若想成為基督徒，比任何人都更需要這樣作。我們必須花更多時間在神的話語和禱告上，因為神指派給我們一項特別的任務（徒六4）。如果我們自己在那一天沒有經歷神的幫助，又如何在那一天成為傳講、教導神話語的使者？又如何分擔他人的重擔呢？我們不要讓工作變成空空洞洞、行禮如儀。依據聖經經文來靈修禱告，是一個明智的作法。這不僅使我們的禱告有內容、有信心，也讓我們立場有根據。我們可以一週都默想同一段經文，這樣神的道就會住在我們裡面，開始鮮活起來。不論有沒有意識到，那段話語都會隨著我們同行。太快變換，只會流於膚淺。深深扎根在經文裡，才能學會用神的語言，來向祂說話。我們是用孩子向母親說話的方式，來學習與神說話。

從神的話語出發，我們所有的禱告，就會遵循聖經所教導的來禱告。我們把即將來臨的一天放在神面前，在祂面前潔淨我們的思想和意圖，而最重要的是，我們在禱告中與耶穌基督完全地團契。我們不要忘記為自己禱告，「對自己應保持相稱的尊重。」（德訓篇十28，譯註：便西拉智訓屬於次經，並未收錄於聖經正典）接下來，廣闊的代禱視野會在我們眼前展開。此時，我們的眼界擴展，看到或



早晨應當挪出一個小時安靜的時間，用來禱告及共同靈修。這絕不是浪費時間——不然，還有其他方式可以預備自己面對事工、關懷和當天的試探嗎？



我們是用孩子向母親說話的方式，來學習與神說話。



我們也不應當忘記，要為著那些以代禱幫助、堅固我們的人感謝神。

遠或近的人群和事物，好將他們交付在神的恩典中。任何要求我們代禱的人，都不可遺漏。代禱必須包含所有託付給我們牧養的對象，不論是關於個人的，還是工作上的——這些名單總是很多。最後，我們都認識一些若我們不替他們代禱，幾乎沒有人會為他們禱告的人。我們也不應當忘記，要為著那些以代禱幫助、堅固我們的人感謝神。我們要禱告到信心堅定、可以重複說阿們的地步，才結束安靜的禱告時刻。

共同靈修時，我們可以找室友或鄰居一起來聆聽神的話語、一起唱詩、一起禱告。最重要的是，我們必須一起朗讀詩篇。如果我們每天閱讀詩篇，以詩篇禱告，它們一定會成為我們的財產；就算那些經文再困難，也不會遺漏。另外，篇幅不至太短的新約和舊約經文，一定要按次序讀。教會聖詩能將我們置身於古今偉大的基督徒群體之中。當一個人為整個團契禱告，就能將這一小群會眾所共同關切的事擺在神的面前。

此刻，神已經在早晨的寧靜中說出祂的話語；此刻，我們已經與神、與基督徒群體相互團契。我們就能帶著信心開始當天的工作。

第3章

惟獨聖經

給施來舍的一封信
一九三六年四月八日



寫作背景

施來舍 (Rudiger Schleier) 是潘霍華的姊夫兼好友。他們有許多共同興趣，音樂是其中一項。潘霍華彈鋼琴，施來舍拉小提琴；施來舍拉貝多芬奏鳴曲、莫札特奏鳴曲時，潘霍華以鋼琴伴奏。施來舍雖接受法學訓練，卻對神學有興趣。至少在這封信寫成的期間，他的立場是與自由學派哈納克 (Adolf Harnack) 的新教教導一致。潘霍華曾在哈納克門下學習，然而，他後來在巴特的「聖經裡的奇異新世界」 (strange new world of the Bible) 有了新發現，就更認同巴特的立場。

信件的前幾段，談到姊夫施來舍評論潘霍華的教導和講道。潘霍華接受他真心誠意的友善評論，然後以愈來愈殷切的語氣，用親身經驗向他解釋自己讀經、理解神話語的方式。

第一段提到施來舍因為參與第一次大戰受傷，曾經臥病在床。他沒能活到二次大戰結束。大戰結束前的最後一個月，他和妹婿潘霍華都被逮捕入獄，以密謀殺害希特勒的罪名處決。




腓特烈斯布魯恩 (Friedrichsbrunn)，
一九三六年四月八日

親愛的施來舍：

你的信剛到，我高興地等不及要回信。我用打字機打字，算是給你點甜頭！——我不知道你又臥病在床了。當今戰爭傳言滿天飛，對我產生了特別的影響。

現在來談談我們最關切的事。我們過去不時有爭論，時至今日，結果都是好的。所以，這次也會如此。我發現不斷這樣自我提醒，對我大有幫助：牧師永遠無法讓道道地地的「平信徒」滿足。如果我只講信心和恩典（我在三一教會就是這樣作！），那麼你就會問：基督徒的生活呢？如果我討論登山寶訓（我講課就是這樣！），那麼你就會問：真實人生呢？如果我詮釋聖經裡某個人物非常真實、又充滿罪孽的一生，那麼你就會問：永恆的真理 (eternal verities) 何在？這些問題都只會顯出一件重要的事：我如何能在真實世界裡活出基督徒的人生？而這樣的人生（也是惟一值得活的人生）其最終主權又在何處？

首先，我要相當簡單地坦承：我相信惟獨聖經是所有問題的答案。我們只需謙卑堅定地不斷詢



我如何能在真實世界裡活出基督徒的人生？而這樣的人生（也是惟一值得活的人生）其最終主權又在何處？



我們不能純粹自行得出關於神的結論，而是我們必須求問神。只有我們尋求祂，祂才會回答。

問，就能從中領受答案。我們不能用閱讀其他書籍的方式讀聖經，而是必須要準備好真正地發問。只有那樣，聖經才會自行開啓。只有當我們願意等待從聖經而來的最終答案，聖經才會賜下答案。這是因為在聖經中向我們說話的乃是神。我們不能純粹自行得出關於神的結論，而是我們必須求問神。只有我們尋求祂，祂才會回答。當然，你也可以像閱讀其他書籍一樣讀聖經，比方說從文本分析的觀點來讀。雖然這也沒錯，但是這樣讀聖經只能讀到表面，卻讀不進內在。如果有位親愛的朋友向我們說了一句話，我們是否會把它拿來分析呢？不會的，我們只會單單接受，然後放在心裡琢磨好幾天。我們愈是如同馬利亞一般「放在心裡，反覆思想」，我們所愛之人說的話就愈向我們開啓。同樣地，我們也應當隨時將聖經的話語藏在心裡。在讀經的時候，只要敢於相信神真的藉此向我們說話，就能體會到當中的喜樂；這位愛我們的神，絕對不會讓我們的問題懸而未決。

此刻，我們只能尋找到我們所知道的。如果我不知道我在尋求什麼，那麼我就不是真正在尋求任何事。因此，在我們尋求神之前，必須知道我們在尋求哪一位神。如果我不知道這一點，我就只是在四處搜查，讓「尋找」成爲主要目標，而不是爲了找到什麼。所以，只有當我知道我在尋找什麼的時

候，我才能找得到。現在，一則是我從自己的經驗和洞察力，從我賦予歷史或自然的意義，來認識這位我尋求的神——也就是說，我從自己出發來認識神；或者，我根據祂自己話語的啓示來認識祂。我要麼自行決定在哪裡可以找到神；要麼我讓神決定我可以在哪裡找到祂。

如果是我說明在哪裡可以找到神，那麼我總會在那裡遇見一位就某種程度來說與我一致、欣然贊同我、與我本性相合的神。但是，如果由神說明祂將在何處，那麼就真的會有一個地方（一開始與我不相合、也讓我很不適應）——就是基督的十字架。任何想要找到神的人，都必須以登山寶訓所要求的態度來親近十字架。這與我們的本性完全不同；事實上，與我們的性情完全相反。但是，這就是聖經的訊息，不僅記載在新約，更記載在舊約（賽五十三！）。無論記載於何處，耶穌和保羅都以這個方式理解——耶穌的十字架應驗了舊約聖經。所以，整本聖經的話語，就是神允許我們找到祂的地方。那不是一個欣然認同我們，或是我們想當然覺得合理的地方；而是一個我們覺得陌生、與本性相反的地方。然而，就在這個地方，神決定與我們相遇。

這是我現在讀經的方式。每段經文我都問：神在此處對我們說什麼？我也求神幫助我們聽見祂要說的話。因此，我們不再尋求那些我們認爲不言可



我要麼自行決定在哪裡可以找到神；要麼我讓神決定我可以在哪裡找到祂。



祂在十字架的記號下向我們隱藏，而就在那裡，我們的道路和意念都一概終止。

喻、與我們自己「永恆」本性相符的概括、永恆真理，而是要尋求神的心意。這位神與我們全然陌生，祂的道路非同我們的道路，祂的意念非同我們的意念。祂在十字架的記號下向我們隱藏，而就在那裡，我們的道路和意念都一概終止。神全然不同於那些所謂的永恆真理。那些所謂的永恆真理，是建構在我們自己的意念和渴望上。但是神的話語一開始就向我們說明十字架。十字架、死亡、在神面前的審判——這是我們的道路和意念（甚至那些「永恆」的道路和意念）惟一能帶我們去的地方。

無論聖經裡神的話語有多奇怪，我在任何情況下都不願放棄。我要傾盡全力求問神，此處祂要向我說些什麼。你可以比較理解我這項觀點了嗎？對我而言，聖經以外的任何地方都是無常的，因為我擔心遇見自己的分身假扮作神。這是否能幫助你了解，為什麼我預備好，要付上知性犧牲（*sacrificium intellectus*）的代價——就是爲了這些事，也惟獨爲了這些事，就是關於這位獨一真神的事！誰不會在某些經文段落上犧牲一點知性，坦承他尚未了解這段或那段經文，卻深知總有一天神的話語會向他們啓示呢？我寧可這樣坦承，也不願嘗試憑著己意說：這段是神的話，那段是人的話。

現在讓我私下告訴你，因著我學到這樣閱讀聖經——還是不久前才學到的——閱讀的過程日益美

妙。我一天到晚都讀，常常也在白天閱讀。我每天拾起一段經文，擺在眼前一整週，試著將自己完全浸潤其中，以求真實地聽見這段話。我知道若不這樣作，我就無法正確地生活，更別說相信了。即使我只是如此淺嚐，每天就已有更多謎底向我揭開。

當我在德國希德斯海姆（*Hildesheim*）再次欣賞中古藝術，我發現那時代的人比我們還要更深刻地了解聖經。我們的祖先在信仰戰役中，既不擁有什麼，也不要什麼，只要聖經，這個事實讓我大感震撼。因著聖經，他們變得堅強又自由，活出真實的信仰生活。如果說從那時起所有事都改變，我想那就太膚淺了。人類和其需求依然不變，而聖經至今仍然同樣地在回應那些需求。這樣說聽起來很幼稚，但你無法明白，從這麼多錯誤的神學軌跡中重新回到這些單純的事物上，是多麼令人喜悅的事。而且我相信，在信仰的事情上，我們一直都是那樣幼稚。

再過幾天就是復活節，我爲此感到很快樂。然而，如果聖經不是我們信仰的支柱，你覺得可有任何人能靠著自己相信，或想要相信福音書所傳講的這些不可能的事嗎？惟獨神的話語是神的真理，也是祂用來爲自己作擔保的憑據。復活不是一個不證自明的想法，也不是所謂永恆的真理。當然，我的意思是說，聖經所謂的復活——從真正的死亡（不



我相信，在信仰的事情上，我們一直都是那樣幼稚。

惟一存在的抉擇是，不論是生是死，我們要不要相信聖經，要不要只容讓聖經，而非其他話語來支持我們的生命？

是睡著)裡真正地復活；從沒有神的生命，到有神在基督裡的新生命。神這樣說過(我們從聖經得知)：「看哪，我將一切都更新了！」祂在復活節應驗了這句話。跟大衛王的整個故事相比，復活豈不是更不可能、更遙遠、更不真實？相較之下，大衛王的故事根本算不得什麼了。

這樣一來，惟一存在的抉擇是，不論是生是死，我們要不要相信聖經，要不要只容讓聖經，而非其他話語來支持我們的生命？而我相信，作完這個決定，我們只會感到快樂和平安。

原諒我，這封信寫得太長了。我不知道是否應當這樣寫，但我相信還是應當這樣作，而且我很高興已經這樣通信往來一回了。我們一定要繼續分享彼此相信已經得著的東西。至於你我是否有權以我現在對你寫信的方式說話，那就有待經驗來證實，因為目前我們只能將這件事擱在一邊了。

問候你們，祝你們一切安好。

你真摯的
潘霍華

第4章

默想的意義

戰時的一封信
一九四二年三月一日



寫作背景

一九四二年是潘霍華四處旅行的一年。他爲了祕密推翻希特勒政權的事，前往斯堪地納維亞半島及瑞士尋求國際的了解及支援。貝特格寫道，在當年這是「暗殺和逮捕的競賽。他急迫要辦的私事，包括從立遺囑到決定加入行動」。

雖然情況急迫，他還是找時間與他培訓過的門徒往返書信。從這封信得知，他們之中有些人身在前線，有些因而犧牲。他再度提筆寫信給那群弟兄，說明禱告及默想經文的重要。就算身處戰爭，二者也能成爲他們平安的泉源。



一九四二年三月一日


親愛的弟兄……

我們親愛的弟兄柯爾林（Bruno Kerlin）、麥伯仁斯（Gerhard Vibrans）和雷翰（Gerhard Lehne）已經在行動中殞落。他們現在與先走一步的弟兄們一同長眠，等待大復活的日子來到。當我們看見十字

架，我們相信復活；當我們看見死亡，我們相信永生；我們經歷悲傷和離別，但我們相信永恆的喜樂和團契。柯爾林以他充滿喜樂的信心、澄澈的本性，和願意服侍群體的心，成爲這份復活信念的見證者。我們爲此感謝神。麥伯仁斯與同志正要唱聖歌讚美神時，被一枚從飛機發射的炸彈擊中。任何人只要認識這位真誠無私、融合簡樸與成熟、贏得各樣人士信賴的弟兄，都會曉得我們因著他而失去了什麼東西。二月三日，他過世那一天的經文令我深深感動：「祂的頭與髮皆白，如白羊毛，如雪；眼目如同火焰」（啓一14）。這位弟兄的生命，在基督如火焰的眼目下生活，他的生命也映照出這等精煉之火。我永遠不會忘記，他教過我一首克勞狄烏斯（Matthias Claudius）寫的詩歌：「我感謝神，並且喜樂……」。麥伯仁斯的生命正是這首詩歌的強力寫照。雷翰爲人喜歡追根究柢、漫步，是個急性子，興趣多元，經歷豐富。像他這樣的一個人，非常坦率且單純真誠。他所持守的目標，說明了他的所作所爲。他在教會忠心無私地作工。如今神帶領他到先行安息與平安之地。我們爲所有弟兄的生與死，都向神獻上讚美與感謝。他們的死讓我們了解，神透過祂的話語，在祂的筵席上使我們一同團契，是何等的祝福。他們也提醒我們，在我們還有能力時，應當彼此以忠誠相待。



當我們看見十字架，我們相信復活；當我們看見死亡，我們相信永生。



有誰知道，在神保護我們的恩典中，有多少該歸因於弟兄的代禱呢？

最近幾週下來，我所經歷的忠誠，令我感動莫名。單單透過言語不足以表達我的感謝之情。一整個月來，我不斷收到祝賀生日的信件，寄件人有來自國內執行艱難職務的人，也有來自蘇俄艱困寒冷之地的人，有時候他們在戰鬥短暫歇息時寫信給我。我如何回應這樣的忠誠？我從心底肺腑感謝你們。讓我們持續彼此代禱。有誰知道，在神保護我們的恩典中，有多少該歸因於弟兄的代禱呢？

最近有愈來愈多人尋求在默想上得到更多協助，使我感到相當驚奇。說實在的，我憑自己不敢對你們多說什麼。我不願在你們每日承受的重擔之外，又再多加上一件。所以，即使是現在，我也就只講幾句話，不再多說。默想是神賜給我們的珍貴禮物，尤其對今日的我們很重要。每日安靜思想神的話語如何應用在我身上（那怕只有幾分鐘都好），成為我所有事情的具體指標，叫生命的內在和外在有所依循。這段時日以來，我們原先有條有理的生命已經崩潰瓦解；因著事件湧現、工作需求、懷疑、試探、衝突和各樣不安，我們也瀕臨失去內在秩序的危險。默想能為我們的生命帶來一定的穩定度；讓我們與先前的經歷保有聯繫，從受洗、到堅信禮、到按立聖職；默想能讓我們和眾信徒、我們的弟兄和屬靈的家保持交流；默想可以成為壁爐中的火花，讓家鄉的會眾可以繼續為你加添柴火；默

想是平安、忍耐和喜樂的泉源；默想像是磁鐵，凝聚所有生命的力量，並建立其次序；默想像是一潭深水，將雲朵和陽光反射在澄清的水面上；默想也是在服事至高主，在祂面前呈現我們生命中一個領受教導、安靜、醫治、知足之地。難道我們不都是深刻地（也許未曾承認）渴望這份禮物？難道默想不能再度成為健康和力量的泉源？由於諸多因素，我想此刻最好繼續默想那些古老的書信。願神祝福我們默想的時刻。

三月一日的今天，我們有了春天第一道溫暖的陽光；雪水從屋頂滴下，空氣清爽，大地再度露臉。我們惦記著你們，過去幾個月的冬季裡，你們在前線經歷這些難以想像的事。我們期盼不久之後，溫暖的陽光快快重現，大地快快露面，好叫你們精神大振。

祂擲下冰雹如碎渣；


祂發出寒冷，誰能當得起呢？

祂一出令，這些就都消化；

祂使風颳起，水便流動。

（詩一四七 17~19）

有朝一日，祂也會叫冬日和邪惡的黑夜止盡，叫春日的恩典和喜樂重現。「夏日即將來臨，冬天已



默想也是在服事至高主，在祂面前呈現我們生命中一個領受教導、安靜、醫治、知足之地。

然過去，柔嫩百花齊放；那動了工的，必成全這工」
(路德)。

憑著對信仰的信心和交通，我將你們交託給神
與我們的主耶穌基督。

你忠誠的
潘霍華

Part 2

對詩篇的宣講與默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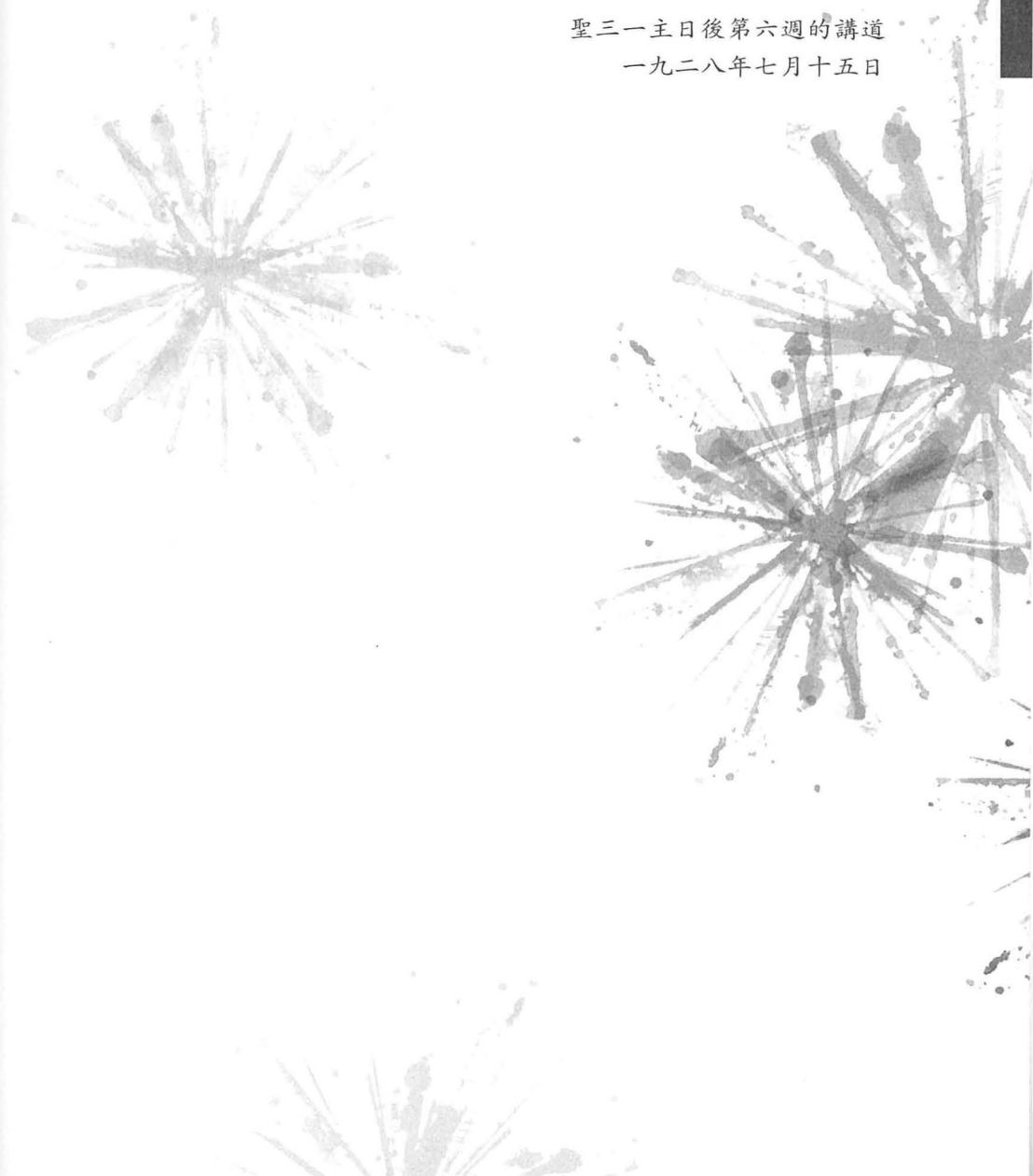


第5章

默想的先決條件：我的心默默無聲

聖三一主日後第六週的講道

一九二八年七月十五日



寫作背景

這是潘霍華二十二歲時作的講道。他在巴塞隆納擔任助理牧師，服事講德語的會眾。據貝特格所言，潘霍華看待牧養職責的態度非常嚴謹，尤以講道為最。這篇朝氣蓬勃的講道，詞藻傾向華麗，題材頗為崇高，因此有時候讓會眾摸不著頭緒。

就這本文集而言，這篇關於詩篇的講道應該有其價值，因為這篇講章顯出潘霍華早期對默想的興趣。相較於一九三六年他指導神學生默想的方式，我們可以明顯看到他的成長。本篇講道叫人吃驚之處是：他低估聖經在默想中的角色。在他日後的作品中，默想一定要緊貼著經文：「聖經式的默想」(Schriftgebundene Meditation)，才是他教導並親身操練的方式。他在寫給施來舍的信中提到「要歸信於聖經」，但那顯然是一九二八年以後的事。

儘管如此，我們在這篇講道中發現，他非常認同詩人「來到神面前要安靜」的呼籲。這是任何一種默想的先決條件。²²



詩篇六十二篇

1 我的心默默無聲，專等候神；我的救恩是從祂而來。

幾千年前，有位敬虔的人，被生命的風暴所擊打，來到靜謐的猶太會堂，跪拜於神面前。若非這份神聖的緘默沁入他靈魂深處，他無法說出這番話：「我的心默默無聲，專等候神；我的救恩是從祂而來。」哦，遠古的吟唱詩人，你的模樣正如我們所渴慕的美夢。我們受你吸引，但我們不再理解你。請教導我們的心，如何默默無聲，專等候神。

一如嬰兒靠近母親胸膛就安靜無聲；一如少年人仰望他的英雄就默默無聲；一如哭泣的孩子渴望母親伸手撫慰他的眉頭，就消退他的憂愁；一如丈夫一看見摯愛的妻子就不再焦慮；一如真摯的朋友彼此凝視就感到平靜；一如病患看見醫生就變得安心；一如長者面對死亡就趨於沉寂——當我們的心來到神的目光之下，就要從不安、煩亂、匆忙中得到平靜。我們的乾渴得到抒解，我們的欲望成為真實的快樂，好比大熱天時棲息在神雙手的庇蔭中。只要見到神，我們的心就卸去顧慮和重擔，得著自由，在敬畏傾慕中靜默。「我的心默默無聲，專等候神。」

默默無聲，意謂著無法發出任何聲音，意謂著



只要見到神，我們的心就卸去顧慮和重擔，得著自由，在敬畏傾慕中靜默。



在神面前默默無聲，也意謂著替神預留空間，讓祂能完整地述說關於我們的話；然後，不論是什麼話，我們都領受，直到永恆。

有隻陌生卻滿有愛的手，擺在我們的雙唇上，讓我們靜默；意謂著讓我們全然降服——服從於那個勢不可擋的力量，也就是那位完全的他者（the totally Other）；意謂著我們在那一刻看不見自己，眼中只有那一位他者。然而，默默無聲也意謂著等候，等候那位他者向我們說話。在神面前默默無聲，也意謂著替神預留空間，讓祂能完整述說關於我們的話；然後，不論是什麼話，我們都領受，直到永恆。默默無聲也意謂著我們不再想自稱為義，而是想聆聽神是否會對這件事說些什麼。默默無聲不是被動，而是全心關注神的旨意，專心傾聽並且定意順服。默默無聲的時刻是負責任的時刻，是我們必須回應神，和回應我們自己的時刻；此外，默默無聲也是蒙福的時刻，因為在那時刻，我們享有神的平安。「我的心默默無聲，專等候神。」這意謂著：「耶和華啊，請說，僕人敬聽。」

「我的心默默無聲，專等候神；我的救恩是從祂而來。」神的時刻是救贖的時刻。祂的答案已備妥，所有人的答案都相同：放下每日繁忙的女士、來到神面前的苦惱病人、為痛失至愛哀悼的人、以及所有背負罪疚的人，無論男女老少，神都說出祂得勝的話語：「我愛你。」當然，神的愛火會燃盡所有人心的邪惡和虛假，而這會引起疼痛。默默無聲來到神面前，意謂著謙卑地來到神面前，感受悔罪的疼

痛；但這其中愛和恩典的喜樂，卻更是難以衡量。「我的心默默無聲，專等候神；我的救恩是從祂而來。」如果我們的心找到通往祂的道路，那麼祂必定拯救我們，一如祂是神這般肯定。

哦，有些人會說，你又在跟我們說一些畫大餅的事了；但是，為什麼了解的人寥寥可數呢？

有兩個簡單的原因。首先，我們害怕默默無聲，我們從一個活動趕往下一個活動，無非是不想有一絲與自己獨處的時刻，免得看見鏡中的自己。我們知道，這些獨處的時刻經常是最不舒適、最無成果的時候。但是，我們害怕的不只是我們自己 and 自我探索，我們更害怕神——怕祂會攪動我們，怕祂會發覺我們的真相，怕祂可能會帶我們進入祂的隱密處，依照祂的旨意來對付我們。我們害怕與神之間這樣單獨、可怕的相遇，所以我們逃避，以免祂會驟然靠我們太近。直接與神面對面，向祂作出回應，實在太恐怖了。我們的微笑必然會消失，就算只要嚴陣以待那麼一次，我們還是不習慣。這等焦慮，是我們這個世代的記號；我們活在恐懼中，擔心突然發現自己來到了那位永恆者的面前。

這是一個原因。另一個是，我們的信仰生活懈怠。也許我們曾經開始過，但沒多久就沉沉睡去。我們說自己沒那情緒，而既然信仰又關乎情緒，我們必須等到這樣的情緒臨到。所以，我們等過一年



默默無聲來到神面前，意謂著謙卑地來到神面前，感受悔罪的疼痛；但這其中愛和恩典的喜樂，卻更是難以衡量。



我們必須操練與神相交；否則，當神出其不意到來時，我們將找不到正確的語調、正確的字句，以及正確的語言。

又一年，也許一直等到生命終了，才有心情來談信仰。這些想法的背後是一個巨大的謊言。我們或許認為信仰要看心情，但神不是隨著我們的情緒在運行，而人也不是非要某種情緒臨到了才要遇見祂。等待情緒的人是窮乏的。如果畫家只在情緒來時才作畫，他不會有多大成就。信仰，一如藝術和科學，有心神振奮的時刻，也有冷靜下工夫和操練的時刻。我們必須操練與神相交；否則，當神出其不意到來時，我們將找不到正確的語調、正確的字句，以及正確的語言。我們必須學習神的語言，謹慎學習，努力下工夫，這樣才能與祂說話。禱告是必須操練的，將信仰與情緒混為一談是致命大錯。信仰是課業，或許是最困難，卻也是人類能作的最神聖的課業。有一位神想要我們歸屬於祂，我們卻安於現狀地說：「我對信仰沒有興趣」，想想實在挺悲慘。這不過是逃避之詞罷了。當然，作起來的難易度會因人而異，但我們可以確定，沒有人可以不勞而獲。所以，這就是連在神面前默默無聲，都需要操練和下工夫的原因。我們必須每日堅毅地讓自己敞開於神的話語之前，容許自己被神的話語評斷。要在神的愛裡喜樂，就要每日更新。

於是，我們問道：「我們當如何作，才能達到默默等候神的境界？」至於答案，我只能就自己粗淺的經歷略道一二。沒有人會忙到每天抽不出十分鐘

時間。無論是早晨或晚上，安排一段默默等候的時間，讓自己來到永恆者面前，讓祂開口，對祂提問，好進入內心深處，並且超越自身之外。或許可以讀幾節經文，但最好是任由心靈自由翱翔，進入父神的居所，在家園裡找到平安。只要認真地日下工夫，就會領受靜默所帶來難以言喻的黃金果實。

當然，萬事起頭難，任何著手進行這件事的人都會覺得，頭幾次的嘗試不但相當奇怪，也許還會完全空白。然而，這種情況不會持續太久，你的心會自己充滿，會開始復甦得力。屆時，你會經歷永恆的靜默，安息在神的愛裡。掛慮和哀傷、不安和匆促、喧囂和疑惑、夢想和焦慮，都會在默默無聲、專等候神的平靜中止息，你將從神那裡得到救贖。

你永遠無法從世上得到安息和滿足，這是世界的定律。世間的激情永遠不會止息。任何一種滿足都帶有一份驅動力，要去超越現今所擁有的。有錢的人想要更有錢，有權的人想要更有權。理由在於，這世上沒有任何圓滿的事物；所以，每項成功，不論多巨大，都不過是部分的成功。只有真正可能圓滿的地方，才可能有安息和平靜，而那只有在神裡面。全人類的奮鬥、急馳，最終都指向神，惟有在祂那裡，才能得著全然的滿足。偉大的教父奧古斯丁對這一點作了最完美的表達：「上帝啊，祢為自己的緣故創造了所有事物。我們的心蕩漾不



只有真正可能圓滿的地方，才可能有安息和平靜，而那只有在神裡面。

安，惟有在祢裡面才得安息。」願神恩待我們認識
這等安息，願祂吸引我們進入祂的隱密與平靜。我
們要為此向祂獻上感謝。

第6章

渴想神：讓祂的話語堅固你

復活節後第六週講道
一九三五年六月二日



寫作背景

這篇講章是在芬根瓦講章集中找到的。神學院複印並分發這篇講章，來協助默想。在這篇講章中，我們看到潘霍華多麼貼近聖經經文，一個字又一個字的方式來默想。

詩篇第四十二篇是潘霍華兒時最喜愛的經文。他十四歲時為第六節創作了清唱劇《我的心哪，你為何憂悶？》（*Why are you so full of heaviness, O my soul?*）²³

編註：（1）每節詩篇經文的註解都以禱告作結束，原本的德文版隨後還附帶一節大家耳熟能詳的路德會詩歌（Lutheran hymn）。（2）德文版聖經中的第七節經文是：「祂以臉上的容光幫助我」（*He helps me with his countenance*）。這節經文我們會覺得奇怪，但潘霍華並不覺得奇怪。對他而言，基督就是神的容光。（3）我在整篇講章中使用陰性代名詞，但潘霍華沒有這樣作。





詩篇四十二篇

1 神啊！我的心切慕祢，如鹿切慕溪水。

你可曾聽過，森林裡雄鹿那股穿透寒冷秋夜的吼聲？整座森林在牠渴望的呼叫聲中震顫。這裡有一個人的靈魂在呼求，她不是渴求世間的好處，而是渴求神。這位敬虔的人與神相隔遙遠，她渴求那位賜恩典和救贖的神，她認識她所呼求的神。她不是那個向未知的神呼求，最終卻一無所獲的人。她曾經歷神的幫助，也曾與祂親近。因此，她不是憑空呼求，她呼求祂的神。只有當神曾向我們啓示祂自己，只有當我們曾經尋見祂，我們才能正確地尋求祂。




只有當神曾向我們啓示祂自己，只有當我們曾經尋見祂，我們才能正確地尋求祂。

神啊，喚醒我的心，叫它深深渴慕祢。祢知道我，我也知道祢。幫助我尋求祢，讓我尋著祢。阿們。


2 我的心渴想神，就是永生神；我幾時得朝見神呢？

渴想神。缺水時，我們曉得身體多麼渴想水；我們知道自己多麼渴想生命的熱情和福分。我們是否也知道人心渴想神？憑空想像出來的神，絕對無能止息這般渴想。我們的心渴想永生神，這位所有真實生命的神與泉源。神何時才會止息我們的渴

 與神同在，是我們一生的目標，其實也就是永生。

想？我們何時才能來到神面前？與神同在，是我們一生的目標，其實也就是永生。我們與被釘十字架的耶穌基督一同來到神的面前。如果我們在此處找到神的臨在，那麼我們就會渴望永永遠遠、完完全全享受祂的同在。


耶穌說，人若渴了，可以到祂那裡來喝水（參約七37）。

 主啊！我們渴望更多進入祢的同在。阿們。

3 我晝夜以眼淚當飲食；人不住地對我說：「你的神在那裡呢？」


你的神在哪裡呢？世人以懷疑或嘲弄的方式問我們這個問題。死亡和罪行，缺乏和戰爭，英勇、權力和榮譽，都是世人眼目所見。但是，你的神在哪裡呢？由於我們還未見到神，還未能向我們的兄弟姊妹展現神的同在，所以我們流淚；但是，我們無須為此感到羞恥；因為那些眼淚是為神而流，那些眼淚都已經記載在祂的冊子上（詩五十六8）。你的神在哪裡呢？我們該如何回答？我們只能轉向那一位，祂用生、死和復活證明了祂自己真是神的兒子。死亡時祂是我們的生命，犯罪時祂是我們的饒恕，危難時祂是我們的幫助，戰爭中祂是我們的

平安。「你應當指向這人說：那是神」（路德）。


 主耶穌，當我受到引誘，因為我在這個世界看不見神、看不見祢的能力和慈愛——幫助我堅定仰望祢。因為祢是我的主、我的神。阿們。

- 4 我追想這些事，我的心極其悲傷：我從前與眾人同往，領他們到神的殿裡，
- 5 用歡呼稱讚的聲音，大家守節。

我孤獨一人，找不到人傾心吐意，於是自己向著我所呼求的那位神傾訴。獨自傾心吐意，無所顧忌的感覺很好。但是，我愈感到孤單，就愈渴望與其他基督徒交心團契，愈渴望一同敬拜，一同禱告、歌唱、讚美、感恩、慶賀。我掛念他們，我對他們的愛在我裡面滋長。在呼求神的時候，我也呼求耶穌基督。在呼求耶穌基督的時候，我也呼求教會。

 哦，神，聖靈！賜給我弟兄姊妹，叫我能有信心和禱告中與之團契，好讓我能與他們一同承受我眼前的一切。帶領我回到祢的教會，回到祢的話語，回到神聖的團契裡。阿們。

- 6 我的心哪！你為何憂悶？為何在我裡面煩躁？
- 7 應當仰望神。我還要稱讚祂，祂是我臉上的容光（原文是幫助），是我的神。

 在呼求神的時候，我也呼求耶穌基督。在呼求耶穌基督的時候，我也呼求教會。

憂悶和煩躁不過一時之久，不應占據我心。向你的心說話，不要容許它來折磨你，讓你悲痛。要對它說：仰望神！不要仰望瞬間的好運，要仰望神。耶穌基督是神的榮光，祂一定會成為我的幫助，我必要感謝祂。



三一神，求祢使我的心堅固，單單堅立仰望祢和祢的幫助，那麼我就真正得著幫助。我將永遠感謝祢。阿們。

8 我的心在我裡面憂悶；所以我從約但地，從黑門嶺，從米薩山記念祢。



人的心不願受安慰，一個悲痛走過一個悲痛，惟有神能將它牢牢穩住。

為何這般退縮？安慰之後一定得隨著悲傷嗎？這就是人的心，不願受安慰，一個悲痛走過一個悲痛，惟有神能將它牢牢穩住。即使遠離了耶路撒冷的聖殿，遠離教會和忠誠的會眾，那般渴求依然迫切不停。我的心掛念神，想念屬靈的家，在那兒會有平安和喜樂。我何時才能再次見到？



父神，當祢差遣我進入異地，但願我能因健全地渴慕屬靈的家而獲得支撐；願祢帶領我的思緒走向永恆的家園，在那裡祢會使我們得著安慰。阿們。

9 祢的瀑布發聲，深淵就與深淵響應；祢的波浪洪濤漫過我身。

深淵、瀑布、波浪、洪濤——你可聽見世界的大海如何衝撞敬虔的人？它要吞吃那位即將溺斃的人；她找不著穩固的立足點，氣力逐漸耗盡。世界就是這樣漫過我們。我們可認識風和大海都要聽從的那一位？祂起來，斥責風和海，風和海就平靜了（參太八23~27）。



主耶穌基督，不要讓我沉淪！向我說出堅定有力的話語，拯救我！惟有祢是我的幫助。阿們。

10 白晝耶和華必向我施慈愛，黑夜我要歌頌禱告賜我生命的神。

離了神，黑夜和白晝何其漫長難受。當我牢牢抓住神的美善，並信靠時，當我知道萬事都互相效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時，再慘的日子都能變得快樂。當我向那位不強取我性命，而是希望得著我生命的神高歌禱告時，再深的黑夜都變得平靜自在。神的應許何其真實，充滿白晝與黑夜，週復一週，年復一年。我只得緊緊抓住這些應許！



神啊，聖靈啊，在我身上成就祢所有應許。不論白晝或黑夜，我都已預備。求祢完全充滿我。阿們。

11 我要對神——我的磐石說：祢為何忘記我呢？我為何因仇敵的欺壓時常哀痛呢？



神的應許何其真實，充滿白晝與黑夜，週復一週，年復一年。



我搖晃不定，但神屹立不搖。我變得虛假，但神依然真實；祂是「神——我的磐石」。

你為何忘記我呢？所有基督徒都會在某些時刻問這些問題——當所有事情都與她作對，所有世間的盼望都破碎；當她感覺徹底迷失在世界巨大事件的軌跡中；當生命所有的目標都毀滅，所有事情似乎都失去常理。但是，更重要的是她向誰提出疑問——不是向晦澀的命運，而是向「神——我的磐石」，向我生命所倚靠的永恆泉源提問。我在疑問中沉重前行，但神仍然是我力量的泉源。我搖晃不定，但神屹立不搖。我變得虛假，但神依然真實；祂是「神——我的磐石」。



神啊，我的神，求你成為我大能的拯救者；讓我可以轉向你，從今時直到永遠。阿們。

- 12 我的敵人辱罵我，好像打碎我的骨頭。
13 不住地對我說：「你的神在哪裡呢？」

幾世紀以來，敬虔的人因著信仰之故，一直忍受嘲弄，也成為話柄。無一日不聽見神的名受人謾罵、褻瀆，實在痛苦。你的神現在在哪裡呢？我在世人和眾仇敵面前承認神。憂煩時，我信靠神的美善；犯罪時，我信靠祂的饒恕；面對生命時，我相信祂的死；受到挫敗時，我信任祂的得勝；遭遇離棄時，我信靠祂恩典的同在。任何在耶穌基督十字架上尋得神的人都知道，神如何神祕地隱藏在這世

界裡；當我們以為祂十分遙遠，祂其實就在我們身邊。任何在十字架上尋得神的人，都會饒恕她所有的敵人，因為神已經饒恕了她。



神啊，當我必須承受羞愧和恥辱，不要離棄我；求你饒恕所有不敬虔的人，因為你已經饒恕我；求你至終藉著你摯愛兒子的十字架，帶領我們所有人歸向你，阿們。

- 14 我的心哪！你為何憂悶？為何在我裡面煩躁？
15 應當仰望神，因我還要稱讚祂。祂是我臉上的光榮（原文是幫助），是我的神。

現在，卸下你所有的顧慮，等候！神知道幫助的時刻，幫助一定到來，一如神就是神一樣的確定。祂將成為你臉上的光榮幫助你，因為祂認識你；在祂造你以先，祂就已經先愛你。祂不會讓你跌落，你在祂的手中。最終，你只能為所有發生的事獻上感恩；因為經由這些事，你會了解，全能的神是你的神，你的救贖就在耶穌基督裡面。



三一神，我感謝你，你揀選我又愛我。我感謝你帶領我走過的每一條道路。我感謝你成為我的神，阿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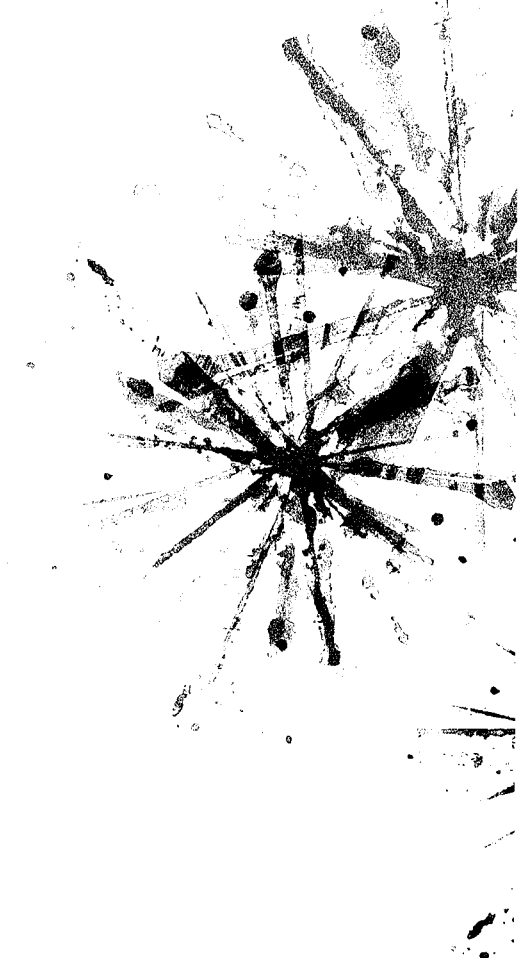


任何在耶穌基督十字架上尋得神的人都知道，神如何神祕地隱藏在這世界裡；當我們以為祂十分遙遠，祂其實就在我們身邊。

第7章

仰望神：記念祂的審判和慈愛

基督降臨節講道大綱



寫作背景

一九三五年是芬根瓦神學院開始運作的第一年。這一年，潘霍華對神學生演講「作門徒的代價」。基督降臨節期間，納粹政權無法容忍認信教會的態度已經十分明顯。十二月二日通過一條法律，禁止國家教會管轄範圍內的團體或協會募款、考牧或按立。一九三五年十二月八日，一位待領聖職人士在給友人的一封信裡寫道：「我們在此地的所有作為都違法，而且都與國家法律對立。」貝特格如此評論：「基督教（the Protestant Church）一向不與國家法律對峙，但自一九三五年起，起而對抗之勢顯然已經無法避免。」

這首神審判祂子民的詩篇傳講之時，大約正值德國教會遭受審判之際。潘霍華在講道中經常引用彼得前書的經文，論及神的審判始於祂的家中（教會），從這篇大綱裡可見一斑。²⁴

編註：我翻譯為「慈愛」（loving-kindness 的詞彙，德文為 *freundlichkeit* ——友善（friendliness）或仁慈（kindness）。



詩篇第五十篇


1 大能者神——耶和華已經發言招呼天下，從日出之地到日落之處。

神在創造天地的首日，就已經發言呼召天下。祂持續號令祂的受造物，於是祂以話語和誠命，向受造物表達祂的愛。

2 從全美的錫安中，神已經發光了。

但是，當自然界遍地驚恐，你往何處去尋找祂？你在何處看見祂的名？你必須承認，受造界仍然沉默不語。神確實向這世界說話，卻沒有向你說話。對你而言，神來自他處：錫安！僅在此處，祂容許你見著祂的慈愛（loving-kindness）和榮耀。祂在此處顯現，一如暗夜過去，清晨展露的光芒。在錫安，在祂所選定的居所，在祂所應許和信實之地，創造主顯明了祂自己。祂在恩典和憐憫中顯出祂的榮耀，在慈愛中顯出祂的美麗。

3 我們的神要來，決不閉口。有烈火在祂面前吞滅；有暴風在祂四圍大颶。


 祂在恩典和憐憫中顯出祂的榮耀，在慈愛中顯出祂的美麗。

在如此明亮榮光中，創造主是我們的神。那位從錫安發言呼召天下的神，就是我們的神。祂向我們顯現祂是我們的神，絕不閉口，定要向我們說話。祂並不這樣向自然界說話。神從錫安向我們說話，是從伯利恆發出的閃亮榮耀。

4 祂招呼上天下地，為要審判祂的民。

一如天使於樂園之前揮動恐嚇的劍，一如雅各必須在雅博渡口與發怒的神摔跤，吞滅的烈焰出現在他之前。同樣地，施洗約翰也出現在基督之前。祂走向祂的百姓，呼召他們面對審判。基督降臨節和聖誕節的信息，也是叫人膽顫心驚的信息：「願耶穌基督得頌讚……求神憐憫！」

祂來是要審判祂的子民嗎？「我只認識你們」（摩三2）。「因為時候到了，審判要從神的家起首」（彼前四17）。閃電劈向最高的樹，但是神的子民，將因審判和神的慈愛而得以成聖。行經天使快斬的利劍，是進入應許之地惟一的通道。惟有藉著審判，才能讓慈愛和饒恕之神的榮耀恩典顯現。




惟有藉著審判，才能讓慈愛和饒恕之神的榮耀恩典顯現。

5 招聚我的聖民到我這裡來，就是那些用祭物與我立約的人。

忠心的聖民，是因著十字架上的祭物而得潔淨。對應於基督降臨節的背景，十字架於眼前浮現。就在這裡，在這份祭物裡，神的審判和慈愛合而為一。

6 諸天必表明祂的公義，因為神是施行審判的。

一如聖誕節當日，天堂的門為我們打開；耶穌受難日當天，同一扇門也一片漆黑。因此，這篇詩篇寫到，所有受造物必須為這個忠於信仰的群體效勞。這就是目標。所有受造物的言語，都必須服侍這位來自錫安的道（Word）。有一天，當神站立在祂的聖民中間，所有受造物都將公開宣告祂的公義。如此一來，祂的公義從伯利恆開始顯明，並在各各他成就。天地都將在祂面前低頭，基督將成為全地的審判官。



當神站立在祂的聖民中間，所有受造物都將公開宣告祂的公義。

第8章

投靠神：順從祂的旨意

芙若·茉莉·潘霍華追思禮拜講道
一九三六年一月十五日



寫作背景

一九三六年一月十五日，潘霍華在柏林，於祖母的追思禮拜上講道。從講道內容可知，他的祖母是位個性堅毅的婦人。一九三三年四月，當時納粹抵制猶太人商店，她以九十一歲高齡違抗禁令，徒步穿越納粹衝鋒隊的封鎖線，向猶太商人購買草莓。

潘霍華以詩篇第九十篇作為講道主題，這是他家每年除夕夜必讀的篇章。²⁵

編註：以下公禱書的經文中，第三節經過修改，以便與潘霍華的聖經一致：「你們世人要歸回」(Come again, O child of earth)。



詩篇第九十篇

- 1 主啊，祢世代代作我們的居所。
- 2 諸山未曾生出，地與世界祢未曾造成，從亙古到永遠，祢是神。
- 3 祢使人歸於塵土，說：你們世人要歸回。
- 4 在祢看來，千年如已過的昨日，又如夜間的一更。
- 5 祢叫他們如水沖去；他們如睡一覺。早晨，他們如

生長的草；

- 6 早晨發芽生長，晚上割下枯乾。
- 7 我們因祢的怒氣而消滅，因祢的忿怒而驚惶。
- 8 祢將我們的罪孽擺在祢面前，將我們的隱惡擺在祢面光之中。
- 9 我們經過的日子都在祢震怒之下；我們度盡的年歲好像一聲歎息。
- 10 我們一生的年日是七十歲，若是強壯可到八十歲；但其中所矜誇的不過是勞苦愁煩，轉眼成空，我們便如飛而去。
- 11 誰曉得祢怒氣的權勢？誰按著祢該受的敬畏曉得祢的忿怒呢？
- 12 求祢指教我們怎樣數算自己的日子，好叫我們得著智慧的心。
- 13 耶和華啊，我們要等到幾時呢？求祢轉回，為祢的僕人後悔。
- 14 求祢使我們早早飽得祢的慈愛，好叫我們一生一世歡呼喜樂。
- 15 求祢照著祢使我受苦的日子，和我們遭難的年歲，叫我們喜樂。
- 16 願祢的作為向祢僕人顯現；願祢的榮耀向他們子孫顯明。
- 17 願主——我們神的榮美歸於我們身上。願祢堅立我們手所做的工；我們手所做的工，願祢堅立。

今天，我們站在已故的祖母墳前，心中滿懷感恩。神一直非常恩待我們，容許她與我們同在至今。我們每逢思及自己的人生，就不可能不想起她。她全然屬於我們，以後也將如此。神一直非常恩待她，直到她生命的末了。祂未曾讓她孤寂一人。祂容許祖母看著孩子、孫子，甚至曾孫。就連最後病重時，神都給她幾天健康快樂的時光，讓她能如過去多年一般，再度與全家人慶祝聖誕夜。一直到最後，她都還能清楚、慈愛地關心我們個人和工作上的事。她問候所有與她親近的人，並以慈愛美好的意念給予祝福。神也使她清楚看見自己的情況，並賜給她面對的力量。雖然我們今天哀傷地站在這裡，因為她不再與我們同在，但我們永遠都不該遺忘，我們當何等感恩。

「主啊，祢世代代作我們的居所。」像她這麼長的一生，總有些時候，會因某些特殊原因需要避難所。她早年喪父，兩個兒子早夭，三個孫子死於戰時。她年老時，祖父過世，她的兄弟姐妹也紛紛離世，讓她的身邊日益寂寞。在她過世前幾年，我們的好大伯奧托（Uncle Otto），她的長子，也離我們而去。神常常以看得見的方式介入她的生命，讓她一再溫習她從孩提時代就學會的：「主啊，祢世代代作我們的居所。諸山未曾生出，地與世界祢未曾造成，從亙古到永遠，祢是神。」

她也曾在病中禁食，爲了叫自己順從神的旨意，背起加諸她的一切，穩定地看清現實，作該作的，安靜、不抱怨，接受無法得著幫助的處境。在此其間，她顯出內心極大的愉悅，積極面對生命。她就是這樣看待她的生命，這樣活出生命，也這樣去世；而我們也是這樣認識她、愛她。

「祢使人歸於塵土，說：你們世人要歸回。」她有幸能看到先後三代「歸回」，這是她生命中最大的喜樂。她永遠把時間留給孩子、孫子、曾孫。她對所有人總是心平氣和，忠言善誘。雖然她跟我們一同經歷各種處境的點點滴滴，但因著她無與倫比的通情達理和寬厚的愛，她的判斷和建議總是極爲客觀。她看到幾個世代的出生、成長之後，已作好離去的準備。只要觀察她所有的經歷和智慧，人們必須謙卑地承認，一切人類的知識、判斷，連生命本身都有限。「在祢看來，千年如已過的昨日，又如夜間的一更」。

「我們一生的年日是七十歲，若是強壯可到八十歲；但其中所矜誇的不過是勞苦愁煩，轉眼成空，我們便如飛而去。」她享年九十三歲，所遺留給我們的是另一個世代的產業，一個我們放在心裡、希望繼續保存、卻多少隨她而逝的世界。公義絕對不容侵犯、人人皆有言論自由、說話算話、講話要清晰謹慎、無論公開或私下生活都要正直簡樸——她



人們必須謙卑地承認，一切人類的知識、判斷，連生命本身都有限。

一生都實踐了這些價值觀。這些價值觀定義了她的生命。經驗教導她，需要相當的工夫和努力，才能達到這些目標。但她未曾從這些工夫和努力中退卻。當她看見人的權利被侵犯，她也無法忍受看見這些價值觀被藐視。因此，當她在最後幾年看見猶太人在我們國家的遭遇，心裡極其沉重哀傷。她與他們一同承擔，也為他們受苦。她來自另一個年代，另一個靈性時期——而那個時期並未隨她進入墳墓。幸好有她，那項產業直到今日都牽繫著我們。

「求祢指教我們怎樣數算自己的日子，好叫我們得著智慧的心。」我們不僅從她的「生」學習，也從她的「死」學習。然而，就連像她這樣充滿智慧的一生，也難逃死亡之律，因為死亡掌管了所有人間的事物。有一天，我們也會帶著理想、價值觀、工作離開塵世。得著智慧，不只是表示了解生命的極限，更重要的是，了解神超乎這極限之外，祂的存在是從永遠到永遠。不論我們要不要，我們都落在祂的手中。在祂手中，祖母如今被提升至永恆。

對於這樣一個豐盛、富足的生命，我們還能說些什麼？我們呼求神，祂是我們的避難所；面對再大的哀悼和悲傷，我們都能快跑投靠祂。祂就是耶穌基督，祂是全然真理、全然公義、全然自由、全然慈愛。我們呼求那位藉著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顯出無比大愛的神，祂勝過了所有仇恨、無情與不



得著智慧，不只是表示了解生命的極限，更重要的，是了解神超乎這極限之外，祂的存在是從永遠到永遠。

滿。我們祈求神，讓祖母在永恆裡看見「掩蓋、埋葬在罪與死」底下的一切，祈求她能清楚、平安地看見神在耶穌基督裡永恆的面容。

開始，結束，哦主，全都屬祢所有；
這中間的年日是我的生命；
我若在黑夜絆倒，找不到出路，
祢的居所仍然澄澈明亮，
一如白天的光芒。

現在，我們不再哀傷，因為那不是祖母的風格。她從來就不想讓任何人哀傷。我們必須恢復我們的工作和日常生活，那才是她要的。最重要的是，她喜愛這樣。當我們從她的墓園離去，但願她的生、她的死堅固我們；也願你我因著對神的信心而更加重新得力。神是她的避難所，也將繼續成為我們的避難所。更願耶穌基督添加我們能力。「願主——我們神的榮美歸於我們身上。願祢堅立我們手所做的工；我們手所做的工，願祢堅立。」阿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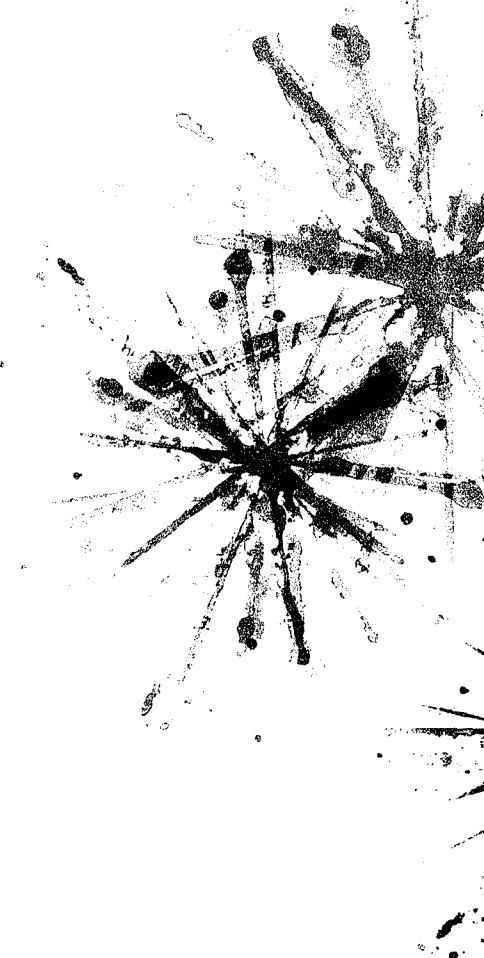


祂是我們的避難所；面對再大的哀悼和悲傷，我們都能快跑投靠祂。

第9章

呼求神：盼望祂的公義與饒恕

復仇詩的講章
一九三七年七月十一日



寫作背景

這篇講道在作品集裡標示的日期是一九三七年七月十一日。一九三七年，蓋世太保密切監視認信教會的行動開始收網。「至一九三七年年底，已有八百零四位認信教會會友遭到長期或短期的監禁。」一九三七年七月一日，納粹逮捕尼默勒牧師（Martin Niemoeller），把他囚禁了八年之久。尼默勒牧師被捕當日，潘霍華還前去探訪這位教會抗爭運動的同僚，全然不知消息已經走漏。蓋世太保在那裡發現潘霍華，將他軟禁在家裡；在這其中，他親眼看到他們搜查尼牧師的家。「一九三七年七月，逼迫的浪潮吞沒了原先在芬根瓦的成員。信件中提到審問、搜查房屋、查封和逮捕的消息。」芬根瓦神學院學生的一位朋友坐監，學生的母親前往探視之後寫信給兒子：「牢房的門上方以大字寫著『福音派牧師』。他們每天只被准許半小時放風……他很苦。」一九三七年九月二十八日，蓋世太保關閉了芬根瓦神學院的大門。當年年底，潘霍華在信中提到「敵基督勢力的攻擊，愈來愈急迫」。

這是詩篇第五十八篇講道的緣起背景。這篇講道可說是在試圖向納粹政權宣告神的審判的同時，要基督徒按捺代替神出手審判的角色。兩年過後，潘霍華加入了地下反抗行動。²⁶

編註：第一節和第七節後半段維持德文聖經所載（譯註：原意不受影響，故採用和合本譯文）。第七和第八節的德文聖經是直述語氣，公禱書則是命令語氣；但我認為含意不受影響。



詩篇第五十八篇


- 1 世人哪，你們默然不語，真合公義嗎？施行審判，豈按正直嗎？
- 2 不然！你們是心中作惡；你們在地上秤出你們手所行的強暴。
- 3 惡人一出母胎就與神疏遠；一離母腹便走錯路，說謊話。
- 4 他們的毒氣好像蛇的毒氣；他們好像塞耳的蠶虺，
- 5 不聽行法術的聲音，雖用極靈的咒語，也是不聽。
- 6 神啊，求祢敲碎他們口中的牙！耶和華啊！求祢敲掉少壯獅子的大牙！
- 7 願他們消滅，如急流的水一般；他們瞅準射箭的時候，願箭頭彷彿砍斷。
- 8 願他們像蝸牛消化過去，又像婦人墜落未見天日的胎。

- 9 你們用荊棘燒火，鍋還未熱，祂要用旋風把青的和燒著的一齊颳去。
- 10 義人見仇敵遭報就歡喜，要在惡人的血中洗腳。
- 11 因此，人必說：義人誠然有善報，在地上果有施行判斷的神！

這可怕的復仇詩篇，是否可以成為我們的禱告？我們可以如此禱告嗎？當然不行！當敵人犯下罪行使我們受苦，我們自己也背負了多少罪行。我們必須坦承，神公義的懲戒會讓有罪的人類遭難，以致謙卑。即便教會遭受危難的這個時刻，我們都必須坦承，神已經親自向我們舉起發怒的手，討伐我們的罪：靈裡的懶散、公開或隱藏的不順服、天天活在祂話語之下，卻極度缺乏紀律。或者，我們是否還在否認，每項個人罪行，甚至最隱密的罪，都會讓神向祂的會眾發烈怒？我們這些得罪神、理當受神烈怒的人，怎麼能夠呼求神為我們向仇敵復仇呢？這等復仇豈不是會更打擊我們嗎？不，我們不能以這篇詩禱告。不是因為我們太良善所以不這樣禱告（多膚淺的想法，多大的驕傲！），而是因為我們罪孽太重，太邪惡，不配這樣禱告！

只有無罪的人可以這樣禱告，這篇詩是無罪之人的禱告。雖然大衛自己並不清白，不過這首復仇詩篇卻是大衛的禱告。但是，這樣的禱告討神喜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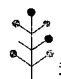
因為祂要在大衛身上預備將來被稱作大衛的兒子——耶穌基督。因此，將成為基督祖先的大衛，絕不能滅亡在仇敵的手裡。大衛絕不能因自己的緣故而這樣為仇敵禱告，以求取自身存活。按照我們所知道的大衛，他溫馴地忍受加諸自己身上的苦難。但在大衛裡的是基督，也是神的教會。因此，他的仇敵，就是耶穌基督和聖教會的仇敵，這就是大衛不能滅於仇敵之手的原因。如此看來，這是無罪的基督和大衛（以及因著基督，連同整個神的教會）一起禱告的詩篇。不，身為罪人的我們，不能禱告這首復仇之歌，只有無罪的方能這樣禱告。基督的無罪站在世界之前，指控這個世界。當基督指控這個犯罪的世界時，我們難道不也列於受控之列？



基督的無罪站在世界之前，指控這個世界。當基督指控這個犯罪的世界時，我們難道不也列於受控之列？

- 1 世人哪，你們默然不語，真合公義嗎？施行審判，豈按正直嗎？

當世界默許不公義猖獗，那就是邪惡的世代。當受貧困和苦難逼迫的人向天呼求，地上的統治者和法官卻保持緘默。當受逼迫的會眾在需求中向神呼救、向人們尋求公義，地上卻沒有一張嘴出聲支援。「世人哪，你們默然不語，真合公義嗎？施行審判，豈按正直嗎？」承受不公的，是人類之子。在這樣的時刻，還能老是遺忘嗎？聽哪：人類，神所



我們這些得罪神、理當受神烈怒的人，怎麼能夠呼求神為我們向仇敵復仇呢？

創造與我們一樣的那些人，他們經歷的痛苦和苦難也與我們一樣——你們是在對他們施暴。他們和你們一樣有快樂和盼望，也和你們一樣感受榮譽和羞恥，人類之子跟你們一樣是罪人，跟你們一樣都需要神的憐憫，他們是你們的弟兄姊妹！「你們還默然不語嗎？」哦，不，你們不是默然不語；有一位清楚聽到你們在地上的聲音。但你們說的是毫無憐憫、偏頗的話。你們不按正直審判，而是看人的情面來審判。

2 不然！你們是心中作惡，你們在地上秤出你們手所行的強暴。

如果統治世界的人默許不公義存在，同時他們的手還施行暴虐；那麼，這些人目無法紀的舉動，所引發的苦難和肉體傷痛，叫人多麼懼怕。那些受逼迫、監禁、擊打的會眾不得不渴望得著拯救。讓我落在神手中，而不落入人的手！如果我們還能聽，基督在此還在說話。祂承受不公審判，落入人手。這是一個清白無罪的人，在指控目無法紀的世界。但是，我們這些罪人除了面對神公義的烈怒，還能面對什麼其他的嗎？而且我們在此所談的，還不是我們每個人都會有的失敗。不是，在此要彰顯的乃是不敬虔本身的奧祕。



讓我落在神手中，
而不落入人的手！

3 惡人一出母胎就與神疏遠，一離母腹便走錯路，說謊話。

只有完全無罪的人，能看透邪惡的深淵。我們或許很想相信：我們能夠改變某些事，改進某些事；我們用盡各種方式，試圖在各處作些改變，以求改善。一旦發生更大宗的不公義事件，我們就重新燃起義憤，內心感到混亂。但是，只有無罪的人知道，所有事情都必須依照它該有的樣子發生。無罪的人了解黑暗的奧祕，就是撒但在屬牠的人還在母腹中時就已經掌控；而現在牠肆虐推進，那些人必須作他們的工作。世界仍舊是世界；撒但依然是撒但。在這難以理解的奧祕裡，無罪的人可以得著完全的平靜。因為事情必當如此發生，除此之外，別無他路。

4 他們的毒氣好像蛇的毒氣；他們好像塞耳的聾虺，
5 不聽行法術的聲音，雖用極靈的咒語也是不聽。

在東方，有人可以用他們的聲音讓蛇陶醉，讓牠跟從。然而，一條耳聾的蛇聽不到聲音，當然得以躲離弄蛇人。惡人就像耳聾的蛇，並不留心弄蛇人精巧的聲音。他們不留心的是神的聲音。神自己是精巧的那一位，祂用恩典的話語吸引並掌管我們



我們知道自己有時候耳朵發聾，有時候故意不順服，我們向神的旨意硬起心腸，在罪上堆積更多罪，直到我們終究聽不見為止。

的心。祂發出甜美慈愛的話語吸引我們，說服我們，掌管我們的心，讓我們聽從祂，如著迷般降服於祂。然而，仍舊有一個極大的奧祕，那就是有人聽到，卻蒙住耳朵所以聽不到。我們知道自己有時候耳朵發聾，有時候故意不順服，我們向神的旨意硬起心腸，在罪上堆積更多罪，直到我們終究聽不見為止。接著，撒但得以掌控我們；牠就是這樣叫那些必須服侍牠、對抗神國度和神話語的人硬起心腸。他們再也聽不見，因此他們再也不順服。因為他們的耳朵發聾，聽不見神的恩典，所以他們的口對神的律法默然不語。這些是神和神的會眾（像是大衛、基督）的仇敵，而且教會也知道這些人必然會成為他們的仇敵。

知道這一點會引領我們進入禱告。如果這是仇敵的本質，那麼就沒有任何人類的辦法能派上用場，為我們帶來和平。沒有任何人為的力量，能協助我們攻克這等仇敵，我們必須呼求神的名。接下來，詩篇展開那些叫人懼怕的請願；在這種請願面前，我們只能不住地顫抖，內心深處帶著抗拒來複誦，呼求神向仇敵復仇。

6 神啊，求祢敲碎他們口中的牙！耶和華啊！求祢敲掉少壯獅子的大牙！

最重要的是，我們從這裡學到：面對神和教會的仇敵時，我們只能禱告。不論我們自己的膽量有多大，所有的勇氣都會在這個仇敵面前潰散。我們說的是撒但的攻擊。只有那一位有能力攻克撒但的神，才能掌管這件事。我們只要學到這些，就已經很多了：我們應當在這等苦難中，熱切地向神禱告。另一門功課是：任何呼求神復仇的人，等同要放棄自己復仇的打算。任何要自己報仇的人，其實還不知道他要對付的是誰，他還想自己掌控。但那些將復仇交託給神的人，已經準備好要受苦忍耐，絲毫不會去想要自己復仇，沒有憎恨或指責。這樣的人是靈裡溫馴、和平、愛仇敵的人。對那個人來說，神的理想比他個人的受苦更為重要。他知道神會得勝。神說：「申冤在我，我必報應」（申三十二35）。

祂會報應！但我們無須尋仇報復。只有那位全然不憎恨、不以禱告滿足復仇欲望的人，才可以作出清心的禱告：「神啊！求祢敲碎他們口中的牙！耶和華啊，求祢敲掉少壯獅子的大牙！」這也就是說：神啊！惟有祢能決定誰應當忍受傷害，因為受到侵犯的乃是祢的尊榮。神啊！現在介入，摧毀祢的敵人，使用祢的能力，讓祢的公義烈怒熊熊燃燒。神是不可褻慢的，祂會在祂的仇敵身上進行可怕的審判。不論我們是否因著詩中令人恐懼的願望而感到驚恐，對神發烈怒的對象而言，神的能力更



任何呼求神復仇的人，等同要放棄自己復仇的打算。



如果我們懼怕人的拳頭，那麼，我們豈不更應當懼怕神的拳頭。

是叫人懼怕。如果我們懼怕人的拳頭，那麼，我們豈不更應當懼怕神的拳頭。神將為著祂的國度、祂的名、祂的尊榮，使用祂的拳頭擊碎惡人。世界的主正在建立祂的國度（*reich*，德文為「帝國」），惟有祂能向祂的仇敵復仇。

- 7 願他們消滅，如急流的水一般；他們瞅準射箭的時候，願箭頭彷彿砍斷。
- 8 願他們像蝸牛消化過去，又像婦人墜落未見天日的胎。
- 9 你們用荊棘燒火，鍋還未熱，祂要用旋風把青的和燒著的一齊颳去。

現在大衛爆發出極大的歡騰，他相信自己的禱告已蒙垂聽。逐一逼近的圖像中雖有戰役和悲痛，他卻看到惡者潰逃。他們將「消滅，如急流的水一般」——他們的結局即將到來。就像水快速流盡，他們也將消滅。「他們瞅準射箭的時候，箭頭砍斷」——致命的箭仍然射出，但現在不能造成傷害，它們已經沒有殺傷力了。

他們「像蝸牛消化過去」——大衛如此藐視他的敵人。神踐踏地上有權有勢的，就如同踐踏蝸牛一般。「像婦人墜落未見天日的胎」——他們將如此快速滅亡，仍舊落在黑暗，遭人遺忘，無人關注。「用

旋風把青的和燒著的一齊颳去」——神的怒氣不會容許仇敵的計畫有結果。在他們計畫未竟之前，惡者將被神的力量消滅。他們將得不到任何結果。這就是神的懲罰，必然快速來到，比我們所預期的更快。



神的怒氣不會容許仇敵的計畫有結果。在他們計畫未竟之前，惡者將被神的力量消滅。

10 義人見仇敵遭報就歡喜，要在惡人的血中洗腳。

這篇詩又再一次叫我們戰慄。我們是基督徒，應該不可能會這樣禱告，不是嗎？我親愛的會眾，如果我們避開這一節經文，我們就是一無所知。因為這一節只關乎神和祂的公義。惡者必須滅亡，叫神的公義得勝；它無關乎人與人之間的友誼和憐憫，只關乎神必然的勝利。任何退縮，不為神的復仇喜樂，不為惡者流血喜樂的人，還不了解基督在十架上發生的事。神對惡者公義的復仇，早已成就。惡者的血早已流出。神審判惡人的死罪早已發出。神的公義在基督的十架上已經成就。

耶穌基督為惡人而死，祂領受神的烈怒和復仇。耶穌基督的血是為了神的公義而流，因為世人干犯祂的誡命。神在地上的復仇已經完成，祂所採用的方式比這首詩更令人懼怕。基督，無罪的那位，替惡者死了，所以我們無須再死。如今，身為惡人的我們站立在祂的十架之下，最困難的謎團已經解開：當神向地上的惡人復仇，耶穌基督，也就



祂已經將饒恕賜給祂的仇敵，除祂以外，無人能獻上這樣的禱告。

是無罪的那位所禱告的，使我們的詩篇得以成就。「父啊！赦免他們；因為他們所做的，他們不曉得。」（路二十三34）惟有祂，承受復仇的那位，才能為惡人的罪蒙赦免來禱告；因為惟獨祂能釋放我們免於神的烈怒和復仇。祂已經將饒恕賜給祂的仇敵，除祂以外，無人能獻上這樣的禱告。當我們注目看祂，受十字刑罰的那位，我們了解神的烈怒是向我們這些惡人而發；在這個時刻，祂也將我們從烈怒中拯救出來，祂說：「父啊！赦免他們；因為他們所做的，他們不曉得」。

「義人見仇敵遭報就歡喜，要在惡人的血中洗腳。」這難道不是在神面前真實的喜樂嗎？神的公義已經在十字架上得勝，難道我們不該因此歡喜？義人難道不該在基督的得勝中歡喜？神的復仇已經熄滅，我們用惡人的血洗腳，叫我們與神的勝利有分。惡人的血成為我們的救贖，使我們從罪得潔淨，這是何等驚奇壯觀。

因此，在這復仇詩篇的圖畫裡，出現一位流血的救贖主為惡人而死。祂為了我們的救贖遭神復仇擊打。無一人不在其中，基督承擔了神為所有人的復仇。任何走向基督，任何緊緊連結於祂的人，都不會再碰觸到神的烈怒和復仇。不論是誰，那人都在基督公義的保護之下。任何不願前來，任何不願投身在基督十架面前的，任何鄙視十架的人，將會

承受神烈怒的審判、祂的復仇，一如臨到基督身上的——但已不再是觸及生命，而是觸及永恆的死亡。

11 因此，人必說：義人誠然有善報；在地上果有施行判斷的神！

公義所帶來的賞賜，絕不是這世界的快樂、權力或榮耀所可比擬，而是與基督建立十架的團契，免去從神而來的烈怒。「在地上果有施行判斷的神！」我們在地上還能從何處看見神的審判臨到惡人？絕不是世上能見的那些不幸、不快樂或羞恥，而惟有在耶穌基督的十架上。難道這對我們來說還不夠？我們難道沒看見，神在十字架上已經擊潰、定罪所有的仇敵？我們想看見神更多的審判，這份不滿能帶來什麼好處呢？因此，當我們開始質疑神在地上的公義，讓我們定睛於基督的十架：那裡有審判，也有饒恕。

我們終將在審判日看見義人得救，惡人受譴；但在此刻，曾被釘十字架的那位，暫時將這件事向我們隱藏在祂的愛中。我們無法在地上承受這些，但我們能夠確定的是，萬事都互相效力，使公義得以歡呼。基督的成功和得勝，將在拯救和審判中彰顯。但在那日以前，撒但將偕同仇敵，持續以不公義和暴行攻擊基督和祂的會眾。在這風暴中，基督



當我們開始質疑神在地上的公義，讓我們定睛於基督的十架：那裡有審判，也有饒恕。



懇切求神帶領我們
所有的仇敵，來到基督
的十架之下，並賜與他
們恩典。

代表我們以這首詩篇來禱告。祂指控惡人，呼求神的復仇和公義降臨惡人；無罪的祂獻出自己，為惡人承受十字架的刑罰。

如今，我們也與祂一同用這首詩篇來禱告。我們謙卑地感恩因著基督的十架，而從神的烈怒中得蒙拯救；懇切求神帶領我們所有的仇敵，來到基督的十架之下，並賜予他們恩典；熱切渴望那日快快到來，親眼見到基督攻克仇敵，建立祂的國度。如此，我們才能學會如何用這首詩篇來禱告。阿們。

第10章

等候神：信靠祂的救贖與祝福

義人受苦難的講道
一九四四年六月八日



寫作背景

這是一九四四年六月八日從提格監獄寄出的默想，隨信附上一封寄給貝特格及其妻子蕾娜特（Renate）的短簡。潘霍華於一九四三年三月試圖奪取希特勒的生命，隨後於同年四月入獄。一九四四年六月，他還在等待審判，仍舊抱持希望再見朋友的面。同年七月二十日，再度刺殺希特勒失敗，隨後發現軍官圈子參與策劃的消息，讓潘霍華知道出獄無望。

在被捕入獄前幾個月，潘霍華才與瑪莉亞（Maria von Wedemeyer）訂婚。兩人隔離更增添他生命的愁苦。

他默想的這兩段經文取自《每日基督信仰生活的領航者》（*Herrnhuter Losunger*）單行本。這一系列書自一七三二年起逐年出版，集結簡短經文，作為全年每日默想之用，而潘霍華似乎固定按照這本文集默想。有時候，他直接從這本文集尋求作決定的指引。他決定離開安全的美國，那個受邀演講之地，於一九三九年夏天返回德國，似乎是在當年六月二十六日的《每日基督信仰生活的領航者》找到印證。「你要趕緊在冬天以前到我這裡來」（提後四21）。他寫道：這段經文「終日縈繞心頭。我們好像是休假回家的士兵，即將回戰場……『你要趕緊在冬

天以前到我這裡來』——如果應用在自己身上，絕對不是誤用經文。」

在乘船回德國的途中，潘霍華寫道：「我上了船之後，內心對未來的不安已然停息，思及縮短在美行程也感到無可指責。《每日基督信仰生活的領航者》：『我受苦是與我有益，為要使我學習祢的律例。』（詩一一九71)」。這是在我最喜愛的詩篇中，最喜愛的一段經文。²⁷

編註：（1）這兩節經文直接譯自德文。（中文譯註：與和合本譯文相符，故採用和合本譯文。）（2）拉丁文 *sensorium* 可以翻譯為「意識」或「知覺所在」。（3）我替換了陽性和陰性代名詞。



詩篇三十四篇

19 義人多有苦難，但耶和華救他脫離這一切。

彼得前書三章9節

不以惡報惡，以辱罵還辱罵，倒要祝福；因你們是為此蒙召，好叫你們承受福氣。

就某方面來說，義人會在世上承受惡人無須承受的苦難。許多對他人來說似乎自然、無可避免的事，義人卻為之受苦。公義的人為惡人受苦，為世上沒道理、荒謬的事件受苦。她為神所訂立的婚姻和家庭秩序遭受破壞而受苦。她不只因為自己受剝奪而受苦，更因為她發掘其中不敬虔之事而受苦。世界說：事情就是這樣，一直就是這樣，非得這樣不可。義人說：事情不應該像這樣，這樣違背神的心意。我們正是透過這類受苦之事，能夠看出哪些是義人。她將神的知覺所在（*sensorium*）帶進世界，以基督的心為心；她因而受苦，一如神為這世界受苦。

「但耶和華救他脫離這一切。」神不一定拯救人類各種不同的受苦經歷。但是義人受苦時，神一定幫助，因為他與神一同受苦。神總是與他同在。義人知道神容許他如此受苦，叫他得以學習因著神的緣故愛神。義人能在苦難中找到神，那是他的拯救。你在隔離中找到神，拯救就臨到！

世界讓義人受苦，義人以祝福回應。當世界將基督釘上十字架，神便是如此回應這個世界：祝福。神不以惡報惡，義人也不應當這樣作。不譴責、不抱怨，只有祝福。如果不這麼作，這世界不會有盼望。因著神的祝福和義人的祝福，這世界將會存留並且擁有未來。祝福表示按手在某些事物

上，說：「不論如何，你都屬於神。」我們要用這樣的方式，來回應叫我們承受苦難的世界。我們不背棄、不驅離、不鄙視，也不譴責。相反地，我們將它帶到神面前、給予盼望，並按手說：「神的祝福臨到你，願神更新你，祝福你，你是神所創造心愛的世界，你屬於你的創造主和救贖主。」我們已經在快樂和受苦中領受神的祝福，任何領受祝福的人禁不住要將這份祝福傳遞下去；是的，不論她在何處，她自己必然就是祝福。世界更新看來似乎毫無可能，但在神的祝福下終究成為可能。

耶穌升天之際，「舉手給他們祝福」。我們聽到祂在這個時刻說：「願耶和華賜福給你，保護你。願耶和華使祂的臉光照你，賜恩給你。願耶和華向你仰臉，賜你平安。」阿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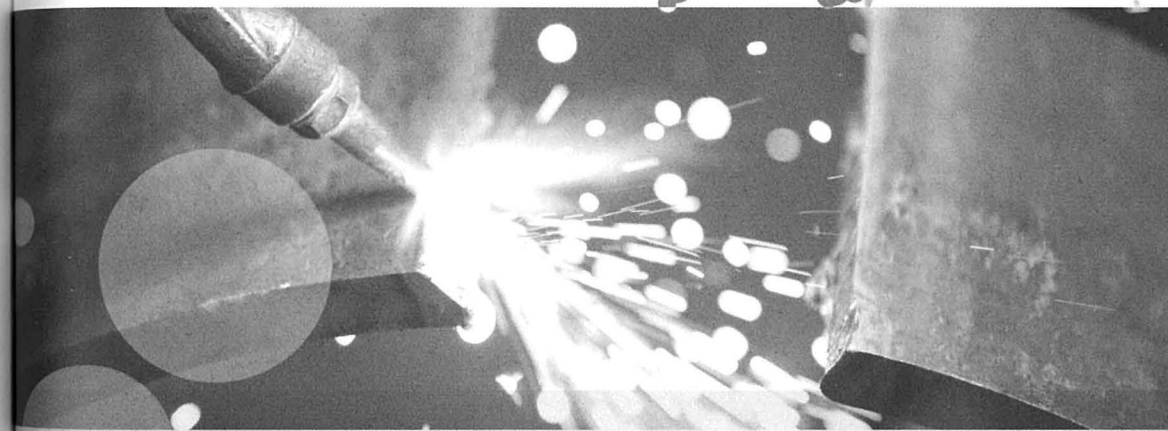
祝福表示按手在某些事物上，說：「不論如何，你都屬於神。」我們要用這樣的方式，來回應叫我們承受苦難的世界。



義人知道神容許他如此受苦，叫他得以學習因著神的緣故愛神。

Part 3

默想詩篇第一百一十九篇



第 11 章

喜愛神的話語：將眼目轉離自己

默想詩篇第一百一十九篇
一九三九 / 四〇年



寫作背景

這篇默想在集結作品中標示的日期是1939/40。在這段時期，潘霍華再度教導侍領聖職的人，先是在葛斯史區瓦（Gross Schlonwitz）的舊教區，接著在波蘭西古德霍夫（Sigurdshof）的農莊。類似芬根瓦生命共同體的生活方式，在這些偏僻的地方得以短暫重建。其中一位神學生雷翰的死，曾記載於〈在行動中殞落〉（即本書第四章〈默想的意義〉）的信件中。雷翰描述這個生命共同體是「神話語底下的弟兄情誼」，並且帶有一顆「敞開的心，對所有事物保有愛心，讓這墮落的世界的受造之物仍舊可愛——包括音樂、文學、運動和地球。」

本章反映了這種生活的喜樂。但是，我們也在此處發現潘霍華嚴肅地面對是否加入政治抗暴運動的決定。他在默想第十九節時寫道，他知道不應當「保持冷漠，拒絕參與」地上的工作。在註解第一節時，他正視自己在奮鬥中喪命的可能性。

這段時間，潘霍華前往可能成爲避難之地的紐約，但他接著返國，前往西古德霍夫（Sigurdshof，譯註：認信教會傳道人員訓練所在）。因著外出和其他職責，潘霍華只能開始默想他最愛的詩篇。註解寫到第二十一節突然中斷。我加上第22~24節，結束這篇文集。他所餘的短暫生命足以自行註解。

在這篇默想文的開頭，潘霍華非常著重於區別他所謂神的起點和我們自己的起點。或許這能協助讀者了解，他認爲基督徒運動所強調的「轉變」（conversion），在某方面上會帶領大家專注於自己的「起點」。牛津團體（The Oxford Group，意即後來的道德重整組織〔Moral Rearmament〕）也加入這場嚴厲的評論。貝特格寫道：「他認爲，他們用個人改變的見證，取代了福音的見證。」對於他所屬的信仰傳統過於專注自己的敬虔模式，他也會加以批判。「但是，拜託，讓我們將眼目轉離自己。」²⁸他曾經這樣寫信給貝特格。

編註：（1）我在這篇默想文採用《公禱書》詩篇原貌，雖然這意謂著遺漏第十一節某些註解，因爲其德文更接近《英皇欽定本》：「我將祢的話藏在心裡」。潘霍華以路加福音八章11節以下的經文開始這一節的註解。透過撒種者的比喻，讓神的話語發展成一個意象，成爲被隱藏或埋藏在我們裡面的種子，而我們就是一片沃土。（2）潘霍華使用更古老的《公禱書》版本來引述詩篇十六篇7節，因爲這個版本保留了量地界的意象。（3）我根據不同經文替換了陽性和陰性代名詞。



詩篇第一百一十九篇

1 行為完全、遵行耶和華律法的，這人便為有福！

任何這樣說的人，都認定起點已經奠定。他理解，與神同行的生命實際上不是恆常更新（ever-new）的起點，所以他說，這個生命遵行耶和華的律法。他認知到起點已然奠定，他接受其效力，不願再重新回頭。因著神與我們一同奠定起點，我們跟隨神的生命就是一條遵循祂律法的道路。這是否意謂著我們在律法底下受束縛？不，這意謂著我們從不停展開起點的致命律法裡得著自由。若有人日日等候、尋找新的起點，找著無數次，又在晚上失去無數次，他對神的信心幾乎就會完全毀滅。這起點早已奠定在神饒恕和更新的話語裡，在耶穌基督裡，也就是在我的洗禮、我的重生、我對神的回轉裡。

神已經一次且永遠讓我歸向祂，不是我自己一次且永遠讓我自己歸向神。神已經奠定起點，這份必然的信心是有福的。因此，不是我自己試圖多次在神奠定的起點旁邊安置自己的起點；我已經從中得自由，因為神奠定的起點永遠在我身後成為支持。信心生命共同體的成員無須彼此勉勵奠定新起點，而要彼此相告，神給予的新起點是持續不斷的。他們知道彼此一路同行的這段旅程，是起於神

找到他們，並且止於神再度找到他們（第176節）。

這條道路的起點和終點之間，就是遵行神的律法，也就是活在神話語多重的型態、富足、取之不盡的豐富知識和體驗裡。這條道路實在只有一個危險，那就是想要落在起點之後，或是作出與其相當的事，失去看見目標的洞見。一旦這個時刻來到，那條路就不再是恩典與信心的道路，不再是通往神自己的道路。

所以，與詩篇作者同行的我們，一樣領受這番話。是否真的有一個正確的起點已經為我們奠定，原則上這個問題無須再問，因為這個問題只會引來毫無效益的恐懼。我們現在要學習理解，我們和那些已經被安置在這條道路上的人一樣，只有行走在其中。因此，我們大有理由不談論這個起點，而是完全認定起點已經奠定，排除所有討論，就此果斷地向自己宣告這個起點。任何不願停止尋求新起點的人就還在律法以下，將會殫精竭慮，死於律法。任何願意從已賜的起點出發的人，就是在主的律法底下前行，進而得以存活。現在就很能理解，我們的詩篇應當這樣開頭：那些接受神為他們完成工作的人是何等有福，他們不再與神的舉動敵對，而是被這項舉動推進，去「遵行律法」，從中得到穩固。然而，讚美不是為著我們這些人，而是單單為著主的律法，我們也藉此得以蒙受這等祝福。




因著神與我們一同奠定起點，我們跟隨神的生命就是一條遵循祂律法的道路。



那些接受神為他們完成工作的人是何等有福，他們不再與神的舉動敵對，而是被這項舉動推進，去「遵行律法」，從中得到穩固。

這「律法」是什麼？

日後，你的兒子問你說：耶和華——我們神吩咐你們的這些法度、律例、典章是什麼意思呢？你就告訴你的兒子說：我們在埃及作過法老的奴僕；耶和華用大能的手將我們從埃及領出來，在我們眼前，將重大可怕的神蹟奇事施行在埃及地和法老並他全家的身上。將我們從那裡領出來，要領我們進入祂向我們列祖起誓應許之地，把這地賜給我們。耶和華又吩咐我們遵行這一切律例，要敬畏耶和華——我們的神，使我們常得好處，蒙祂保全我們的生命，像今日一樣。我們若照耶和華——我們神所吩咐的一切誠命謹守遵行，這就是我們的義了（申六 20~25）。


 了解神律法的人，沒有不了解神施行過的拯救，以及未來的應許。

這是關於律法問題的答案：神的拯救、神的誠命和神的應許。了解神律法的人，沒有不了解神施行過的拯救，以及未來的應許。應當提醒問及律法的人思想耶穌基督，思想人類透過祂完全成就的工作，從罪和死的網綁完全得著拯救，也要思想神在耶穌基督裡，已經奠定了為所有人預備的新起點。回答有關神律法的問題，我們看到的不是道德教導

或倫理名詞，而是聽到神完全的作為。如果我們問該如何展開與神同行的生命，經文回答說，神早在生命之初就與我們同在。如果我們問能為神作什麼，我們聽見的是神為我們作過什麼。如果我們問在神面前如何活出無罪的生命，我們會聽見所有罪行在耶穌基督裡都已蒙饒恕。如果我們的眼目朝向未來的舉動，神的話語呼喚我們轉過去看，並且說：牢記！（申七 18，八 2，三十二 7 節以下）。惟有當我們認知到決定已經作出，起點已然奠定，行動已經完成，並且是由神完成；惟有當我們遇見所作的決定、起點，以及神的行動，並且受到它們所吸引，我們才能聽見神的誠命如同生命律例（the law of life）。神在許久以前，就為著那些如今「在律法裡」的人完成了所有，以致成就這些律例。

神的律法無法與祂的救贖行動分開。頒訂十誡的神就是領你出埃及地的神（出二十 2），神頒布律法給祂所愛、祂所揀選，又領到自己面前的百姓（申七 7~11）。認識神的律法既是恩典也是喜樂（申四 6~10）。這是領受神恩典之人的生命之道（利十八 5）。「祂疼愛百姓；眾聖徒都在祂手中。他們坐在祂的腳下，領受祂的言語」（申三十三 3）。

妥拉（Torah），即律法，原來的意思是指「由拈鬮決定事情」。那是神的審判，指人的奮鬥走到終局，神必須單獨行動並作決定的時刻。妥拉是神拈

 如果我們問能為神作什麼，我們聽見的是神為我們作過什麼。

關決定人類的生命，超乎人類的思想和預期。「用繩量給我的地界，坐落在佳美之處；我的產業實在美好」（詩十六6）。神的審判是祂賜給人類的恩典與生命，那是透過罪得赦免，活在神面前並與祂同在的生命。

因此，「行為完全、遵行耶和華律法的，這人便為有福！」這樣的人勇於領受神已經為他們成就的作為，他們在神所奠定的起點上前行。他們好比戰場得勝的戰士；好比行過死亡幽谷但依然存活的人；好比整晚徘徊於黑暗、直到旭日東升又重新找到方向的人。此刻他們往嶄新的未來邁進；此刻他們從勝利走向勝利；此刻他們在白日的亮光中前行。

這人便為有福，因為他們已經從自己起點的痛苦中得著自由；這人便為有福，因為他們已經克服用自己的起點對抗神起點時，所導致的內在分裂。他們完整、無缺、專一、無可指責。路德於一五二一年首次翻譯這篇詩時，稱他們為「徹底健全」（*die ganz Gesunden*）。他正確地回想起保羅教牧書信所使用的「無可指責」一詞，「表示那些人沒有一絲瑕疵，不以任何教導為補綴。」這人便為有福，因為他們自行斷定的律法已經撤走，他們活在主的律法裡。

這人便為有福——這句話說明了活在神律法裡的快樂和祝福。這是神的旨意，行在祂誠命裡的人必定走得穩當。如果這句話叫我們羞愧，如果我們

說神心裡有比我們的福祉更重要的事，我們就是缺乏堅固、成熟的信心（「你今日成為耶和華——你神的百姓了」〔申二十七9〕）。有些基督徒想比神自己更加屬靈。他們喜歡談論爭戰、克己、苦難和十字架；但是讓他們幾乎感到痛苦的是，神聖的經文不只提到這些，而是屢次談論敬虔之人的美好未來，以及義人應享有的福祉。這些基督徒認為，那些記載在舊約的事已經廢棄。但是，他們感到羞愧的真正理由是，他們的心太過糾結，無法領受神極大的仁慈；他們的心太狹隘，當神與那些行在祂道中的人分享地上的恩賜，他們無法向祂表達尊崇。他們要成為聖靈的導師，於是他們喪失了基督徒呼召的全然喜樂，也拒絕為著神給予我們的情誼獻上感恩。

如果我們的詩篇應許福祉、好運和祝福給行在神律法中的人，我們就應當照單全收。而且我們當然要將這些應用在世上的生活中。或者，這些不是真的？難道敬虔之人會說，這些不是為了他們在世的日子而預備的嗎（詩三十七36）？他們並非全然喜悅（詩三十七24）？他們並非一樣好處也不缺（詩三十四10）？他們並非享受昌盛繁茂（詩三十四12）？沒錯，主沒有給予他們心之想望（詩三十七4）？「你們缺少什麼沒有〔耶穌問祂的門徒〕？他們說：沒有」（路二十二35）。這是真的，惟有說這話的人，才能在神的恩賜臨來時感到心滿意足，他們只求能



如果我們的詩篇應許福祉、好運和祝福給行在神律法中的人，我們就應當照單全收。而且我們當然要將這些應用在世上的生活中。



這人便為有福，因為他們自行斷定的律法已經撤走，他們活在主的律法裡。



敬虔的人面臨困境時，不是更能感謝過去
的看顧與保護，也更能
感謝所有當時仍然存留
的恩賜嗎？

夠維持生命。惟有滿足的心才能總是經歷福祉。「只要有衣有食，就當知足」（提前六8）。

我們訝異地觀察到，詩篇為著神仁慈預備我們的福祉發出讚美，卻也為著義人遭受壓迫和苦難，而迸發出強烈的抱怨。用我們的詩篇禱告的那個人，也知道苦難和誘惑。但是，敬虔的人面臨困境時，不是更能感謝過去的看顧與保護，也更能感謝所有當時仍然存留的恩賜嗎？「一個義人所有的雖少，強過許多惡人的富餘。」（譯註：《公禱書》為詩三十七17，和合本為詩三十七16）這樣的人難道不是最了解，如果神要依據我們的品行處置我們，我們除了烈怒和懲罰之外，別無所得？

「這人便為有福，」耶穌這樣說。受祝福和快樂在希伯來文是同一個字。你受祝福不是因為一樣不缺，而是因為你從神手中領受所有一切。「你當默然倚靠耶和華，耐性等候祂。」（詩三十七7）帶著感恩的心，你就能飽享神為「信而明白真道的人」所預備的每日飲食（提前四3）。你知道某些美好的恩賜是為你而存在，於是你能滿心感恩，承認基督並宣告祂是世界的主。你也能每日經歷耶穌話語的真實——人為著福音，撇下房屋、或是弟兄、姐妹、父母、兒女、田地，必要在「今世」信實群體的團契中得著百倍，並且「在來世必得永生。」（可十29以下）。所以，你會知曉，並承認神的慈愛「比生命

更好」（詩六十三3）。你為所有美好的恩賜滿心感恩，但你的心惟獨屬於那位給予者。

然而，也許神會將基督的苦杯分給屬祂的人，讓他飲盡十字架和死亡（「審判要從神的家起首」，彼前四17）。無論何時，配得這些的只有少數人。如果神這樣要求一個人，祂必定事先預備他們的心，讓他們成為靠著堅定信心的人，帶著權柄，再次作見證說：「行為完全、遵行耶和華律法的，這人便為有福！」

任何為個人預備的真理，也是為群體、家人、百姓預備的真理。遵守神律法的家人和百姓一樣蒙福（閱讀詩一一二！）。這個給予律法的神，就是統治世界的王（閱讀詩十九！）因此，地土必歸屬於遵守神律法的人（太五5；詩三十七10、12）。驕傲、侮慢和惡行將自行瓦解，但是謙卑、敬畏、寬容、次序、權柄和真理將會長存——因為神是「耶和華你們的神，本是上天下地的神」（書二11）。



驕傲、侮慢和惡行將自行瓦解，但是謙卑、敬畏、寬容、次序、權柄和真理將會長存。

2 遵守祂的法度、一心尋求祂的人，便為有福！

第二項祝福隨之而來。「法度」是神為行在祂道路上的子民所預備的警告標誌，以免他們誤入歧途。此處使用的希伯來文經常翻譯為「見證」（testimony）。在以色列人於巴比倫的被擄時期，這個字開

始頻繁出現。百姓當時了解，神，我們的主，早在誠命裡警告和提醒會有刑罰和贖罪（尼九34）。百姓此時稱呼「約櫃」（ark of the covenant）為「法櫃」（ark of the testimony）（出二十五22），神聖之地為「帳幕」（tent of the testimony）（民九15），或「法櫃的帳幕」（tabernacle of the testimony）（出三十八21）。因此，他們指出這些事物本身沒有終極意義，而是向神作出的見證。只有那些在十誡、法櫃，以及在法櫃的帳幕上找到神、尊榮神的人，才能了解這些事物的真實本質。神將這些見證賜給屬祂的子民，使他們行在道路上，以至於到了審判之日，他們終究會知道祂對他們有益（申八16）。但是，既然這位神的法度每日提醒我們，並且成為祂的見證，就沒有任何外表禮儀能夠作成這事。我們不能只是用口和手，而要用全人，完整、專一的心來參與；我們必須永恆地尋求那些見證所表明的那一位。

在誠命中，在敬拜和禱告中，心靈尋求已經給予他們全部的那位。因此，心靈不是被動、不是滿意地止息，而是不斷尋求神和祂的啟示——文字的話語、律法中的福音。依此方式持守神的見證、全心尋求祂的人，便為有福。正是因為她已經看見必須往何處尋求、尋求誰，所以她能夠尋求。因為她已經得著應許：凡尋求的，終必尋見。



我們不能只是用口和手，而要用全人，完整、專一的心來參與；我們必須永恆地尋求那些見證所表明的那一位。

3 這人不作非義的事，但遵行祂的道。

神的道路是祂自己已經先行、而我們現在與祂同行的道路。神不會容許我們走上任何祂自己不在前方引領的道路。祂呼召我們前行的道路，是祂已經建立、保守的道路。所以，那的確是祂的道路。

日間，耶和華在雲柱中領他們的路；
夜間，在火柱中光照他們，使他們日夜都可以行走。日間雲柱，夜間火柱，總不離開百姓的面前（出十三21~22）。

「神啊，祢的作為是潔淨的；有何神大如神呢？……祢的道在海中；祢的路在大水中；祢的腳蹤無人知道。祢曾藉摩西和亞倫的手引導祢的百姓，好像羊群一般。」（詩七十七13、19~20）

與神同行的人不會抵達一個固定的位置，而是持續走在一條道路上。除非他一路往前，否則就不能與神同行。神知道這條道路的全程，我們只知道下一步和最終的目標。這條道路是沒有停頓的；每天，每刻，我們都更向前行。任何踏上這條道路的人，都會發現他的生命已然成為路上旅程。這條路會通往青草地，也會行過死蔭的幽谷，但神一定會帶領前往正確的路徑（詩二十三），祂必不讓你的腳



與神同行的人不會抵達一個固定的位置，而是持續走在一條道路上。

動搖（詩一二一3）。

整個救恩的信息可簡稱為「這道」（徒十九9，二十二4，二十四14），或是「主的道」（徒十八25～26）。因此，顯然福音和信心並非不受時間影響（timeless）的概念，而是神與人在歷史上的行動。既然是道，就無法向人隱藏；無論這條道路上發生好事或惡事，都顯而易見。所以，無論這條道路上是否間或發生惡行，我們都不能漠不關心；我們不能以理想來逃避不完美的現實（imperfect reality），甚至在無人能行出相符的行為時，也不能僅僅滿足於認識這條正確的道路，以及擁有正確的信仰。遵行神的道的人「從不犯錯」。知道並行在正確的道上，不會減低這人的責任感或罪惡感，而是會增加。


除了認識祂的恩典和祂的道，並且不犯錯之外，神的孩子沒有其他特權。或者，當提到他們不犯錯時，是神的話說得太過頭了？可有任何一個基督徒配得這個說法？發出這個問題之際，我們的眼目已經轉離神的話語，而注目自己；已經轉離神堅定的應許，看見自己缺乏能力。於是，我們立即來到罪的權勢底下，它要我們不再信靠神的話語。若是我們果真行在祂的道中，我們絕對不會「犯錯」。然而，如果我們想像，有那麼一刻，我們用自己的道替代神的道，那麼我們就是墮落的，也就會犯下許多錯。因為「凡犯罪的，就是違背律法；違背律


法就是罪。」（約壹三4）那麼，我們基督徒是否就不再犯罪？我們當然犯過罪，也不會否認（約壹一8以下）。但是，在認罪之後，我們的眼目不再需要注目在我們的罪，以及軟弱的本質上，只要注目於基督和神的話語上，讓基督和神的話語決定我們的未來，並且說：「凡從神生的，就不犯罪，因神的道存在他心裡；他也不能犯罪，因為他是由神生的」（約壹三9）。

神的道是祂通往人類的道路，因此也是人類走向祂的惟一道路。這道就是耶穌基督（約十四6）。任何行在這道上的人，任何在耶穌基督裡的人，就不再犯錯。

4 耶和華啊，祢曾將祢的訓詞吩咐我們，為要我們殷勤遵守。

神不是向全人類陳述這整首詩篇，而是那位正在轉向神、對「祢」禱告的人。誠命也不是這首詩篇的中心，發出誠命的那位才是。不是「那個」想法，而是在誠命中與我們相遇的「祢」。這首詩篇裡的「誠命」一詞，其希伯來文有更深刻的象徵。若要翻譯成我們的語言，是無法用一個字來涵蓋的。這個詞源自於一個動詞：尋求、造訪、注意。因此，誠命是神眼目所注視、注意，是祂尋求和造訪

 知道並行在正確的道上，不會減低這人的責任感或罪惡感，而是會增加。

 誠命是神眼目所注視、注意，是祂尋求和造訪人類的方式。



神的誠命不單是為那個時刻存在，而是持續存在，為要深刻地穿透我們的裡面，叫我們在任何生命處境中都能牢牢抓住。

人類的方式。由此而見，誠命反映了神對待人類的方式，也對我有明確的意圖和目標。誠命不是單為誠命而存在，而是為我們而存在。我們「必須完全遵守」，我們必須牢牢抓緊它們；實際上，我們必須用力抓緊，卯盡全力，才不會錯失，或讓它們脫離我們。神的誠命不單是為那個時刻存在，而是持續存在，為要深刻地穿透我們的裡面，叫我們在任何生命處境中都能牢牢抓住。

5 但願我行事堅定，得以遵守祢的律例。

「哦！」（譯註：見英文〔Oh, that my ways were made so direct that I might keep your statutes!〕）這一聲嘆息，除了可以表示一種些微的苦惱，也能傳達一種無名的哀傷。整個生命故事的某些時刻，只能以這個方式來表達。當一個人貧窮悲慘，必須將她的痛苦壓抑在心，那麼這聲嘆息就是從靈魂發出。在嘆息之時，將眼光注目於能協助我們的那位，這嘆息就能生出大有能力的禱告（施本爾〔J. Geyser〕，《敬虔之願》〔*Pia Desideria*〕）。我們許願時發出的「哦」和禱告時的「哦」並不相同。一個出於我們自己了解的需求，一個出於神教導我們看見的需求。一個急迫苛求，一個謙卑自信。就算是這種正確的嘆息，我們也無法讓它從心靈自行湧出。神

必須藉著聖靈，教導我們如何發出這樣的嘆息。聖靈教導之後，我們內心所有難以表達的深刻需求，都會湧現在神面前。那是聖靈的嘆息，祂「親自用說不出來的歎息，替我們禱告」（羅八26）。這樣的歎息，不會向神隱瞞（詩三十八9）。

我們渴望這個世界有所進步。我們的禱告必須從自己開始。我們多渴望人類會不同於現在的樣子，世界的邪惡會終止，新的公義掌管這地。但是，光是渴望是無法奏效的，所有的悔改和更新必須從我自己開始。「但願我行事堅定，得以遵守祢的律例。」這是已蒙應允的禱告。「懶惰人的心願將他殺害，因為他手不肯作工。」（箴二十一25）然而，關於這樣的事情，有足夠的工為所有的手預備。這個禱告直接帶往行動，也就是最有需要的地方——我自己。不過，顯然這項行動只能發自於禱告，否則也將失落。「但願我行事……」。如果我的道路不正，我自己也不能成為公義之人，注目他人的邪惡行為對我並無助益，充其量只能幫助我讚嘆他人的公義。

在眾多目標之中，我的生命必須單單興起一個目標。在眾多方向之中，我必須朝著惟一的方向快跑：神的律例。從扭曲古怪的道路中，一條筆直的道路興起，不受「人類律例阻礙和扭曲」（路德）。惟有神的律例牢靠，永遠由祂自己起草。這些律例



光是渴望是無法奏效的，所有的悔改和更新必須從我自己開始。

頒訂方向，使得天堂、地上和人類各自擁有其路徑。神與祂的百姓所立的約，如同晝夜巡迴，絕不改變。「耶和華如此說：若是我立白日黑夜的約不能存住，若是我未曾安排天地的定例，我就棄絕雅各的後裔和我僕人大衛的後裔，不使大衛的後裔治理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後裔；因為我必使他們被擄的人歸回，也必憐憫他們。」（耶三十三 25~26，參三十一 35~36）創造和律法是神最牢不可破的兩項律例，它們永遠互相歸屬，因為「神給他們的都一樣」（詩十九）。神守住祂的律法不受玷污，祂是信實的。哦，但願我所行的道路，能直接進入祂的信實。

6 我看重祢的一切命令，就不至於羞愧。

相對於快樂的是羞愧。如果我所仰賴的崩潰瓦解，我的生命就毀了。那時，我再也無法對自己的生命賦予意義和正當理由，我再沒有地方發出懇求。我的生命將成為荒謬，我置自己於羞愧之地；我仰賴自己的力量，卻變得虛弱生病；我累積財產，卻在一夜之間化為烏有；我信靠自己的聲望權力，卻大跌一跤；我喜悅自己公義的行為，卻被罪所勝。因此，任何人若是「倚靠人血肉的膀臂」（耶十七 5），必要瓦解。這世界單單指著他，嘲笑自



任何與世界同榮的人，必定與世界一同羞愧。

己的同類。任何與世界同榮的人，必定與世界一同羞愧。

然而，只要我不再注目其他人、尊榮或財產，而惟獨注目於神的命令，我就不致羞愧，因為神的誠命必不瓦解。神自己緊緊把持所有注目祂誠命的人，並與每一個敬重祂誠命的人同在。我看重神的一切命令，就不致羞愧。我的生命絕對不能沒有中保。不論世界的審判是否與我敵對，神會為我發言。當我注目神的誠命，我不容許他人左右我的決定，也不允許我自身的思想和經驗左右我的決定；當我注目神的誠命，就算有違我最衷心的思想和經歷，我也要再三求問祂命令我作什麼。即使是我自己最誠摯的決定和方式，都可能會毀滅，但神的誠命絕不會毀壞。不是我的敬虔，而惟有神持守我免於羞愧和毀壞。

「一切命令」——生命如此多樣，試探和危險如此多變，每個時刻如此陌生，神的誠命卻沒有一條是徒然的。只有完全珍視神的誠命，可以帶領我安全行經自己的生命歷程。字句不會指點必然的方向。閱讀神的誠命所要求的，是最真實的專注、不斷地提問和研讀，才能透視正確的誠命，從而辨認出神一切誠命中取之不竭的美善。這世界愈是尖銳地欺壓、譴責我，我的道路愈是狹隘難行，我就必愈堅定注目神的誠命。於是，我不致羞愧，乃是屬於



不是我的敬虔，而惟有神持守我免於羞愧和毀壞。

說這番話的人：遵行耶和華律法的，這人便為有福！

7 我學了祢公義的判語，就要以正直的心稱謝祢。

惟有領受神的話語這份禮物，才會開始稱謝神。的確，惟有在我沉浸於研讀神話語之際，我才能稱謝神。一個人怎能開始稱謝神，卻不在乎神的話語？領受這份禮物，卻拒絕向贈與者獻上當有的順服，那是一種什麼樣的稱謝？那是異教徒的稱謝，實際上這麼作的也大有人在。那不是稱謝神，而是稱謝一種無關乎個人的宿命或命運，人在任何程度上對它都沒有任何義務。稱謝神若不是出於順服的心，就是傲慢和虛假。惟有當神啓示的話語使我們的心想要順服祂，我們才能為地上和天上的禮物稱謝神。

然而，就算異教徒領受了創造之禮，就算他們知道有神，「卻不當作神榮耀祂，也不感謝祂。」（羅一21）世界的稱謝永遠指向自己；人表達稱謝，不過是一個更崇高的確立和儀式，為要尋求關乎自己的好運（尼采）。稱謝會使人獲得一種合理擁有領受之禮的滿足感。但是，在敬虔的人來看，有一種誠摯的稱謝是神不許可的。法利賽人稱謝神，卻得罪神（路十八9以下），因為他在稱謝中只看到自己。他並未謙卑地領受賜與的禮物，反而將它們用來攻

擊鄰舍。所以，他無法「以正直的心」稱謝，否則他會在稱謝中忘記自己。敬虔的人不會在神面前顯出自己有何可誇之處，而會（以詩人的態度）像個只關注「學習公義的判語」的人。神有能力給予所有，而我無能給予什麼，神以豐盛待我，我以貧乏見神——在我「以正直的心」稱謝時，這些態度必須一致。

所以，對於稱謝神的人而言，法則與其是禮物，更是神「公義的判語」。我感謝神，因為我要學習並認識祂對我的命令，但我只是以作為還在學習的人來稱謝祂；在神公義判語的衡量下，我仍舊貧乏。因此，稱謝帶領我回到賜予之神的面前，好能走向發令之神，以致最終在祂的公義中尋見祂，再度從中經歷祂賜給我的公義。「凡以感謝獻上為祭的便是榮耀我；那按正路而行的，我必使他得著我的救恩」（詩五十23）。

8 我必守祢的律例，求祢總不要丟棄我。

在聖靈教導我們以嶄新和正確的方式說「我必」以前，我們必須先忘卻說「我必」的方式。就敬虔的角度看來，「我必」可以造成最大的傷害。「我必敬虔，我必聖潔，我必遵守神的誠命。」我們必須先真實地理解，甚至是在這樣的光景下，重要的不



稱謝神若不是出於順服的心，就是傲慢和虛假。



對於稱謝神的人而言，法則與其是禮物，更是神「公義的判語」。

是我們的旨意，而是神的旨意。我們甚至必須消除敬虔的「我」，以致神才能在我們裡面作工；否則，「我必」只會帶出徹底的失敗。

當我們倚靠神的恩典，不再說「我必」，當我們接受在耶穌基督裡的新起點，從而行在神的道路上——無論我們說的是「我必」或「我必不」——聖靈就開始在我們裡面說話，而我們會以嶄新不同的方式說：「我必」。「一旦聖靈的大能藉由話語和聖禮，在我們裡面展開重生和更新的工作，縱然我們還是極其軟弱，定然能夠，也應當與祂同工。」（協和信條，Formula of Concord S.D. II 65）現在，作為被稱為有福的、呼求神協助、頌讚並稱謝神的人，我可以說「我必」——是的，我必守祢的律例。我不是被迫這樣作，而是因為祢已經釋放我得自由，所以我可以決意作我先前所恨惡的事。如此一來，祢將我的意志與祢的律例緊密連結。是聖靈讓耶穌基督看為純正的事，使我也看為純正，我的心意就是祢的命令。但是，因為我不是聖靈或主耶穌基督，我必須在「我必」之後立即加上這段禱告：「求祢總不要丟棄我。」（路德 1521）否則因著我脆弱的意志，很快就會失敗。關於這個，我們不是想像神要從我們身上取走聖靈，若是這樣我們會禱告：「求祢一刻都不要丟棄我」，因為，沒有聖靈，我們的良善心意一刻都無法持續。然而，經文也說：「求祢不要



一旦聖靈的大能藉由話語和聖禮，在我們裡面展開重生和更新的工作，縱然我們還是極其軟弱，定然能夠，也應當與祂同工。

丟棄我過久」——「總不要」——所以我們認為，丟棄的意思是神試驗我們的信心，如同希西家的一段話說：「神離開他，要試驗他，好知道他心內如何」（代下三十二31）。

我們會想到不幸、悲慘、各樣的需求，這是神暫時離開我們的時刻。我們不應當在禱告中懇求神保守我們遠離所有不幸，而要禱告祂快快再度轉向我們，結束試驗，總不要丟棄我們。因為我們軟弱，很快就會失敗。惟有神同在的恩典和幫助堅立我們，我們才能遵守神的律例。我們禱告求一顆不動搖的心，時常保守在神的誠命中。我們曉得只有藉著恩典才能成就這事（來十三9）。

這個循環因而成為完全。起初，是神的恩典為我們展開起點，所以我們能從自己的起點上得自由；恩典帶領我們上路，而我們在踏出各個步伐時，也禱告祈求神的恩典。

注意，從這些經文及以下的經文我們不斷發現：祢的律法、祢的誠命、祢的法度等等。此處要頌讚的不是人，而是神和祂的啟示。

9 少年人用什麼潔淨他的行為呢？是要遵行祢的話！

用這首詩篇來禱告的是一位少年人（參第99～100節）。所以，這不是年長者看著少年人的惡行發



惟有神同在的恩典和幫助堅立我們，我們才能遵守神的律例。

出的問題。這個問題是從個人經歷試探，以及與神話語相遇後所發出的。少年人在此處提出關於他生命的問題，他這樣問不是因為懷抱激昂的理想主義，或熱衷於那些概括看來是良善尊貴的事，而是因為他已然經歷神話語的能力，體驗過自己的軟弱。

這個探究無可責備、純淨之道的問題，聽起來會不會與年輕、自由、堅定的生命相互矛盾？如果是，那只是因為我們已經慣於認為少年人是非常不敬虔的，他們不再能理解無罪生命的豐盛和能力。認為人類必須深陷於生命的罪行，才能了解生命本身，最終了解神，這是非常放肆而且錯誤的看法。我們不是從自己的經驗認識生命和罪行，而是惟獨藉著神對人的審判，和祂在耶穌基督十字架上的恩典。想在一個人受教育過程的某個特定時刻去經歷犯罪，是一項無聊的把戲，因為必須付上嚴重的代價。「你趁著年幼、衰敗的日子尚未來到，就是你所說，我毫無喜樂的那些年日未曾臨近之先，當記念造你的主。」（傳十二1）「在你受到疾病折磨之前，要先自我謙卑。在犯罪之後，要表示悔改。」（便西拉智訓，譯註：天主教稱德訓篇十八21，基督教聖經並未收錄）「逃避少年的私慾」（提後二22）。


因此，務要純正，尤其是當不潔依然構成威脅。無過失不是滿足於中等狀態的結果，而是愛神；不是克己的生命，而是一種生命的豐盛。神的

創造物不受藐視，而是藉著順服創造者而成為聖潔的受造物。「少年人哪，你在幼年時當快樂。在幼年的日子，使你的心歡暢，行你心所願行的，看你眼所愛看的；卻要知道，為這一切的事，神必審問你。」（傳十一9）一旦粗劣罪行進入成熟的成年期，人們常會發現為時已晚，因為罪行已經難以掌管。自從人擁有氣息的那一刻，神就是人類的統治者，祂永遠不會片刻放棄祂的統治權。神不會過問我們年少時期或多或少的理想，祂只會問我們是否將生命降服於祂的統治。

求問潔淨之道的時候，少年人知道罪就住在他裡面，否則他不需要問這個問題。正是因為他知道罪在他心裡，以及在他本性裡的權勢，他不再以人為方式尋求協助。善意、挑旺的理想，甚至是工作、完成職責，都無法維持道路的純正，惟獨神的話語能辦到，因為只有神自己能對付罪。祂已經在耶穌基督裡饒恕我們（參約十五3），祂讓我們能認識祂恩典和審判的話語，也帶領我們，逐日將祂的恩典賜給我們。面臨試探和試煉之時，我應當持守什麼？單單持守神的話語，我的道路因此得著潔淨。

10 我一心尋求了祢，求祢不要叫我偏離祢的命令。

任何已經領受神話語的人都必須尋求神，她只



神不會過問我們年少時期或多或少的理想，祂只會問我們是否將生命降服於祂的統治。



無過失不是滿足於中等狀態的結果，而是愛神；不是克己的生命，而是一種生命的豐盛。

能這樣作。神的話語愈是清晰深刻向她顯明，她就愈是鮮活地渴慕那位神的全然清楚與深不可測。藉著神的話語這份禮物，神驅動我們尋求更豐盛的知識和更榮耀的禮物。祂不要我們有任何虛假的滿足。我們領受的愈多，就必須愈多尋求祂；我們愈多尋求祂，就從祂那裡領受愈多。「凡有的，還要加給他」。神要完全榮耀祂自己，向我們彰顯祂自己的全然豐盛。當然，我們只能在神的話語裡尋求祂。但這話語是又真又活、無窮無盡的，因為神自己住在裡面。如果我們回應神的話語，我們會說：我**全心全意**尋求祂。帶著三心兩意尋求到的可能是偶像，卻絕對不是神自己。神要我們**全心全意**。祂不要我們給祂任何東西（什麼都不要），祂只要我們，而且是全部的我們。祂的話語這樣告訴我們。因此，我們**全心全意**尋求祂。

我們只剩下一個顧慮：我們可能會偏離已經為我們展開的道路，偏離我們所聽見的誠命。詩人提到偏離正道時，他想的不是蓄意、定意僭越神的命令。但是，當我們的雙眼為邪惡的事物所蒙蔽，非常容易就會偏離正道。我們誤入歧途，喪失方向感，找不到回到神誠命的道路。我們必須每日向神禱告，求祂保守我們不要犯下偏離正道的罪，也就是無意識犯下的罪（民十五22以下）。因為一開始，我們無意識地走進錯誤的道路，接著，我們經常品



帶著三心兩意尋求到的可能是偶像，卻絕對不是神自己。神要我們**全心全意**。

嚐那裡的樂趣，從錯誤中生出邪惡意圖。但是，**全心全意**追求神的人絕對不會走向滅亡。

11 我將祢的話藏在心裡，免得我得罪祢。

我不用我的理解珍藏神的應許，而是用我的心珍藏。不是用我的理智分析，而是在我心裡反覆思量。就算我絲毫沒有想到，神的應許也像是一位摯友說出的話那樣地住在我心裡。這就是神口中的應許所期望達成的目標。如果我只有在理智裡有神的話語，而我的理智經常忙於其他事物，我就會得罪神。所以，單單閱讀神的話語是不夠的；神的話語要深深扎根在我們裡面，住在我們裡面，一如聖殿中聖潔之最，以至於我們的思想、言語、舉止不致犯罪。最好經常讀一小段經文，慢慢地讀，直到經文扎根在我們裡面。不要讀一大段神的話，卻沒有把它珍藏在心裡。



不要讀一大段神的話，卻沒有把它珍藏在心裡。

12 耶和華啊，祢是應當稱頌的！求祢將祢的律例教訓我！

這段經文難道是在頌讚人的神聖和敬虔？我們是否關注自己，也在乎自己的純正？這個「我」明顯重複地出現在這些詩篇經文中，是否表明我們會



讚美神，就是在坦承我們所領受的。向神請求，我們就坦承自己的貧乏。

透過自我批評和自我辯白，來將焦點聚在自己身上？耶和華啊，祢是應當稱頌的！但願惟有神受稱頌，祂與我們一起展開新起點，向我們啓示祂的話語，讓我們可以尋找祂、服侍祂；祂讓祂的話語住在我們裡面，保護我們遠離罪犯。在信實之人的道路上，讚美是惟獨屬於神的。他們所有的力量和信心，都存在於對神的讚美。然而，我們必須如乞丐般一再求神：「我看重祂口中的言語」（伯二十三12）。讚美神，就是在坦承我們所領受的。向神請求，我們就坦承自己的貧乏。只要我們還有氣息，在理解神話語的時候，絕不會停止祈求光照、知識和成長；我們也定要讚美那位厚賜恩典的神，祂所賜的恩典比足夠還要足夠，在此生或來生都永不止息。

12 我用嘴唇傳揚祢口中的一切典章。

一切從神口中發出的典章判語，我們的口都要傳揚。將神的話藏在心裡通常比較容易，但要用我們的嘴唇傳揚就非常困難！當然，我們在此關注的不是空口說白話的服事，而是將內心所充滿的表達出來。我們是否因著極大的悲哀，而經常發現自己害怕以假虔誠的客套話替代敬虔的言詞，以至於閉口不語？難道輕浮邪惡的氛圍，不會使得我們找不

到正確的話語，所以只能沉默？假謙卑和對人的懼怕不是經常叫我們閉嘴嗎？警惕和告誡仍舊沒有說出口，也拒絕向需要的人說安慰和造就的話。有時候，說出耶穌基督的名，需要經歷多少折磨和焦慮！需要許多屬靈經歷和操練，同時還有像孩子般的信念和信心，才能用嘴唇傳揚神「一切的典章」，也才能避免成為屬靈「老手」、說教使徒與無止盡的空談者。學習用嘴唇傳揚之前，我們的心也必須全然屬於神的話語，全然服事耶穌基督。

14 我喜悅祢的法度，如同喜悅一切的財物。

「喜悅」是個超乎尋常的字，少了它，就無法行走在神的道路上。我們在馬太福音讀到，天國好像寶貝藏在地裡，遇見了，把它藏起來。他歡歡喜喜地變賣所有一切，買這塊地（太十三44）。對他而言，相較於屬神的寶藏，所有財富和產業都無足輕重。是的，就在其中他找著所能渴慕的一切財富。

一個找著神道路的人，必先失去他所有的財富，才能在神裡面找到各樣的財富。神的話語為領受它的人製造歡樂和喜悅，那份喜悅是與神恢復團契，是從懼怕和罪惡中得著拯救。那份歡樂是一個人在迷失了漫漫長夜之後，找到正確的道路。神為我們預備歡欣的喜悅。祂自己是所有喜樂和喜悅的



一個找著神道路的人，必先失去他所有的財富，才能在神裡面找到各樣的財富。

源頭。是的，祂自己知道這份喜樂：「新郎怎樣喜悅新婦，你的神也要照樣喜悅你」（賽六十二5）。「耶和華——你的神，是施行拯救、大有能力的主。祂在你中間必因你歡欣喜樂，默然愛你，且因你喜樂而歡呼」（西三17）。

我們受邀參與這場歡慶：神為祂的子民得救、得著信心而感到喜悅。神的話語本身就充滿這般喜樂，這樣的喜樂也應當在我們裡面爆發出來。路加福音提到，耶穌基督在神話語裡道成肉身，就是宣告極大的喜樂——「不要懼怕，我報給你們大喜的信息，是關乎萬民的」（路二10）；耶穌在世的日子就像是結婚當日的黎明（可二19，參路十九6）；一個罪人悔改得救，在天上也要這樣為他歡喜（路十五7、10）；主的復活與升天，使得門徒大大歡喜（太二十八8；路二十四41、52；約二十20）；初代教會也以喜樂的心領受耶穌的聖餐（徒二46、47）。哪裡有神的話語，那裡就有喜樂。當耶穌離開門徒往天父那裡去，他對他們說：「這些事我已經對你們說了，是要叫我的喜樂，存在你們心裡，並叫你們的喜樂可以滿足。」（約十五11）神的話語為聽見它的人帶來滿心喜樂。沒錯，神要賜給我們喜樂，但我們「當存戰兢而快樂」（詩二11），因為我們是在聖潔的神面前喜樂。神的話語是所有喜樂的泉源，祂的法度之道充滿喜悅，因為那是祂自己已經走過，並與我



神的話語是所有喜樂的泉源，祂的法度之道充滿喜悅，因為那是祂自己已經走過，並與我們同行的道路。

們同行的道路。哪裡有神與我們同行，那裡就有喜樂，這份喜樂是無人能奪去的（約十六22）。然而，在折磨與逼迫的日子裡，這些喜樂會依附於比我們先行那位所立的應許中。「人若因我辱罵你們，逼迫你們，捏造各樣壞話毀謗你們，你們就有福了！應當歡喜快樂，因為你們在天上的賞賜是大的。」（太五11、12）這些財富屬於那些跟隨耶穌的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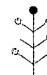
但是，那些不會，或是無法再繼續行走神道路的人，將以悲傷代替喜樂（太十九22，十七23）。「但我擔心，若是我們只接受那一丁點福音，那麼我們既無喜樂，亦無十架。我們仍舊是老樣子，鄙棄福音的至寶」（路德）。

15 我要默想祢的訓詞，看重祢的道路。

天底下沒有停滯不動的道理。我們領受的每一份恩賜、每一個嶄新的理解，都驅使我們更深入神的話語。我們必須在神的話語上花時間。為了正確理解神的訓詞，我們必須仔細默想祂的話語。沒有什麼錯誤比以下這些還要嚴重：仰賴行動主義，或因滿足而否認默想和反思的價值。對那些領受特別呼召的人，以及所有想行走神道路的人來說，這都是真理。當然，神經常要求快速的行動，但是祂也要求安靜和反思。所以，我們必須花幾個小時，或



沒有什麼錯誤比以下這些還要嚴重：仰賴行動主義，或因滿足而否認默想和反思的價值。



作基督徒不是轉瞬間的事，需要時間。

是幾天停留在同一個字詞上，直到我們領受光照，獲得正確的理解。

沒有人已經高段到不再需要這樣作。沒有人可以因為事務急迫，認為她可以免除默想。神的話語需要我們的時間。神自己進入時間，而且要我們現在把時間給祂。作基督徒不是轉瞬間的事，需要時間。神賜給我們經文，叫我們了解祂的旨意。經文要每日閱讀，重新思量。神的話語不是永恆有效的一般原則，任由我們隨時恣意處置。對我們而言，神的話語每日更新，其中有無限豐盛的詮釋。對於尋求神誠命，不單尋求自己心意的人來說，默想（意即以虔誠的態度來思索經文）和詮釋都是必要的。不這樣操練的神學家都有愧其職責。基督徒若真心尋求，就必須騰出時間。默想表示虔敬地向神的話語敞開我們的心，詮釋表示洞察和理解我們所見的經文，也就是神的話語。兩者彼此效力，缺一不可，方能建構出每日必須操練的反思。


如果我要認識神的誠命，那我就不應當注意看自己和所處的環境，只要看神的道路。神對待祂百姓的方式、在耶穌基督裡所成就的：道成肉身、十字架和耶穌基督死而復活——這些都是神為我付出的行動，惟獨這些事可以決定我的道路。「因為你們是重價買來的，所以，要在你們的身子上榮耀神。」（林前六20）「你們是重價買來的，不要作人的奴僕」

（林前七23）。

16 我要在祢的律例中自樂；我不忘記祢的話。

為何在我需要的時候，我的思緒這麼快就離開神的話語，我所需要的話語也總不出現？我可會忘記吃喝，忘記睡覺？為何我忘記神的話語？因為我還無法與詩人一起說：「我要在祢的律例中自樂。」我從未忘記我因何自樂。忘記與否不單是關於理智，更是關乎全人，包括心靈。我絕不會忘記自己的生命和靈魂所倚靠的是什麼。我愈是喜愛神在創造和話語中的律例典章，它們就愈是在每個時刻與我同在。只有愛能預防我們遺忘。

因為神的話語在歷史中，也在過去向我們說話，所以我們必須複習每日所學才能記得。我們必須每日回到神的救贖行動中，才能繼續向前行。因此，經文懷抱極大的熱忱，警告我們不要忘記！「不可忘記祂的一切恩惠」（詩一〇三2）；「那時你要謹慎，免得你忘記將你從埃及地、為奴之家領出來的耶和華」（申六12——閱讀整章！）；「你要記念耶穌基督」（提後二8）。信心和順服藉由我們的記得和覆述而存在。記得成為現在的力量，因為那位曾為我付出行動的神是永活的神，我在今日確知祂所成就的工。過去本身沒有任何區別，但是過去有決定性



我愈是喜愛神在創造和話語中的律例典章，它們就愈是在每個時刻與我同在。只有愛能預防我們遺忘。



記得和覆述是蒙福的必要條件，而忘記等於離開信仰。

的事**為我**而發生；當我在信心中緊抓「為我」，過去就成為現在，「『為我』這個字的惟一要求，是相信的心」（路德）。

因為我的救贖不僅在我，也在我之外；因為我的公義單單是耶穌基督的公義；因為惟有神的話語能如此向我宣告，所以記得和覆述是蒙福的必要條件，而忘記等於離開信仰。

在每日記念耶穌基督的時候，我領受神從永恆裡愛我，祂未曾遺忘過我的應許（賽四十九 14 以下）。知道神因為愛我而從未忘記過我，我就經歷喜樂，對神藉話語啓示祂的信實充滿愛意。所以，我學會說：「我不忘記祢的話。」

17 求祢用厚恩待祢的僕人，使我存活，我就遵守祢的話。

我請求以僕人求問主人的方式生活。生命是神所賜下的好禮物。生命不是一種達成結果的手段，它本身就能成就豐富。神創造我們，讓我們有生命；祂與我們和好，拯救我們，讓我們得以存活。祂不期待讓思想（ideas）凌駕於屍體之上。思想是為生命而存在，不是生命為想法而存在。若把生命本身製作成思想，真實的生命（受造、得贖的生命）就會被徹底摧毀，這個情況比被任何其他想

法摧毀，還要來得嚴重。生命是神對我們的心意。如果生命成為通往結果的手段，那麼只要產生一次的衝突，生命就會變得痛苦。因此，將目標公認為好事，並讓目標甚於生命，結果只會以否定生命的方式達成目標。這是我們在領受屬神生命以前的情況，我們被教導說這是很好的情況；我們恨惡、鄙視生命，喜好、敬拜思想。

我求神賜下生命之禮，知道惟有祂給予的生命是好禮，所有其他生命都是苦難。惟有來自於神的生命是有目標且豐富的，這樣的生命會戰勝「是什麼」（what is）和「應當是什麼」（what ought to be）之間的衝突。生命是恩典的時刻，死亡是審判。因此，生命是一份神慷慨贈與的禮物，因著神的恩典，我領受時間。只要神的話語與我同在，這些時間就是我的。抓牢這話語，就代表我認定來自於神的生命。神的話語不會超越這樣的生命，它不會摧毀生命，讓生命成為達成結果的手段；相反地，它要保護生命免於衝突與想法的規範。神的話語是生命的滿足，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目標。因此，我求神賜與慷慨的生命之禮，這份禮物屬於祂，一如僕人的生命屬於主人——這生命將因持守神的話語而得著滿足。




因著神的恩典，我領受時間。只要神的話語與我同在，這些時間就是我的。

18 求祢開我的眼睛，使我看出祢律法中的奇妙。

如果我要看見神在眼前所展現的，我必須先閉上感官的眼睛。神要我看到祂話語之時，會先使我變成瞎眼；接著，祂打開我瞎掉的雙眼，我才會看見神的律例充滿驚奇，乃非瞎眼以前的我所能辨認的。如果神不讓我看到祂每句話都充滿著隱藏、深不可測的驚奇，我如何能讀完這首長詩，還能重新再讀？我如何能不因這般持續的重複感到疲乏？如果我的雙眼沒有打開，想要將神話語的深度和榮耀看個足夠，我如何能每日持守神的話語？

就我自己理智的雙眼，神的律例或許是必須、卻很快就能學到的生命規則，沒有太多可想、可說，或是可驚奇之處。只要我企圖用這樣的眼光觀看，就會絲毫不想讓雙眼開啓。但是，如果我瞎了眼，如果神帶我走進暗夜，如果我被自己的需求和罪的黑暗所遮蔽，以致於我天然的雙眼無法洞察任何事物，那麼我就會呼求更多亮光進入。只有瞎眼的人，才會呼求開啓雙眼。但是這位詩人，如此看重神話語的詩人，是個瞎眼的人嗎？是的，事實上，這位瞥見神律法驚奇的人曉得自己仍舊是多麼盲目，多麼需要神打開他的雙眼，才不致掉回全然黑暗之中。我們每天重新禱告，從早晨睜開雙眼，直到晚上閉上雙眼，神會照亮我們心靈的雙眼；當日光欺瞞我們的天然視覺，當黑夜只有帶來夢境時，我們的雙眼依然張開。我們禱告求神賜下一對




我們禱告求神賜下一對明亮的雙眼，永遠看見祂的律法充滿驚奇。

明亮的雙眼，永遠看見祂的律法充滿驚奇。

我們必須和瞎眼的巴底買一樣。當他聽到耶穌將行經耶利哥，他出聲呼求幫助，不讓任何人叫他閉嘴，直到耶穌聽見他為止。耶穌問：「要我為你作什麼？」他回答：「夫子，我要能看見。」於是他得了醫治（參可十46以下）。然而，如同伯賽大的瞎子（可八22、23）只是逐漸分段恢復視力，我們的雙眼也只能慢慢被神打開，進一步作出不同的洞察。

但是，任何認為他能看見，實際上卻不能的人，瞎眼對這樣的人不再有幫助；他會因他的瞎眼滅亡（約九40、41）。這份恩典之禮使人能夠辨認出自己對神話語的盲目，進而能夠禱告求神打開雙眼。

因著神話語的緣故，神打開那人的雙眼，那人便會看見一個驚奇的世界。過去看來是死的，現在充滿生命，過往的衝突在更高深的合一之下自行化解，嚴厲的要求變為珍貴的命令。在人的話語中，我聽到神永恆的話語；在過去歷史中，我辨認出那位如今與我同在的神救贖的作為。神藉著安慰的話語對我宣告祂的主權，使得難以承受的重擔成為輕省的軛。神律例的最大驚奇，就是主耶穌基督的啓示。藉著祂，所有文字因而變得鮮活，衝突因而化解，也將啓示帶出不可測的深度。主，求祢開啓我的眼睛。



神藉著安慰的話語對我宣告祂的主權，使得難以承受的重擔成為輕省的軛。

19 我是在地上作寄居的，求祢不要向我隱瞞祢的命令。

當神的話語首次找到我，它使我成為地上的客旅。它讓我繼承長年在應許之地作客祖先的信仰（來十一9）。亞伯拉罕相信吩咐他離開本鄉本地、前往應許之地的呼召；然而，當他年邁時，在撒拉死後，他這名外人和寄居者，卻得以在這地得到一塊墳地（創二十三4）。雅各向法老王坦承，他的整個生命曾是朝聖之旅，比起祖先以撒和亞伯拉罕的朝聖旅程更短暫、更艱難（創四十七9）。以色列子孫在穩穩占據加利利的期間，他們不被容許忘記自己也曾是作客的，而且將繼續作客。他們在埃及曾是客旅（出二十二21），當時仍然是客旅；所寄居之地不屬於他們，而是屬於神（利二十五23）。大衛也將在他偉大歡喜的時日與這些祖先同列，他說：「我們在你面前是客旅，是寄居的，與我們列祖一樣。我們在世的日子如影兒，不能長存」（代上二十九15）。



我在地上是客旅，因此，我坦承不會常留於此，我所領受的時間是短暫的。

我在地上是客旅，因此，我坦承不會常留於此，我所領受的時間是短暫的。我也不宣告自己擁有此處的房子和產業。我必須感恩領受所有享用的美好事物，但我也必須忍受無人替我承受的不公義和暴力。我不緊抓任何人或任何事物。身為客旅，我遵守寄居之地的律例。那供給我養分的土地，對我的工作和氣力擁有權利。我沒有權利鄙視居住的

這片土地，我應當報以忠誠和感謝。成為客旅寄居者是我的命運，但這不能成為我躲避神呼召的藉口，以致在世上醉生夢死，毫不思想天堂。

對另一個世界懷抱思鄉病，卻沒有真正將自己的家園定位在那兒，這樣的態度是非常不敬虔的。在此地，我的行事為人應當像個客旅，履行客旅的責任。在我耐心等待神應許的救贖之時，我不應當冷漠，拒絕參與世上的工作、喜樂和哀傷。我真實地等待應許，不企圖預先藉由願望和夢想來竊取它。此處談的絕對不是家園本身。我知道家絕不是在這塊土地上，但我知道這塊土地屬於神，而且我在這塊土地上不只是作客的，還是神的旅人和寄居客（詩三十九14）。然而，雖然我在這地上只是陌生人和作客的，我沒有權利，沒有永久居住權，也沒有護衛，那位把我造得如此軟弱又微小的神，卻為我的目標賜下了一項堅定的信物：祂的話語。祂絕不會從我手中取走這項信物，祂會為我持守祂的話語，祂會讓我從中察覺祂的能力。只要神的話語與我同在，我就能在異地找到我的道路——在不公義處找到正道，在動盪不安中找到站立之處，在工作中找到力量，在哀傷中得著耐心。

「求祢不要向我隱瞞祢的命令。」那是發自異地朝聖之旅的禱告。

對於那些在地上成為客旅的人，在神的旨意和



我真實地等待應許，不企圖預先藉由願望和夢想來竊取它。

祂的呼召下，實在只有一種思維能讓他們懼怕，那就是他們可能再也辨認不出神的旨意，再也不知道神對他們的要求如何。沒錯，神經常在我們個人的生活，或在祂的歷史作為中向我們隱藏，但這不是我們極度苦惱的緣由。不，我們害怕的是神顯明的誠命可能隱匿，以至於我們不再能從祂的話語得知該作什麼。當我們因著確信神的誠命而感到喜樂時，這樣的懼怕壓倒我們：萬一神有天必須向我隱瞞祂的命令？我將瓦解，一無所是；我在異地跨出的第一步，便將顛躓仆跌。

但是現在我必須自問，我是否總是遵守自訂的原則，卻可能絲毫沒有留意，有一天神會向我撤離祂活生生的命令。我可能繼續依照自己的原則行事，但神的命令不再與我同在。神的誠命是祂今天對我說的話，對我每一天的生活所說的話。當然，神的誠命絕對不是今天這樣，明天那樣，因為祂的律例自行一致。然而，順服神或者順服我的原則，卻大有不同。如果滿足於自己的原則，我就無法理解詩人的禱告。但是，如果我容許自己睜眼看神所展現的道路，那麼我將會全然倚賴那份向我顯明、或是我拒絕領受的恩典。在領受神口中每一句話的時候，我將震顫不已，因為我渴望聽見下一句話，也渴望接受神持續的恩典。因此，我所有的道路和決定將完全取決於恩典，再也沒有虛假的安全感能



我所有的道路和決定將完全取決於恩典，再也沒有虛假的安全感能誘使我遠離與神活潑的團契。

誘使我遠離與神活潑的團契。

「求祢不要向我隱瞞祢的命令。」只有認識神誠命的人，能從心靈發出這樣的呼求。毫無疑問的是，神已經賜與我們需要知道的誠命，我們不能抗辯說我們不知道祂的旨意。神不容許我們活在尚未化解的衝突下，祂也不會讓我們的生命變成道德悲劇。祂將我們需要知道的旨意賜給我們。祂除了要求我們成就祂的旨意，也會懲戒不順服的人。事情比我們偏愛的還來得簡單。不是我們不知道神的誠命，而是我們不遵守神的誠命。然後，不順服的結果當然是：我們也逐漸不再認識神的旨意和誠命。這就是我們的狀況。此處不是說神隱瞞祂的誠命，而是我們向神懇求，因著祂的恩典，不要向我們隱藏祂的誠命。神是否向我們隱瞞恩典的誠命，這是仰賴於祂的自由和智慧；但我們也不應當生出放棄的心態，反而應當更積極不斷地迫切禱告：求祢不要向我隱瞞祢的命令。

20 我時常切慕祢的典章，甚至心碎。（編註：經文提及的「心」，在英文為靈魂 [soul]。）

強烈切慕神典章的渴望，比靈魂還要有力量。神賜與我們對祂話語懷抱的渴慕，是連靈魂都難以承受的。如此渴慕神的典章，不論代價如何，都不



不順服的結果當然是：我們也逐漸不再認識神的旨意和誠命。



不再是靈魂，而是單單渴慕神的話語活在我們裡面，好叫其他諸多願望和愛好緘默。

是在乎靈魂的能力；相反地，那是靈魂的死。不再是靈魂，而是單單渴慕神的話語活在我們裡面，好叫其他諸多願望和愛好緘默。我的靈魂無時無刻都無法離開這個思維。爲了能看見、認識、理解神的正道和祂的要求，而不是人的宣告，靈魂必須犧牲所有一切。當對神的這般渴慕臨到我們，靈魂將會忍受煎熬，進而衰竭，直到它完善的結構消耗殆盡。每位前往應許之地朝聖的人，都不會在乎塵土、汗水和身上的創傷，她惟一在乎的是目標。

因爲對神話語的渴慕不是從靈魂生出，不像某種心靈變動或翻攪，一小時或一天就會過去。這與渴慕密友的心態不同，渴慕密友只會持續一段時間，但渴慕神甚至於消耗靈魂，是「每時每刻」的渴慕。這份渴慕沒有其他的形式，因爲那是從神自己臨到我們，而且是持續不斷的。這份渴慕與突然湧上心頭，或瞬間將心獻給神話語的狀況，實際上並沒有關聯。其中的區別是，它會「一直」渴慕下去。它不是一種敬虔的溫暖感受，而是在神的話語中忍耐，直到終了。

因此，若將這樣的渴慕與心中意氣風發的敬虔感受混淆，就是虛妄的事。相反地，此處所談的渴慕會使得靈魂碎裂毀損。這不在於感受宗教的狂喜至樂，而是在於就算我們看見人因著傲慢的緣故而得勝，還是能因著神的緣故有盼望，並仰賴祂；知

道雖然活在異地，我們也無法忘記家園；知道就算在悲慘、貧窮和過犯中，我們也不能掙脫那位緊抓住我們的神；知道在各樣理由和經歷否定祂時，也不得不尋求祂；知道雖然我們的能力死寂，但神話語的能力掌管我們的生命，永不離棄我們。以這樣的方式理解「一直」，絕不誇張，而是事實。

21 受咒詛、偏離祢命令的驕傲人，祢已經責備他們。

神恨惡驕傲的人，那些對自己很滿意的人，那些不在乎正義和憐憫的人，那些鄙視神的話語和信實的人。在神面前的驕傲是所有不順服、所有暴力、所有不負責任的毒根。驕傲是所有叛逆和毀壞的毒根。然而，面對所有的傲慢和驕傲，是一個令人害怕的警告，因爲驕傲的人什麼也無法領會；但信實的人可以，那就是福音。「神阻擋驕傲的人，賜恩給謙卑的人」（彼前五5）。耶穌基督的十字架顯明：神與軟弱謙卑的人同在，也咒詛驕傲的人。他們可能戰勝所有的人，但是與神敵對，就將歸於無有。

任何相信福音的人，都會看見神的話語籠罩這片土地上驕傲的人。惟有神話語的傳講，會使得驕傲的人受到嚴厲的咒詛。但是，伴隨著神的話語，神也賜下祂能力的徵兆。在歷史洪流中，以及四處各地，都可以見到神的責備；信心的群體戰慄並驚



雖然我們的能力死寂，但神話語的能力掌管我們的生命，永不離棄我們。

愕地看著驕傲的人墮落滅亡，即便是現在也是如此。然而，這樣的人遠離虛偽的確信，因為他們看到無辜的人總是隨著驕傲的人而被毀滅；就算是對信實的人，神可見的審判也仍然隱藏且朦朧。惟獨神的話語仍舊清晰明確，向褻瀆之人宣告咒詛：「受咒詛、偏離祢命令的驕傲人！」如同律例說道：「不堅守遵行這律法言語的，必受咒詛！」（申二十七26）我們難道能光這樣說，卻不認自己的罪？這些話語難道只是說給別人，而不是說給我們聽的嗎？咒詛僭越神律法的人，是神的權力和……

22 求祢除掉我所受的羞辱和藐視，因我遵守祢的法度。

23 雖有首領坐著妄論我，祢僕人卻思想祢的律例。

24 祢的法度，是我所喜樂的，是我的謀士。

潘霍華

一九〇六年二月四日～一九四五年四月九日

附註

1. Dietrich Bonhoeffer, *Fiction from Prison*, ed. Renate and Eberhard Bethge, trans. Ursula Hoffman (Philadelphia, 1981), 61. *Fragmente aus Tegel. Drama und Roman* (Munich, 1978), 80-81. (引文為編者翻譯)
2. *Dietrich Bonhoeffer: Memories and Perspectives*, PBS 紀錄片，可自行於 Episcopal Media Center, Atlanta, Georgia 租借。
3. Eberhard Bethge, *Dietrich Bonhoeffer: Man of Vision, Man of Courage*, trans. Mosbacher, Ross et al. (New York, 1970), 512.
4. 同上。
5. 潘霍華，《團契生活》，鄧肇明譯，香港：基督教文藝出版社。(Dietrich Bonhoeffer, *Gesammelte Schriften*, ed. Eberhard Bethge [Chr. Kaiser Verlag, Munich], VI: 521; IV: 257; IV: 258. [簡稱為GS.] 引文出自 Herbert Pelikan, *Die Frömmigkeit Dietrich Bonhoeffers* (Vienna, 1982), 57, 64.
6. 潘霍華，《耶穌的祈禱書：潘霍華談詩篇》，歐力仁譯，台北：校園書房出版社。(Dietrich Bonhoeffer, *Psalms: The Prayer Book of the Bible*, trans. James H. Burtness [Minneapolis, 1974], 32-33.) (編者的翻譯出自 GS: IV: 555.)

7. 同上，頁11~12 (GS: IV: 545.)。
8. *Begegnungen mit Dietrich Bonhoeffer: Ein Almanach*, ed. WolfDieter Zimmermann (Munich, 1964), 120.
9. Bethge, *Dietrich Bonhoeffer*, 571.
10. 同上，頁580。
11. 潘霍華，《團契生活》，鄧肇明譯，香港：基督教文藝出版社。(Bonhoeffer, *Life Together*, John W. Doberstein [New York, 1954]); 原出版書名為 *Gemeinsames Leben* (Munich, 1939), 46.
12. 同上，頁47。
13. 潘霍華，《耶穌的祈禱書：潘霍華談詩篇》(Dietrich Bonhoeffer, *Psalms: The Prayer Book of the Bible*, trans. James H. Burtness [Minneapolis, 1974], 31-32.) (編者翻譯出自 GS: IV: 555.)
14. GS: IV: 597f. 翻譯這段默想的譯者是 John D. Godsey，出自其著作 *Preface to Bonhoeffer: The Man and Two of His Shorter Writings* (Philadelphia, 1965).
15. Bethge, *Dietrich Bonhoeffer*, 335, 571.
16. Richard Meux Benson, *The War Songs of the Prince of Peace* (London, 1901), I: 10; Richard Meux Benson, *The Religious Vocation* (London, 1939), 183.
17. Richard Meux Benson, *The War of Holiness* (London, 1901), 2.
18. 潘霍華，《團契生活》，鄧肇明譯，香港：基督教文藝出版社。(GS II: 478-482.) 關於傳記資料，見 Bethge, *Dietrich Bonhoeffer*, 381-83; 有關給巴特的信件，見 GS II: 284f。
19. 潘霍華，《團契生活》(GS IV: 290-293.) 另見 Bethge, *Dietrich Bonhoeffer*, 388。
20. 潘霍華，《團契生活》(GS III: 26-31.)。
21. 潘霍華，《團契生活》(GS II: 583-585.) 另見 Bethge, *Dietrich Bonhoeffer*, 656。
22. 潘霍華，《團契生活》(GS V: 434-439.) 另見 Bethge, *Dietrich Bonhoeffer*, 79。
23. 潘霍華，《團契生活》(GS IV: 391-399.) 另見 Bethge, *Dietrich Bonhoeffer*, 13。
24. 潘霍華，《團契生活》(GS IV: 223-224.) 另見 Bethge, *Dietrich Bonhoeffer*, 413, 344。
25. 潘霍華，《團契生活》(GS IV: 456-460.) 另見 Bethge, *Dietrich Bonhoeffer*, 201, 420。
26. 潘霍華，《團契生活》(GS IV: 413-422.) 另見 Bethge, *Dietrich Bonhoeffer*, 483-489。
27. 潘霍華，《團契生活》(GS IV: 595-596.) 另見 Bethge, *Dietrich Bonhoeffer*, 703ff; 554, 560, 565。
28. 潘霍華，《團契生活》(GS IV: 505-543.) 另見 Bethge, *Dietrich Bonhoeffer*, 497, 388-389。



校園書房出版社 **Move 系列**

生命需要移動，活著需要感動。

書名	作者	譯者	建議售價
上帝的聲音	魏樂德	鄔錫芬	320元
醫治之路	艾倫德	何醇麗、傅雲仙	320元
聖潔讓你想得不一樣	畢哲思	許惠珺	200元
靈性操練真諦	魏樂德	文子梁、應仁祥	360元
勇氣與謙卑——祁克果談作基督徒	祁克果	林梓鳳	280元
編織靈魂的話語	克萊布	林智娟	290元
一生的聖召（增修版）	葛尼斯	林以舜等	330元
樂在敬拜的生活	唐慕華	林秀娟	230元
不簡單的門徒	馬克倫	王娟娟	200元
聰明讀經法	理查·布里格斯	白陳毓華	210元
作個真門徒	斯托得	江蕙蓮	160元
僕人的操練	薛玉光		250元
聆聽：神學言說的開端	余達心		350元
兩種上帝	尼可里	盧筱芸	320元
福音作為悲劇、喜劇和童話	布赫納	張玫珊	170元
讀經的大歷史	帕利坎	吳蔓玲、郭秀娟	320元
納尼亞神學——路易斯的心靈與悸動	林鴻信		360元
更寬廣的生命——加爾文著作文選	加爾文	陳佐人	240元
復活的力量	羅雲·威廉斯	徐成德	260元
記憶的力量	沃弗	吳震環	380元
基督徒的愛與性	史密德	曾宗國	350元
行動靈修學	巴默爾	張玫珊	280元
我不理解的上帝	萊特	黃從真	350元

訂購辦法

●校園網路書房

網址：<http://shop.campus.org.tw>

●博客來網路書店

網址：<http://www.books.com.tw>

●信用卡或郵遞訂購

可直接利用傳真電話：02-2918-2248

或者直接郵寄：23141新北市新店區民權路50號6樓

如已傳真，請勿再投郵，以免重複訂購

●郵政劃撥訂購

劃撥帳號：19922014

戶名：校園書房出版社

●書目價格為台幣建議售價，但會依當時物價調整，敬請到校園網路書房或致電本社查詢。

●一律掛號郵寄訂書。郵購金額滿1500元免郵費，500元（含）以上郵費80元，500元以下郵費55元；國外郵購金額1000元以上，郵費以金額20%計；1000元（含）以下，郵費以金額25%計；400元（含）以下，郵費一律100元。

●如果您有任何疑問，請洽詢本社服務電話或使用電子郵件接洽

(02)2918-2460分機240~244或E-mail：sales@campus.org.tw

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9：00am~5：30pm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CIP)資料

熾熱的話語：潘霍華談讀經 / 潘霍華 (Dietrich Bonhoeffer) 作；葛萊西 (David McL. Gracie) 編譯。
王瑜玲譯

-- 初版. -- 新北市：校園書房，2015.01

面：公分

譯自：Meditating on the word

ISBN 978-986-198-416-2 (平裝)

1. 基督教 2. 靈修 3. 讀經

244.93

103023653



Bible
Reading
讀經生活化

Bible
Reading
讀經生活化

Bible
Reading
讀經生活化